

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本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部分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实践检验，本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同时，随着本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本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本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本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的风险

本公司在股份制改造之前，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虽然本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三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发生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的现象，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黎振辉和詹春华，两人为夫妻关系，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98.468%股权。若黎振辉和詹春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给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三、市场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与电梯整机是紧密相关的，两者的市场需求将会受电梯行业的下游——房地产行业的影响而有所波动。电梯、电梯安全部件的销量增速与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体现了国家对房地产行业

的政策由原来的“调控”、“抑制”转变为“支持”、“促进”。同时，该报告中表示2015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将新安排740万套，保障性住房建设为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障。如果未来国家改变调控政策而对房地产行业造成冲击，会导致电梯与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需求面临下滑风险。

四、质量安全事故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电梯安全部件，是具有“安全感属性”的产品。一旦某品牌的电梯或电梯安全部件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发生电梯安全事故，该品牌易被社会公众所淘汰。电梯安全事故风险所导致的信任危机，对于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企业将会是严重的冲击甚至是毁灭性打击。因此，对于关乎社会公众安全的产品而言，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与制造要保证在适用于电梯整机的运行环境的基础上，不断地改进自身产品技术与提高性能。本公司一直注重在研发与生产过程中严格以质量为先，产品在报告期内从未发生重大的安全事故。如果未来公司的电梯安全部件产品因质量或技术问题而导致安全事故，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十分不利的影响。

五、技术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维修和改造过程中都需要可靠的技术支持。随着科技的进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电梯及相关部件不仅仅只是满足传统的安全性要求，还要满足现代用户对产品实现智能化、环保化和高速化的要求。特别是对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电梯安全部件企业而言，其产品研发与制造更需要具备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匹配的技术人员。作为在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特别是应急救援装置制造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一向坚持技术创新，注重技术的提高及技术人员的管理，在原有的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保证研发的投入与产出效率。如果产品的更新速度或者技术的储备与提高无法满足市场要求，将会使本公司面临着市场份额下降和产品利润率下降的风险。此外，虽然本公司已经采取防止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的措施，但不排除有其它因素导致本公司的技术泄露，这将会给公司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

六、偿债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流动比率分别为 0.93、0.89、0.84，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1-7 月末银行借款分别为 60,400,000.00 元、54,940,425.36 元、48,624,517.84 元。虽然公司目前客户和市场稳定、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健康，假如银行贷款发生重大政策变化或其他原因，或者公司未能合理调整债务结构，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公开转让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5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15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20
七、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8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8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9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1
十一、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43
第二节公司业务	45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4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4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66
五、公司商业模式	7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0
第三节公司治理	9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8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99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2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2
五、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02
六、公司的独立性	103
七、同业竞争情况	105
八、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106

九、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107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7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1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11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11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6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1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73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197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03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3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05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1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212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216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217
十四、公司风险因素	222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5
第六节附件	230

释义

一般类释义	
公司/本公司/寰宇科技/寰宇股份/股份公司	指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寰宇有限	指广州市寰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誉洲	指广州誉洲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誉智	指广州誉智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寰球	指广州寰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昱志	指杭州昱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寰宇	指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酣畅	指佛山酣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环宇电脑	指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
清越农业	指广州清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雪莲阁	指广州雪莲阁礼服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工商总局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税务总局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质检总局	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电梯标委会	指全国电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商局	指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州市工商局	指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沙工商局	指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大成律师	指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	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亚太评估	指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奥的斯	指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日立	指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蒂森	指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广州日滨	指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永大电梯	指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西奥电梯	指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特种设备安全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系统业务规则》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技术类诠释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	Auto Rescue Decice, 简称 ARD, 主要作用在于: 当电梯正常运行中发生供电系统故障, 其将自动检测电梯在安全状态并自动投入应急救援, 慢速驱动电梯向最近楼层停靠, 平层后开门释放乘客。
防逆转保护装置	逆转指的是自动扶梯发生的非操纵性的改变运行方向的运动。当自动扶梯上行时, 若梯级驱动机构与主机失去联系, 梯级会在载荷和自重的作用下由上运行变成向下运动, 处于一种失控的状态。防逆转保护装置则起到切断扶梯控制系统, 并使其停止的作用。
特种设备	指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其中, 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为承压类特种设备; 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为机电类特种设备。
型式试验	Type Test, 即是为了验证产品能否满足技术规范的全部要求所进行的试验。对于特种设备来说, 型式试验是取得制造许可的前提, 试验依据是型式试验规程或型式试验细则。特种设备型式试验由国家核准的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机构进行, 特种设备及其安全保护装置、安全部件等均需进行型式试验。
PCB 板	Printed Circuit Board, 简称 PCB, 是指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电路板,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提供者。按照线路板层数可分为单面板、双面板、四层板、六层板以及其他多层线路板。采用电路板的主要优点是大大减少布线和装配的差错, 提高了自动化水平和生产劳动率。
涡流传感器	是一种非接触的线性化计量工具, 能静态和动态地非接触、高线性度、高分辨力地测量被测金属导体距探头表面的距离。
ISO9001: 2008	由国家认可资格的第三方质量体系认证机构按照《GB/T 190001-2008 idt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标准对企业质量体系符合规定要求进行审核及评定, 并颁发证书与标志的过程。
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简称 ERP, 是指企业资源计划, 是针对物资资源管理（物流）、人力资源管理（人流）、财务资

	源管理（财流）、信息资源管理（信息流）集成一体化的企业管理软件，主要用于改善企业业务流程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MRP	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 ，简称 MRP ，指的是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和顾客订单制定产品的生产计划，然后基于产品生成进度计划，组成产品的材料结构表和库存状况，通过计算机计算所需物料的需求量和需求时间，从而确定材料的加工进度和订货日程的一种实用技术。
SMT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简称 SMT ，指的是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SMT 主要的工艺流程简化为：印刷、贴片、焊接和检修（每道工艺中均可加入检测环节以控制质量）。
最小系统	是指完成一台电梯对讲功能所需要的最小配置。
BOM 表	Bill of Materials ，简称 BOM ，指的是物料清单，是计算机可以识别的产品结构数据文件，也是 ERP 的主导文件。 BOM 使系统识别产品结构，也是联系与沟通企业各项业务的纽带。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 Huanyu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黎振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2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自编号202
营业期限:	2006年09月29日至长期
邮编:	510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詹春华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公司的主营业务进一步细分,公司属于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C3435)。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行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01511 工业机械”行业。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械技术开发服务;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机械式停车场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电梯安装工程服务;电梯维修;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子产品检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利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场地租赁(不含仓储);仓储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代收代缴水电费;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主要业务: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电源、对讲机等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支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955210950

二、股票公开转让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寰宇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份总额为 50,000,000 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成立，

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所有发起人股东所持的股份，即广州誉洲、广州誉智、黎振辉、黎洁嫦和卢锦荣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能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转让。黎振辉、卢锦荣两位股东均担任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故两位股东所持的股份仍应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股份的限制，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作出的自愿锁定承诺如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黎振辉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詹春华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黎洁嫦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卢锦荣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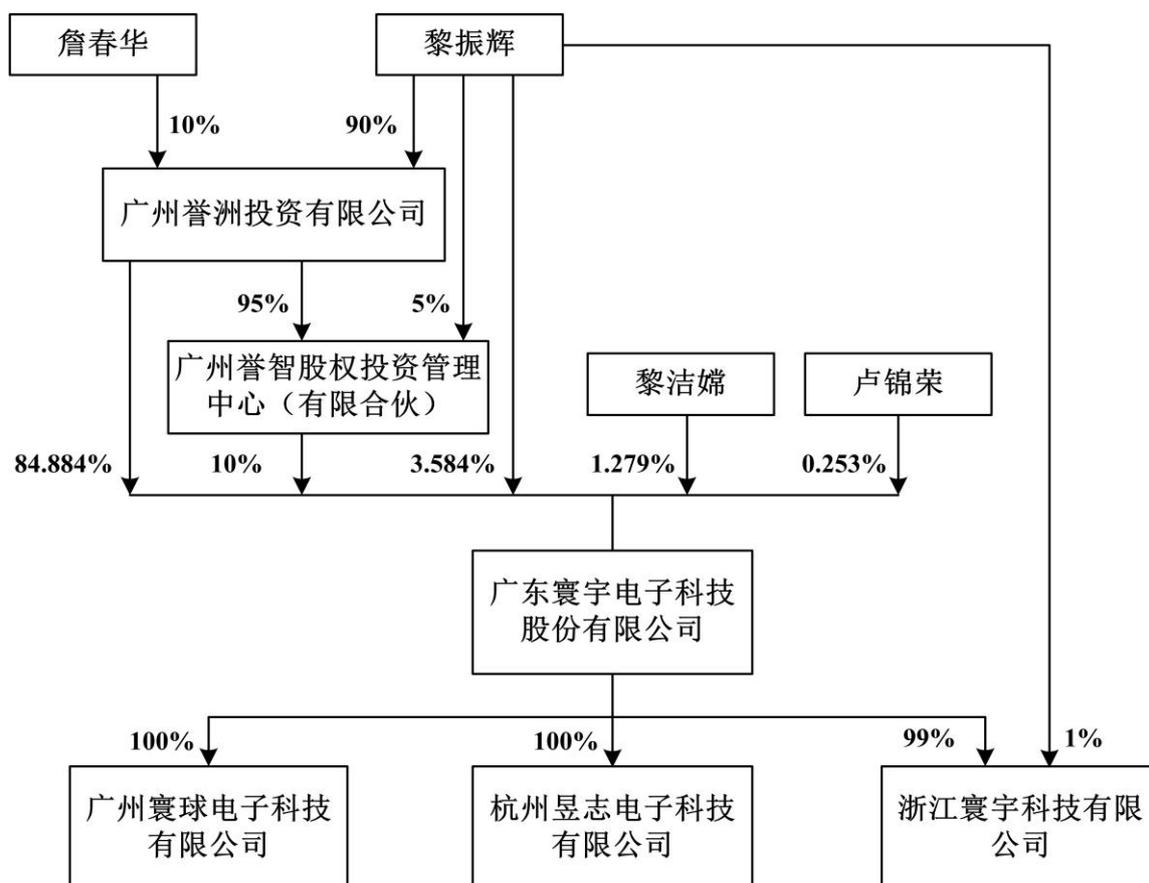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誉洲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公司股份。本公司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公司股东广州誉智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广州誉洲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誉洲持有寰宇科技 84.884% 的股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

管理，故广州誉洲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黎振辉、詹春华

黎振辉和詹春华为夫妻关系，两人直接和通过广州誉洲、广州誉智间接持有公司共 98.468%的股权，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2 月 6 日广州誉洲持有寰宇有限 90.00%的股权，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广州誉洲持有寰宇有限 94.12%的股权，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广州誉洲持有寰宇有限 95.00%的股权，2015 年 6 月 19 日至 2015 年 7 月 20 日广州誉洲持有寰宇有限 94.32%的股权，2015 年 7 月 21 日至今广州誉洲持有寰宇有限及变更后的寰宇股份 84.884%的股权，广州誉洲持有公司的股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2 月 6 日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寰宇有限 97.00%的股权，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寰宇有限 98.24%的股权，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寰宇有限 98.50%的股权，2015 年 6 月 19 日至 2015 年 7 月 20 日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寰宇有限 98.30%的股权，2015 年 7 月 21 日至今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寰宇有限及变更后的寰宇股份 98.468%的股权。报告期内，黎振辉、詹春华二人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并未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核心管理人员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未发生质押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广州誉洲持有公司 84.884%的股权，持有公司的股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誉洲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广州誉洲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振辉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路30号厂房一层X1048(仅限办公用途)(QS)
营业期限:	自2012年8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节能技术转让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劳务派遣服务
注册号:	440126000318752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900.00	900.00	90.000%	货币出资
詹春华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

黎振辉、詹春华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98.468%的股权,两人为夫妻关系。黎振辉、詹春华二人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黎振辉,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12年8月17日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证,香港非永久性居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中山大学在职经理MBA高级研修班、2010年11月至2011年11月清华大学财富管理与投资理财高级研修班、2011年11月至2013年5月北京大学私募股权投资(PE)与企业上市高级研修班结业。1996年至2011年1月在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任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5年7月在寰宇有限任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9月在寰宇有限任法定代表人、经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

詹春华,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女,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12年8月17日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证,香港非永久性居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中山大学在职经理MBA高级研修班、2010年11月至2011年11月清华大学财富管理与投资理财高级研修班、2011年11月至2013

年5月北京大学私募股权投资（PE）与企业上市高级研修班结业。1999年至2008年9月在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任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5年7月在寰宇有限任监事；2015年7月至9月在寰宇有限任副经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

（二）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州誉洲	42,442,000.00	84.884
2	广州誉智	5,000,000.00	10.000
3	黎振辉	1,792,000.00	3.584
4	黎洁嫦	639,500.00	1.279
5	卢锦荣	126,500.00	0.253
合计		50,000,000.00	100.000

上表中，本公司第三大股东黎振辉与第四大股东黎洁嫦系兄妹关系，本公司第四大股东黎洁嫦与第五大股东卢锦荣系夫妻关系，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和第五大股东卢锦荣系连襟关系。黎振辉和詹春华分别持有广州誉洲90%及10%的股权，黎振辉和广州誉洲分别持有广州誉智5%及95%的股权。

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法人股东

1) 广州誉洲

广州誉洲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4、公司控制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广州誉智

中文名称：	广州誉智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黎振辉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26日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港路30号厂房一层X1045(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注册号:	440101000357411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誉洲	760.00	665.00	90.000%	货币出资
黎振辉	40.00	35.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800.00	700.00	100.000%	-

广州誉智是黎振辉、广州誉洲为了专门投资本公司而以自有资金设立的公司,其设立目的并非进行其他投资活动,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不涉及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

(2) 自然人股东

黎振辉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黎洁嫦,现任职于公司总经办,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至1992年8月在顺德华鹰风扇厂工作;1992年8月至1996年1月在顺德三发鞋业有限公司任开发员;2004年1月至2011年1月在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工作;2011年2月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任职员;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总经办办事员;

卢锦荣,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至2006年6月于顺德三发鞋业有限公司任员工、课长、厂长。2006年6月至2015年7月在寰宇有限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任副经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有 3 家子公司，各子公司不存在注册资本未缴足的情形。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詹春华
设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湖州市南浔镇适园西路北、南浔大道西 10 幢 1 层（科技孵化园内）
营业期限：	自 2012 年 7 月 10 日至 2062 年 7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电梯部件、电源控制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本企业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
注册号：	330504000048856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0.00	30.00	1.000%	货币出资
寰宇有限	2,970.00	2,970.00	99.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0%	-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子公司业务收入（元）	3,566,040.87	6,016,665.88	1,503,036.07
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元）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占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比例	5.68%	5.49%	1.66%

浙江寰宇的主营业务为电梯安全部件的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系列和对讲机系列。如上表所示，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剔

除与母公司之间交易的业务收入后，浙江寰宇的业务收入均未超过寰宇科技合并口径业务收入的 10%。

(2)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2 年 7 月，浙江寰宇设立

2012 年 7 月 10 日，浙江寰宇由黎振辉、寰宇有限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詹春华，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电梯部件、电源控制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本企业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黎振辉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寰宇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9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

2012 年 7 月 4 日，湖州恒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恒验报字[2012]第 074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浙江寰宇设立时的首次出资。

2012 年 7 月 10 日，公司于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浔分局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3050400004885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0.000	10.000	1.000%	货币出资
寰宇有限	2,970.000	990.000	99.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0	1,000.000	100.000%	-

2) 2013 年 7 月，第一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3 年 7 月 29 日，浙江寰宇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实收资本增加至 2,000 万元，新增的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中，黎振辉以货币方式出资 10 万元，占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的 1%，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寰宇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 990 万元，占新增实收资本的 99%，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公司根据以上决议变更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30 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国瑞会验字（2013）第 222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浙江寰宇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0.00	20.00	1.000%	货币出资
寰宇有限	2,970.00	1,980.00	99.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	2,000.00	100.000%	-

3) 2013年12月，第二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3年12月2日，浙江寰宇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实收资本增加至2,500万元，新增的500万元实收资本中，黎振辉以货币方式出资5万元，占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的1%，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寰宇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495万元，占新增实收资本的99%，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公司根据以上决议变更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3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国瑞会验字（2013）第325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浙江寰宇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0.00	25.00	1.000%	货币出资
寰宇有限	2,970.00	2,475.00	99.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	2,500.00	100.000%	-

4) 2015年6月，第三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5年6月10日，浙江寰宇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实收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新增的500万元实收资本中，黎振辉以货币方式出资5万元，占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的1%，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寰宇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495万元，占新增实收资本的99%，在公司登记时缴足。公司根据以上决议变更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6月10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国瑞会验字（2015）第030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浙江寰宇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0.00	30.00	1.000%	货币出资
寰宇有限	2,970.00	2,970.00	99.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2、杭州昱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杭州昱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詹春华
成立日期:	2008年9月5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石鸽社区
营业期限:	自2008年9月5日至2028年9月4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电梯配件(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电子设备。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技术研究、开发;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及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注册号:	330184000058258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寰宇有限	50.00	1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0%	-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子公司业务收入(元)	3,609,918.94	6,045,129.72	10,109,263.77
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元)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占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比例	5.75%	5.51%	11.15%

杭州昱志的主营业务为电梯安全部件的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系列和电源系列。如上表所示,在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剔除与母公司之间交易的业务收入后,该子公司的业务收入占寰宇科技合并口径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15%、5.51%和5.75%。与母公司寰宇科技的业务相比较,两者

业务范围相同，区别在于寰宇科技的产品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珠三角，杭州昱志的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长三角。

(2)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08年9月，杭州昱志设立

2008年9月5日，杭州昱志由詹春华、黎洁嫦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詹春华，经营范围为“电子技术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梯配件（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电子设备（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及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

2008年8月25日，杭州天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杭州天辰验字（2008）第0886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杭州昱志设立时的注册资本。

2008年9月5日，公司于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301840000582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詹春华	35.00	70.00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15.00	3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0%	-

2) 2012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1日，杭州昱志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同意：

- ①詹春华将拥有杭州昱志70%的35万元股权转让给寰宇有限，转让金为35万元；
- ②黎洁嫦将拥有杭州昱志30%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寰宇有限，转让金为15万元；
- ③股东转让股权后的股本结构为寰宇有限出资额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2年3月1日，原股东詹春华、黎洁嫦分别与寰宇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詹春华将拥有杭州昱志70%的35万元股权转让给寰宇有限，转让价款为35

万元，于 2012 年 3 月 1 日支付转让价款；黎洁嫦将拥有杭州昱志 30% 的 15 万元股权转让给寰宇有限，转让价款为 15 万元，于 2012 年 3 月 1 日支付转让价款。

2012 年 2 月 13 日，杭州昱志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30184000058258”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寰宇有限	50.00	1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0%	-

3、广州寰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广州寰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卫坚
设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201
营业期限：	自 2011 年 10 月 10 日至无期限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 造；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注册号：	440126000235791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寰宇有限	100.00	1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0%	-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子公司业务收入（元）	0.00	0.00	0.00
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元）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占申请挂牌公司业务收入比例	0.00%	0.00%	0.00%

广州寰球的主营业务为研究与试验发展，其主要是向寰宇科技销售研发软件及提供技术服务。如上表所示，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剔除与母公司

之间交易的业务收入后，广州寰球的业务收入为零，占寰宇科技合并口径业务收入的比例均为 0.00%。

(2)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1 年 10 月，广州寰球设立

2011 年 10 月 10 日，广州寰球由黎梓燊出资设立。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黎玉萍，经营范围为“电子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2011 年 8 月 9 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卓诚所验字(2011)第 9034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广州寰球设立时的注册资本。

2011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于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黎梓燊	100.000	1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0%	-

2) 2012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6 月 27 日，广州寰球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①股东黎梓燊将原出资 100 万元转让给寰宇有限，转让金为 100 万元；②变更后股东情况为：寰宇有限出资 100 万元，占 100% 股权；③同意修改章程相关条款，其余条款不变；④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12 年 6 月 27 日，原股东黎梓燊与寰宇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黎梓燊将原持有广州寰球 100% 的出资以人民币 100 万元转让给寰宇有限。

2012 年 7 月 2 日，广州寰球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寰宇有限	100.00	1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0%	-

3) 2012年8月，变更经营期限、经营场所

2012年8月21日，广州寰球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①公司经营期限由“2011年10月10日至2012年9月15日”变更为“2011年10月10日至长期”；②同意修改章程相关条款；③住所由“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433号三楼”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433号三楼（临时经营场所：有效期限至2015年8月6日）”。

2012年8月21日，广州寰球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营业执照。

4) 2014年2月，变更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

2014年2月24日，广州寰球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①同意变更经营范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②聘用陈卫坚为公司经理，任期3年，同时免去黎玉萍的经理职务；③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陈卫坚担任，任期3年，同时免去黎玉萍法定代表人职务；④提交新章程，作废旧章程。

2014年2月28日，广州寰球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营业执照。

5) 2015年1月，变更经营场所

2014年12月22日，广州寰球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经营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433号三楼”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并同意原公司章程作废，启用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1月14日，广州寰球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营业执照。

6) 2015年7月，变更经营场所

2015年7月1日，广州寰球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决定任谢君为监事，免去詹春华监事职务；决定公司经营地址由“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201”；决定同意原公司章程作废，启用新的公司章程；变更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015年7月10日，广州寰球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235791”营业执照。

（二）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并无分公司。

（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詹春华担任浙江寰宇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詹春华担任杭州昱志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黎振辉担任广州寰球执行董事，公司监事谢君担任广州寰球监事；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寰宇有限设立

2006年9月29日，寰宇有限由黎振辉、卢锦荣出资设立。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卢锦荣，经营范围为“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除外）。[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注册资本为50万元。

2006年9月1日，广东启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粤启验字[2006]第0032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寰宇有限设立时的出资。

2006年9月29日，公司于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44012620103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5.00	70.00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15.00	3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0	100.000%	-

（二）寰宇有限历次增资及股权结构演变

1、2006年10月，变更经营范围

2006年10月20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除外）。[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变更为“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006年10月30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2010358”营业执照。

2、2007年9月，变更住所

2007年09月20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公司住所由“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433号5楼”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1416号”。

2007年9月24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2010358”营业执照。

3、2011年3月，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1年3月8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变更为“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通信终端设备、光电子器件、照明灯具；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2011年3月15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4、2011年8月，因股权转让引致的股权变更及其撤销

2011年8月3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1）卢锦荣股东将原出资1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0%）的部分14.5万元转让给黎振辉，转让金14.5万元；2）股东出资变更情况：黎振辉出资额为49.5万元，占投资比例的99%，卢锦荣出资额为0.5万元，占投资比例1%；3）公司人员任职不变；4）同意修改章程相应条款。

2011年8月3日，公司股东卢锦荣与股东黎振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主要约定：1）卢锦荣股东将公司的原出资1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0%）的部分14.5万元转让给黎振辉，转让金14.5万元；2）2011年8月3日前，受让方需将转让金全部付给转让方。

2011年8月3日，寰宇有限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以申请本次公司变更事项。2011年8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作出《公司变更（备案）记录》，对公司本次变更事项予以备案。

2011年11月17日，卢锦荣向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撤销股权转让恢复原状，并由黎振辉承担案件全部诉讼费用，理由是黎振辉经多次催促一直未依约支付股权转让金。

2011年12月15日，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作出（2011）穗番法民二初字第1231号《民事调解书》，调解结果为：同意解除于2011年8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被告黎振辉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将登记在其名下的寰宇有限29%股权过户至原告卢锦荣名下。

2011年12月30日，公司股东卢锦荣、黎振辉签署《股东会决议》，根据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于2011年12月15日作出的《民事调解书》的内容，解除广州市寰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里

的股权转让内容，具体解除股权转让内容为：解除卢锦荣转让 29% 股权给黎振辉。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2 年 2 月 21 日，寰宇有限作出《公司章程修正案》，针对前述股权转让撤销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第七条。

2012 年 2 月 21 日，寰宇有限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提交《公司撤销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撤销 2011 年 8 月变更股东情况；申请撤销登记的原因，为受让股权方未按协议支付股权转让款；撤销依据为前述法院调解书。

2012 年 2 月 27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作出《准予撤销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撤销登记。

2012 年 2 月 27 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2015 年 9 月 25 日，卢锦荣出具《关于股权转让诉讼的说明》，表示上述股权转让、民事调解结果、撤销股权转让的决议均为其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其对民事调解结果无异议，且并未要求黎振辉、公司或任何相关第三方做出额外承诺或其他形式的补偿，本次股权转让及撤销并未影响公司股权稳定及后续经营，本次股权变动程序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15 年 9 月 25 日，黎振辉出具《关于股权转让诉讼的说明》，表示上述股权转让、民事调解结果、撤销股权转让的决议均为其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其对民事调解结果无异议，且并未要求卢锦荣、公司或任何相关第三方做出额外承诺或其他形式的补偿，本次股权转让及撤销并未影响公司股权稳定及后续经营，本次股权变动程序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5、2012 年 5 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2 年 5 月 11 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卢锦荣将原有 1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的部分 12.5 万元转让给黎洁嫦，转让金为 12.5 万元。

2012 年 5 月 11 日，原股东卢锦荣与黎洁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卢锦荣将原持有寰宇有限 30% 的出资以人民币 12.5 万元转让给黎洁嫦。

2012年5月16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5.00	70.00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2.50	5.00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12.50	25.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0%	-

6、2012年9月，第一次增资

2012年9月24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广州誉洲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由广州誉洲进行增资。其他股东此次增资中不作出资。

2012年9月25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卓诚所验字(2012)第9059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寰宇有限的注册资本。

2012年9月26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5.00	7.00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2.50	0.50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12.50	2.500%	货币出资
广州誉洲	450.00	9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0	100.000%	-

7、2013年2月，第二次增资

2013年1月7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850万元，由广州誉洲进行增资。其他股东此次增资中不作出资。

2013年1月31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卓诚验字(2013)第9006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寰宇有限的注册资本。

2013年2月7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35.00	4.12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2.50	0.29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12.50	1.470%	货币出资
广州誉洲	800.00	94.120%	货币出资
合计	850.00	100.000%	-

8、2014年9月，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及经营期限

2014年08月21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1）公司住所由“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1416号”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2）公司经营范围由“电子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通信终端设备、光电子器件、照明灯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变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3）变更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4）原公司章程作废，启用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9月3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9、2015年2月，增设经营场所

2015年2月12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增设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港路30号X206”，并修改章程第四条。

2015年2月17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10、2015年5月，第三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和撤销增设经营场所

2015年3月17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1）公司注册资本由85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由广州誉洲进行增资；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电

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变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械技术开发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机械式停车场设备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电梯安装工程服务；电梯维修；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子产品检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利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场地租赁（不含仓储）；仓储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代收代缴水电费；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3）原公司章程作废,使用新章程；4）公司人员任职不变。

2015年3月18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卓诚所验字(2015)第90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寰宇有限本次由广州誉洲进行增资的注册资本。

因公司疏忽，未能就前述变更事项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寰宇有限于2015年5月12日再次召开股东会，就前述变更事项做出相同的决议，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增设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港路30号X206”，由于公司发展规划调整而一直未在该增设场所进行实际的生产经营活动。鉴于原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为寰宇有限自有的合法房产且能满足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同时为规范公司对生产经营场所的管理、提高实际生产经营效率及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公司撤销该增设经营场所在工商局的备案。2015年5月6日，寰宇有限在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1）撤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港路30号X206的经营场所备案；2）原公司章程作废，使用新章程；3）公司人员任职不变。

2015年5月15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	---------	------	------

黎振辉	35.00	3.50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2.50	0.25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12.50	1.250%	货币出资
广州誉洲	950.00	95.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0%	-

11、2015年6月，分配利润、第四次增资

2015年6月12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1) 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中的3,500万元进行分配。按各股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分配：广州誉洲持股94.12%，分配3,294.20万元；黎振辉持股4.12%，分配144.20万元；黎洁嫦持股1.47%，分配51.45万元；卢锦荣持股0.29%，分配10.15万元。2) 上述分红全部投入企业，用于生产经营。投入后持股比例如下：广州誉洲持股94.32%，出资额4,244.2万元；黎振辉持股3.98%，出资额179.2万元；黎洁嫦持股1.42%，出资额63.95万元；卢锦荣持股0.28%，出资额12.65万元。3) 会议讨论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6月16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卓诚所验字(2015)第9005号”《验资报告》，审验寰宇有限本次由广州誉洲、黎振辉、黎洁嫦、卢锦荣进行增资的注册资本。

2015年6月19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黎振辉	179.20	3.980%	货币出资
卢锦荣	12.65	0.280%	货币出资
黎洁嫦	63.95	1.420%	货币出资
广州誉洲	4,244.20	94.320%	货币出资
合计	4,500.00	100.000%	-

12、2015年7月，变更法定代表人、住所、经营范围和第五次增资

2015年7月10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根据2014年

12月31日的股东出资比例，公司分配利润人民币800万元，其中，分配给广州誉洲752.96万元，黎振辉32.96万元，黎洁嫦11.76万元，卢锦荣2.32万元。

2015年7月15日，寰宇有限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同意：1) 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新增股东广州誉智出资，于2015年7月31日前缴足完毕。2)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械技术开发服务；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机械式停车场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电梯安装工程服务；电梯维修；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子产品检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利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场地租赁（不含仓储）；仓储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代收代缴水电费；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3) 公司住所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自编号202。4) 由黎振辉担任法定代表人，免去卢锦荣法定代表人职务。5) 同意聘用黎振辉为经理，解聘卢锦荣经理职务。6) 选举陈雪莲为监事，免去詹春华监事职务。7) 启用新的公司章程，原公司章程作废。

2015年7月15日，寰宇有限与新股东广州誉智、原股东广州誉洲、黎振辉、黎洁嫦、卢锦荣签订《增资协议书》，对增资事项作出如下约定：三方一致同意广州誉智对寰宇有限进行增资，寰宇有限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万元，广州誉智向寰宇有限投入资金人民币680万元，占寰宇有限10%的出资比例；新增资本由广州誉智以现金的方式投入，并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30日内缴足并办理验资手续，广州誉智投入资金中500万元作为寰宇有限的注册资本，180万元作为寰宇有限的资本公积金；寰宇于广州誉智增资款全额缴足并办理验资手续后10日内办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寰宇有限完成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2015年7月17日，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卓诚所验字(2015)第9007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寰宇有限本次由广州誉智进行增资的注册资本。

2015年7月21日，寰宇有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440126000166649”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誉洲	4,244.20	84.884%	货币出资
广州誉智	500.00	10.000%	货币出资
黎振辉	179.20	3.584%	货币出资
黎洁嫦	63.95	1.279%	货币出资
卢锦荣	12.65	0.253%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00	100.000%	-

（三）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6月2日，寰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5年8月18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5975号），截至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寰宇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68,662,427.74元。

2015年8月21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15]134号），截至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寰宇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70,474,687.02元。

2015年8月21日，寰宇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做出决议，决定以2015年7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寰宇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8,662,427.74元，决定按1:0.728200293的折股比例折成股本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数为5,000万股，均为普通股。授权执行董事黎振辉先生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2015年8月21日，黎振辉、卢锦荣、黎洁嫦、广州誉洲、广州誉智作为寰宇股份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就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份总数、股份类别和每股面值、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9月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000770号），验证寰宇股份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到位。

2015年9月7日，寰宇股份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议案，选举黎振辉、詹春华、卢锦荣、郭智于、石再华五人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马飞辉、陈雪莲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9月8日，寰宇股份召开职工大会，选举谢君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9日，寰宇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君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年9月11日，寰宇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黎振辉为董事长，聘任黎振辉为总经理、詹春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卢锦荣为副总经理、林海生为财务负责人。

2015年10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寰宇股份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955210950”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誉洲	42,442,000.00	84.884%	净资产折股
广州誉智	5,000,000.00	10.000%	净资产折股
黎振辉	1,792,000.00	3.584%	净资产折股
黎洁嫦	639,500.00	1.279%	净资产折股
卢锦荣	126,500.00	0.25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0.00	100.000%	-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所述公司的股本变动事项外，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或投资情况如下：

（一）购买马克村厂房及宿舍

2013年5月14日，寰宇有限与广州雪莲阁礼服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买卖合同》，约定以21,285,000.00元购买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厂房。同日，寰宇有限与雪莲阁签订《房地产买卖合同》，约定以9,715,000.00元购买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宿舍。寰宇有限已按约支付价款，并于2014年8月搬入该厂区和宿舍。

（二）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研发车间、生产车间总承包及配套工程

2013年4月，浙江寰宇（作为发包人），与华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承包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建筑面积6,601.30平方米研发车间一座；建筑面积13,694.08平方米生产车间一座；建筑面积156.55平方米地下消防水池一座。合同价款为25,280,000.00元。

（三）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道路及配套工程

2015年3月30日，浙江寰宇（作为发包人），与湖州市东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承包人），签订《浙江寰宇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道路及配套工程承包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完成设计范围内的施工内容、满足工程使用、符合发包人及监理要求，室外配套雨污水及生活用水、消防用水的管道、检查井、沉淀池、场区道路、强弱电预埋管道、通信管道及电缆井等工程施工以及完工后施工现场的无缝衔接、平整、密封、清理等全部工作内容。合同总价为2,940,437.00元。

近期内公司没有计划实施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

1、黎振辉，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詹春华，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卢锦荣，现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二）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4、郭智于，现任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8年5月在湖南益阳电梯总厂任技术开发职工；1998年6月至2012年5月在广州富菱达电梯有限公司任技术总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5年9月任寰宇有限研发中心技术总监；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5、石再华，现任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4月在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任工程师；1998年9月至2003年6月在广州哈里斯通信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8年9月在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任研发部经理；2008年10月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任研发中心经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中心经理。

（二）监事

1、谢君，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女，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10月在番禺致丰微电器有限公司任前台文员、人事文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5月在番禺保丽礼品包装有限公司任人事助理；2003年5月至2007年8月在宝来光学（深圳）有限公司任人事主管；2008年3月至2011年2月在广州市风之帆光电有限公司任主管、经理；2011年2月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任人事主管；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事主管。

2、陈雪莲，现任公司监事，女，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7年8月至12月在深圳创点技术有限公司任CAD绘图员；2008年3月至2015年7月在广州市寰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办事员；2015年7月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任监事、副总经理助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监事、副总经理助理。

3、马飞辉，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其士电梯（香港）

有限公司任调试部主任；2000年1月至2002年2月在广州亿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技术部工作；2002年3月至2003年7月在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任电梯检验组长；2003年8月至2006年9月在广州市特种设备协会任电梯专业委员会主任；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在广州质量技术监督局培训中心任考核部长、考委会常务副主任；2011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寰宇有限总经理助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黎振辉，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詹春华，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卢锦荣，现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二）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4、林海生，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至2015年9月在寰宇有限担任财务经理；自寰宇股份成立之日起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3,720.61	13,543.02	12,396.9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56.51	5,974.07	4,724.9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9.60	5,951.26	4,700.5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7.03	5.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7.00	5.53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0.25	55.94	58.25
流动比率（倍）	0.84	0.89	0.93
速动比率（倍）	0.53	0.60	0.71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273.38	10,966.09	9,069.27
净利润（万元）	647.44	1,249.16	1,315.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48.34	1,250.72	1,316.57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万元）	620.13	1,128.17	1,276.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21.04	1,129.73	1,277.02
毛利率（%）	41.46	43.66	45.18
净资产收益率（%）	10.19	23.48	3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76	21.21	3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47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1.33	1.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1.47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1.33	1.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0	5.58	5.36
存货周转率（次）	1.87	3.75	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0.32	1,536.16	797.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1.81	0.94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7、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8、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9、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十一、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20）66609956

传真：（020）66609961

项目负责人：毛丽琳

项目小组成员：黄晓君、郑大江、彭幼霞、郭腾、林妙旋、张君婷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彭雪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电话：（010）58137799

传真：（010）58137788

经办律师：沙辉、汪洪生、陈秀芝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范荣、贺红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2门1401

电话：010-88312680

传真：010-88312675

经办评估师：李东峰、郭宏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 50939720

传真：(010) 50939982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 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支持，主要产品包括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系列、电源系列、对讲机系列及其他系列等电梯配套部件。自成立以来，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且保持稳定。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应急救援装置系列、电源系列、对讲机系列和其他系列四大类：

1、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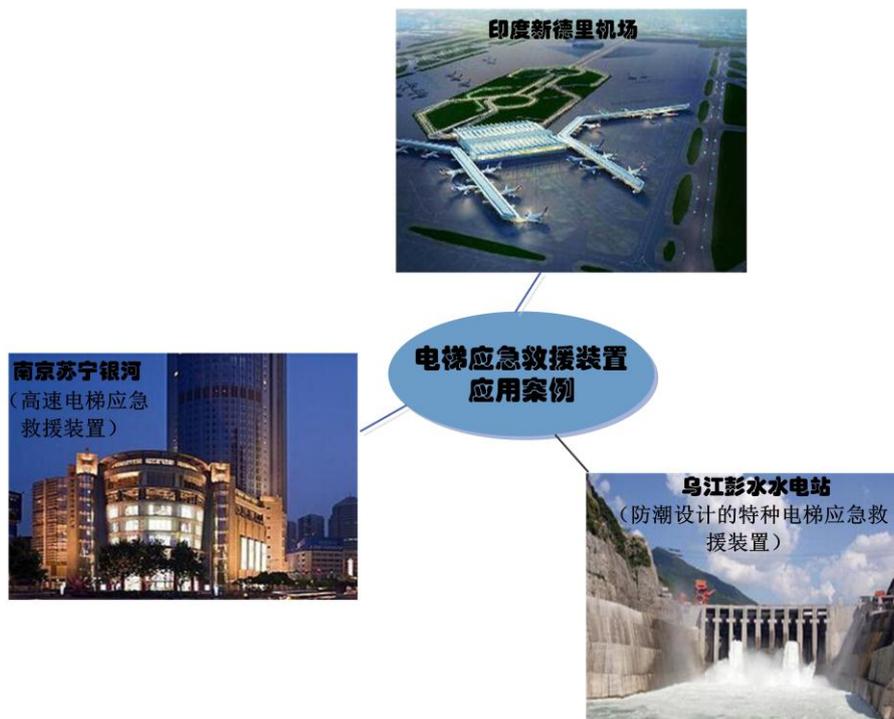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简称ARD），是当电梯正常运行中发生供电系统故障，其将自动检测电梯状态并自动投入应急救援，慢速驱动电梯向最近楼层停靠，平层后开门释放乘客。本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始专注于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售后服务的企业。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和技术积累，本公司在该细分领域的技术可靠性和创新性处于领先地位。

目前，在电梯应急救援装置方面国内尚未实施统一的国家标准，导致国内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市场出现产品标准参差不齐的情况。为规范该细分行业的市场秩序和改善电梯安全运作环境，2014年5月本公司向电梯标委会提交《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提案表》，对“电梯应急救援装置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的标准制定提出提案。若此标准得以实施，将解决救援装置目前没有统一技术规范的问题，促进该产品的市场需求发掘以及促进电梯行业的发展。另外，电梯出口量的增加及电梯的更新换代也将带动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潜在需求，产品的未来发展具有较大空间。

产品名称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
技术特性	该设备利用了电气逻辑控制技术、电机原理、变频技术及电梯运行的工作原理，当电梯供电电网发生故障时，电梯应急救援装置自动启动，在满足电梯

	安全运行的条件下，当电梯轿厢处于开门区域时能自动打开所处层门和轿门；当电梯轿厢处于非开门区域时能有效控制电梯速度并将轿厢移动到邻近开门区域，打开该层门和轿门，安全释放乘客。
适用范围	适用于异步电机、同步电机的各种高低速电梯，不包含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产品优势	作为较早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企业，公司累积了可靠和成熟的技术，所生产的该产品属国内样式最多、功能最全。在产品生产制造的过程中，公司能根据客户的多样需求及安全标准快速研发出与任何电梯相匹配的高性能应急救援装置。
产品图示	

本公司根据电梯整机厂商所提出的要求进行研发、生产和配置不同功能及规格的电梯应急救援装置，从而保证电梯的安全性和稳定性。目前，本公司生产的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已应用多个知名品牌的电梯厂商，如奥的斯、蒂森和日立等知名品牌。同时，电梯应急救援装置成功配置于不同客户需求的电梯项目中，如南京苏宁银河的高速电梯、乌江彭水水电站的特种电梯和印度新德里机场电梯，运行态势良好。



2、电源系列

本公司生产的电源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应急类电源和正弦波后备电源等系列。本公司在电源产品方面所拥有的证书主要包括：获得适用于后备电源的制造的 ISO 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得“HY-MRBP 电梯智能后备电源控制系统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的后备电源产品鉴定检验报告。除了获得多项证书外，公司还具备成熟的项目研发经验。2014 年 7 月，本公司顺利完成由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的“高效、智能、环保电梯后备电源”项目。

电源系列		图示
应急灯电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应急照明、对讲机、警铃等多种电压输出； 2. 应急照明可供 20W 的输出,使用时间大于 1 小时； 3. 所有输出设有短路保护。 	
正弦波后备电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电压: AC220V ±15%； 2. 应急输出电压: AC220V ±5%； 3. 输出波形: 正弦波； 4. 应急最大功率: 100W； 5. 转换效率: >85%； 6. 使用时间: >1 小时。 	

3、电梯对讲系统

该产品是将机房、轿厢、轿顶、底坑和值班室的各分机组成一套完整的对讲系统，为电梯的内部通信单元，当电梯发生意外时各方可以实现随时通话的功能。该产品包括有线对讲和无线对讲两种，对各种垂直电梯都适用，是各电梯必备的安全配置产品。

产品名称	电梯对讲机系统
技术特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标准 DC24V ±10% 的电源实现轿顶供电，通过两根的 R、L 电线连接轿顶、轿厢、机房、底坑、值班室，实现轿顶、轿厢、机房、底坑、值班室相互呼叫和对话； 2. 采用真正的两线结构可以有效节省电梯系统电缆成本以及降低工程安装难度。
适用范围	适用于各种垂直电梯。
产品优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现轿顶供电，所有的分机并在两条通讯线上的五方对讲系统； 2. 最小系统只需一套电源完成五方通话； 3. 接错保护；调试方便；话音清晰；防干扰能力强。
产品图示	<p>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elevator intercom system architecture. It shows a vertical shaft with a car (轿厢) moving between the machine room (机房) at the top and the bottom pit (底坑). The system consists of a central host (主机) in the machine room, which is connected to various sub-units (分机) located in the machine room, car top (轿顶), and bottom pit. A control room (值班室) is also shown with its own main host (值班室主机). The diagram highlights the two-wire communication structure used for power and data transmission between all components.</p>

4、其他系列

此外，公司还生产其他的电梯配套部件，主要包括：ARD 主板、松闸装置电子板、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多功能保护器、涡流传感器、门驱动装置、轿顶盒、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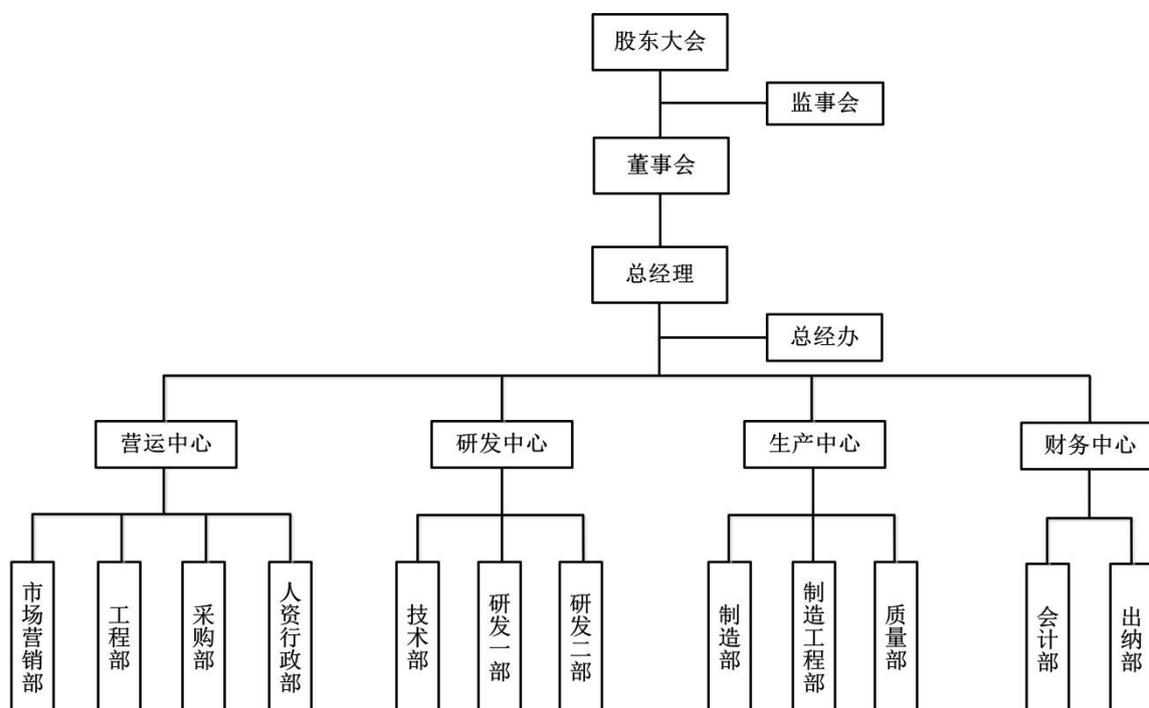
码器盒、平层盒、限位开关、计时计数器、滤波器等电梯部件。

（三）产品的质量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制定质量控制方针和质量目标形成《质量手册》，建立贯穿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环节的质量控制管理制度。本公司内设有质量管理部，全面负责质量控制工作，主要包括：一是严格规范公司各部门质量标准及程序的履行，有效监控研发、采购和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问题；二是高质量完成客户的技术标准和产品规格要求，并参照相关国家或者行业标准严格对产品进行公司检验部门或者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测试检验，保证质量符合产品标准及通过检测部门测试、客户审核；三是对嵌入电梯整机后运作的电梯安全部件进行质量跟踪，快速反映和及时反馈客户的产品使用问题，提供完善的产品功能调试、退换服务和技术支持。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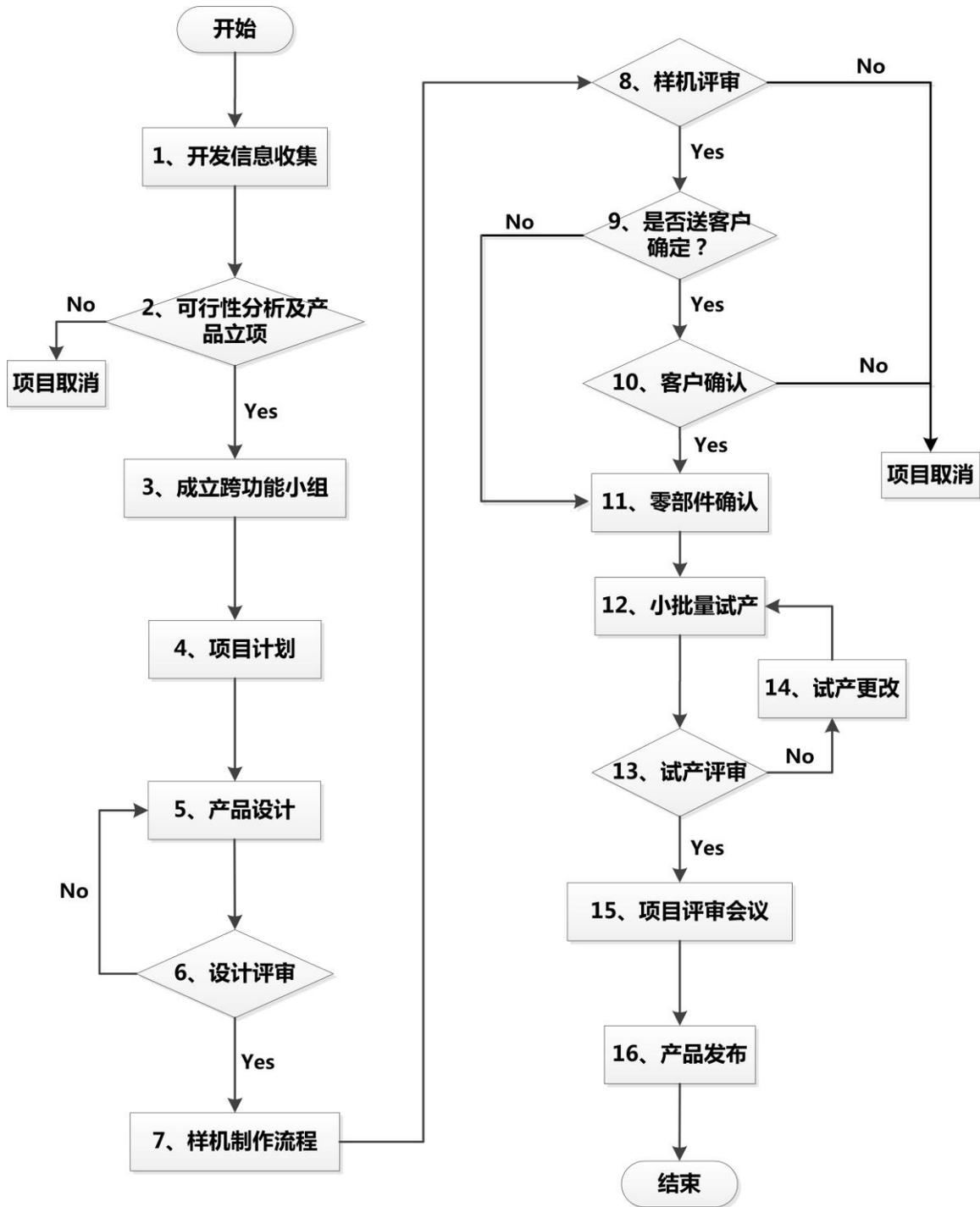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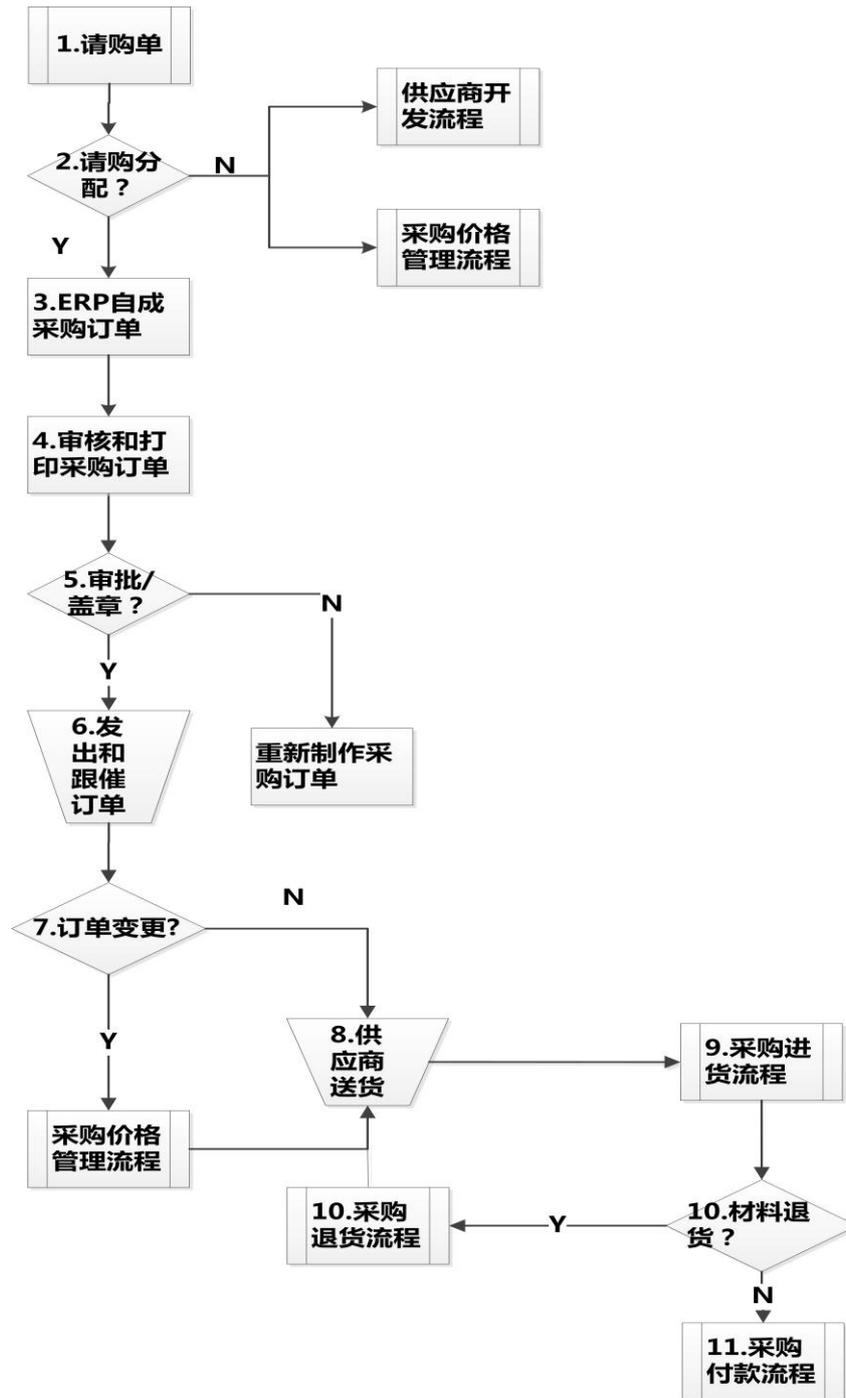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本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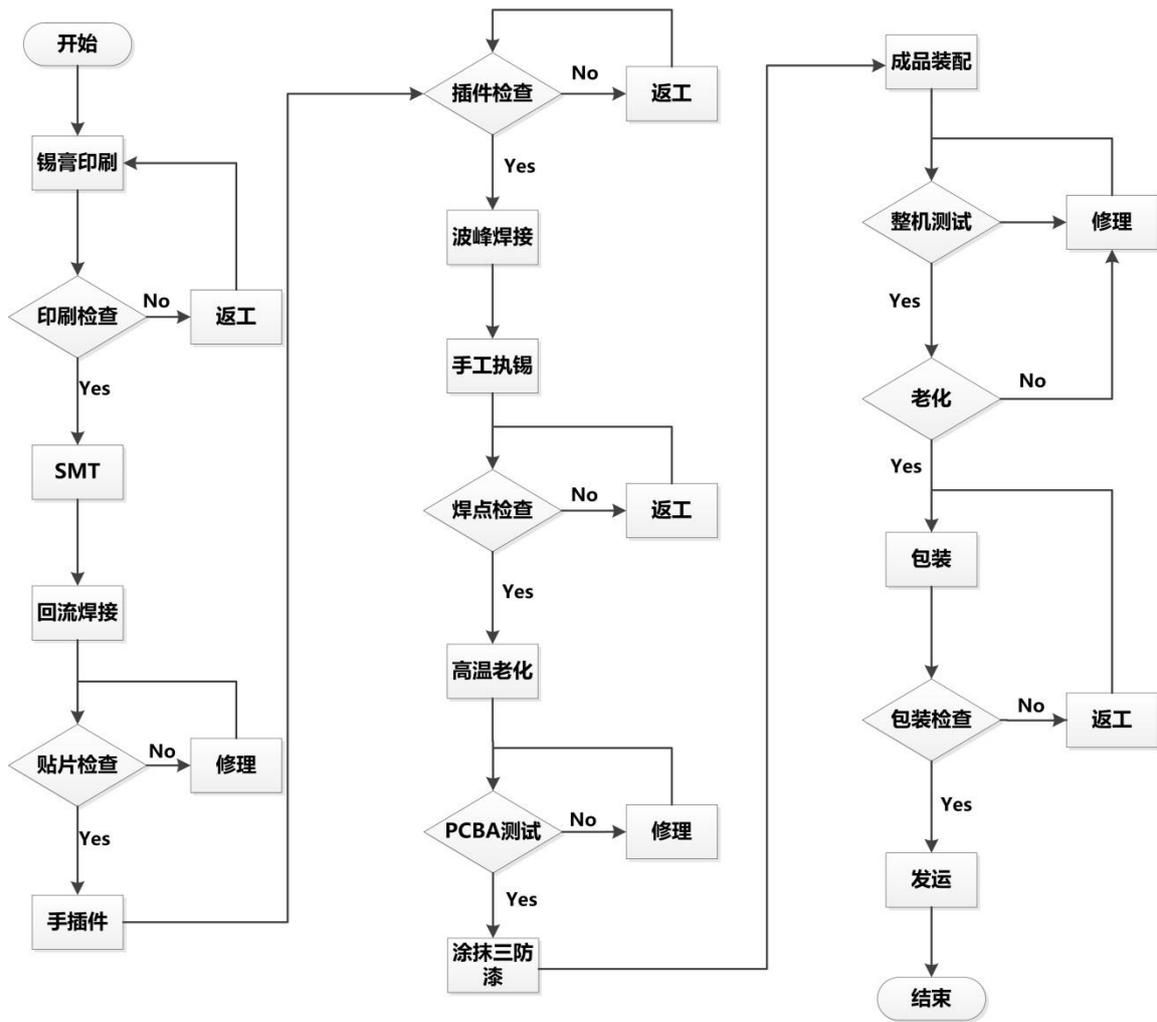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本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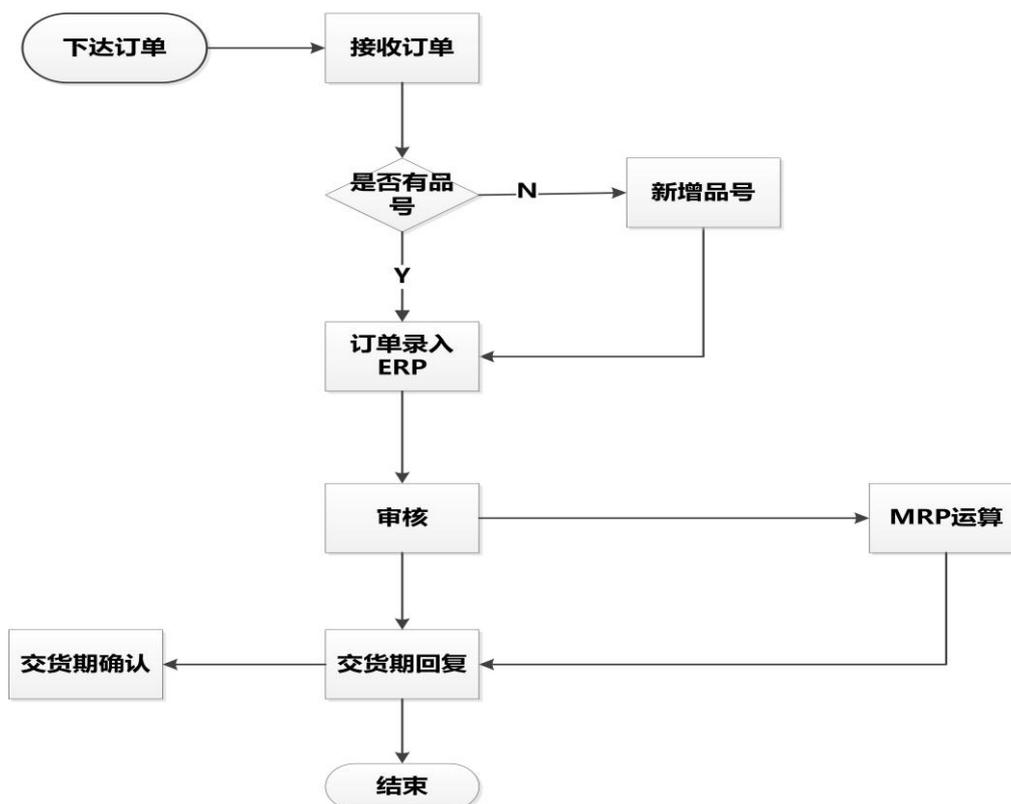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本公司的生产流程如下：



4、销售流程

本公司的销售流程如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本公司属于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业，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包括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主要固定资产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员工。

经过多年的投入和发展，本公司拥有 6 项注册商标权、12 项软件著作权、1 项发明专利、5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多项业务相关资质。本公司与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蒂森电梯有限公司和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经营模式、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市场把控等方面取得了丰富的经验，并且已总结出一套适合行业发展规律、符合本公司自身特点的经营策略。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支持，主要产品包括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系列、电源系列、对讲机系列及其他系列等电梯配套部件。作为电梯安全部件制造商，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为：

1、电梯应急救援装置领域的核心技术

公司自设立之初便专注从事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生产与制造，所研发的 ARD 产品是行业内较先通过国内电梯行业专家的相关鉴定。公司在 ARD 领域具备成熟的电机驱动技术、电池管理技术和电梯控制技术，其技术可适用于直流电机、交流异步电机、交流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的电梯系统，功率覆盖范围可达到 1.1KW 至 100KW 之间。公司研制的 ARD 产品通过日立电梯、奥的斯电梯、蒂森电梯、永大电梯、西奥电梯等国内外品牌电梯公司的测试并得到认可及配套使用。

2、电梯后备电源领域的核心技术

在电梯后备电源领域，公司将电池管理、开关电源技术及电梯控制技术运用于“高效、智能、环保电梯后备电源”的自主研发中，该项目于 2012 年成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公司在技术上提升后备电源的性能，延长电池寿命和扩大电源使用范围，使电源能适应不同参数及复杂环境的电梯。

3、电梯对讲机领域的核心技术

在电梯对讲机领域，公司通过研制两线制五方对讲系统，可减少电梯线缆的需求，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公司的摘、挂机检测技术使产品的功耗大幅降低，其具备待机电流小于 10MA、通话电流小于 100MA 的省电、环保功能。目前，公司与核心客户合作研发高抗干扰能力的对讲机系统，在音频信号的处理、回音消除、数字语言压缩算法等方面进行技术改进，率先实现电梯行业的对讲技术数字化。

4、电梯控制系统领域的核心技术

在电梯控制系统领域，公司将多年所积累的矢量变频控制技术、电梯控制技术运用于带能量反馈一体化电梯控制系统的研发中。公司将快速的反馈技术和无称重传感技术结合应用于一体机上，得到定制客户的高度评价。电梯能量反馈一体机系列产品的研制成功，标志着公司成为国内能同时自主研发和生产电梯控制系统和驱动系统产品的电梯安全部件企业之一。

（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账面价值（元）
----	---------	---------	---------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账面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	4,429,000.00	243,593.11	4,185,406.89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子公司的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使用权面积（m ² ）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1	湖土国用（2012）第022789号	浙江寰宇	湖州南浔经济开发区南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CX(S)-20号东地块	14,475.00	受让	工业用地	-	2012.11.12	2062.11.01

2、注册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 6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为：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权属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1117398	第 9 类	寰宇有限	受让取得（注 1）	2007.10.07-2017.10.06
2		7733583	第 7 类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0.12.14-2020.12.13
3		7733608	第 9 类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1.03.21-2021.03.20
4		10858398	第 9 类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3.08.07-2023.08.06
5	WaanJyu	13655301	第 9 类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14-2025.02.13
6	WaanJyu	13655243	第 7 类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4.21-2025.04.20

注 1：该商标于 2013 年 6 月 6 日由环宇电脑转让予寰宇有限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12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为：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1	SEP-ALP 应急电源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2314 号	2012SR004278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08.12.23
2	CEP-380 应急装置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2833 号	2012SR004797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08.11.03
3	HY-WDJ 电梯对讲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2834 号	2012SR004798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0.05.18
4	HY-MRBP 电梯智能后备电源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2930 号	2012SR004894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2011.07.15
5	寰宇电梯对讲机中继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50459 号	2015SR063373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未发表
6	寰宇电梯值班室主机对讲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50461 号	2015SR063375	寰宇有限	原始取得	未发表
7	寰球防电扶梯非操纵性逆转数字保护装置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24393 号	2013SR018631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2012.06.19
8	寰宇 HSSA 地震报警监控软件[简称: FC2401A2]V1.0	软著登字第 0514298 号	2013SR008536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2012.08.15
9	寰球电梯地震测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14691 号	2013SR008929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2012.08.15
10	寰球电梯载荷检测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14687 号	2013SR008925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2012.10.19
11	寰球电梯参数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02946 号	2014SR033702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未发表
12	寰球停车设备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 0959145 号	2015SR072059	广州寰球	原始取得	未发表

4、通用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使用 gzhuanyu.cn 的域名，其有效期至 2016 年 03 月 25 日。

5、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 1 项发明专利和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状态说明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发明人
1	一种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的多功能数字型保护器	发明	ZL201210121358.0	2012.04.23	2014.08.06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郭智于 詹春华 马飞辉 石再华 杨山明 崔黔松
2	一种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的多功能数字型保护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75957.6	2012.04.23	2013.03.13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郭智于 詹春华 马飞辉 石再华 杨山明 崔黔松
3	电梯载重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480862.X	2013.08.08	2014.01.15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石再华 钟雷 马飞辉
4	电梯轿厢的供电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139816.X	2010.03.22	2010.11.24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黎振辉
5	电梯检测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37446.1	2012.11.27	2013.08.28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石再华 詹春华 廖灿华 钟雷 马飞辉
6	曳引式电梯	实用新型	ZL201020558540.9	2010.10.12	2011.06.01	授权	申请取得	寰宇有限	黎振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经申请但尚未取得授权的 5 项发明专利权，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状态说明
1	电梯轿厢的供电装置	发明	寰宇有限	201010131591.8	2010.03.22	受理
2	曳引式电梯	发明	寰宇有限	201010504685.5	2010.10.12	受理
3	电梯检测报警装置	发明	寰宇有限	201210491748.7	2012.11.27	受理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状态说明
4	电梯载重检测方法以及系统	发明	寰宇有限	201310341808.1	2013.08.08	受理
5	智能储运系统	发明	寰宇有限	201310477986.7	2013.10.14	受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寰宇有限以上各项无形资产正在办理权属变更，变更至寰宇股份名下。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经营资质如下：

1、产品型式试验

序号	制造许可	证书编号	申请单位	发证机构	产品名称	有效期限
1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合格证	No.TX F380-014-14 0058	寰宇有限	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电梯控制柜	2014.05.26- 2016.05.26
2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合格证	No.TX F360-014-140031	寰宇有限	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的多功能数字型保护器（基于可编程电子安全相关系统）	2015.01.13- 2017.01.13
3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合格证	No.TX F360-014-140032	寰宇有限	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的多功能数字型保护器（基于可编程电子安全相关系统）	2015.01.13- 2017.01.13

2、产品检验报告

序号	报告编号	申请单位	检验单位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检验项目	试验日期/批准日期
1	STZB-M-046-2 015	寰宇有限	广州苏试众博环境实验室有限公司	ALP-HCA 停电柜包装运输试验	包装运输试验	2015.07.17
2	E1209WT8888-02342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电梯智能后备电源（HY-MRBP）	电磁骚扰特性	2012.10.08
3	E1206WT8888-01364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多功能数字保护装置	电磁骚扰特性	2012.06.25

序号	报告编号	申请单位	检验单位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检验项目	试验日期/ 批准日期
4	B1111WT8888-2129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应急装置电子板 (HAA2006D、HAA2015A3、HAA2039A)	A6: 盐雾试验	2012.01.16
5	B1111WT8888-2060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涡流传感器 (DW-01)	A2: 振动试验、A8: 冷启动/运行试验、A9: 电源开/关试验、A3: 跌落试验、A5: 温湿度周期试验、A4: 撞击试验	2012.01.16
6	B1111WT8888-2060-E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涡流传感器 (DW-01)	电磁骚扰特性	2011.12.12
7	B1011WT8888-0135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信电灯对讲机电源 (HAA2132)	振动试验	2011.01.28
8	B1011WT8888-2715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电梯应急装置电子板 (HAA2009)	温度/湿度试验	2011.01.17
9	E1012WT8888-3058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对讲机停电灯电源 (HAA2132)	电磁骚扰特性	2010.12.30
10	B1011WT8888-2596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电梯应急装置 (HAA2009)	振动试验	2010.12.30
11	B1008WT8888-1962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	电子线路板 (HFA2001V1、HFA2001D3、HAA2000C、	盐雾试验	2010.12.30

序号	报告编号	申请单位	检验单位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检验项目	试验日期/ 批准日期
			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HAA2005A、 HAA2006C)		
12	E1008WT8888-1906	寰宇有限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实验室、赛宝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电梯应急装置(HAA2009)	电磁兼容特性	2010.10.28
13	B0808WT8888-2304	寰宇有限	信息产业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中国赛宝[总部]实验室	涡流传感器(DW-01)	扫频振动、冲击	2008.08.29
14	WT NET 07-050	寰宇有限	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HY)	全部适用项目	2007.07.20
15	WT NET 07-025	寰宇有限	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DY)	全部适用项目	2007.04.11

3、企业和产品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申请企业	申请产品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1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No.GZ20144400045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寰宇有限	-	2014.11	2017.11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244000074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寰宇有限	-	2012.07.23	2015.07.22 (注1)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粤R-2014-0123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州寰球	-	2014.09.30	-
4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3]40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寰宇有限	电梯应急救援装置	2013.03	2016.03
5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3]40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寰宇有限	防电扶梯非操纵性逆转保护装置	2013.03	2016.03
6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4]54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寰宇有限	高效、智能、环保	2014.04.14	2017.04.13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申请企业	申请产品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书				电梯后备电源		
7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4]53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寰宇有限	电梯检测报警装置	2014.12	2017.12
8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粤 DGY-2013-1459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州寰球	寰球电梯地震测控软件 V1.0	2013.09.28	2018.09.27
9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粤 DGY-2014-0517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州寰球	寰球防电扶梯非操纵性逆转数字保护装置控制软件 V1.0	2014.05.29	2019.05.28
10	广州市著名商标证书	201406070986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寰宇有限	-	2014.12	2017.12
11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215Q20954R1M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寰宇有限	-	2015. 12. 30	2018. 09. 14
1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粤 AQBXXIII201501233	广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寰宇有限	-	2015.09	2018.09

注 1: 公司拟通过广东省 2015 年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 该名单已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公示。

4、公司其他荣誉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出具单位	权利人	发证日期
1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6010914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寰宇有限	2013.04.09
2	2013年优秀科技企业	-	番禺区科技型企业协会	寰宇有限	2013.08
3	科技小巨人企业证书	2013010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	寰宇有限	2013.12

本公司已具备经营运作所需的必要资质, 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特许经营权(如有)的取得、期限、费用标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本公司未获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这些固定资产均尚在使用年限，状态良好，账面价值为 47,393,227.58 元。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45,263,020.59	3,394,862.30	41,868,158.29	92.50%
机器设备	2,247,824.73	1,046,221.57	1,201,603.16	53.46%
运输工具	4,063,448.67	2,641,058.98	1,422,389.69	35.00%
电子设备	638,450.62	341,344.05	297,106.57	46.54%
其他设备	5,168,426.54	2,564,456.67	2,603,969.87	50.38%
合计	57,381,171.15	9,987,943.57	47,393,227.58	82.59%

1、公司与子公司拥有的房地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用途	取得方式	抵押权人	主债务履行期限
1	粤房地产证第 C51151119	寰宇有限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 1416 号	3,325.80m ²	非居住	购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2014.7.8 - 2017.7.8
2	粤房地产穗字第 0450031206 号	寰宇有限	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	12,677.89m ²	厂房	购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支行	2014.4.8 - 2019.4.8
3	粤房地产穗字第 0450031207 号	寰宇有限	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宿舍)	6,296.69m ²	宿舍楼	购买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	2013.12.3 - 2016.12.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寰宇有限以上各项资产正在办理更名，变更至寰宇股份名下。

2、公司与子公司租赁房屋情况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方式	地址	面积(m ²)	月租金(元)	租赁期限
杭州昱志	杭州沪宁电梯配件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工业区	1100.00	11,000.00	2014.01.01-2016.12.31

浙江寰宇	湖州市南浔新城投资发展公司	经营租赁	湖州市南浔镇适园西路北、南浔大道西10幢1层（科技孵化园内）	1,000.00	0.00	2014.06.16-2016.06.15
------	---------------	------	--------------------------------	----------	------	-----------------------

3、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权属人	数量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1	贴片机 KE-2070L	寰宇有限	1	969,102.56	299,210.34	669,892.22
2	贴片机 JX-100	寰宇有限	1	532,726.41	283,876.01	248,850.40
3	无铅波峰焊 MS-350II	寰宇有限	1	269,230.77	134,278.83	134,951.94

4、运输工具

截至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车辆情况如下表所示：

编号	车辆型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登记日期	权属人	账面价值（元）
1	驰鹏 4S4WX98H	小型越野客车	粤 AA667G	2009.04.13	寰宇有限	29,988.91
2	凯迪拉克 3GYFNDEY	小型越野客车	粤 AN216A	2010.05.11	寰宇有限	98,352.72
3	拓速乐 5YJSA3H1	小型轿车	粤 A8TE12	2014.11.24	寰宇有限	650,681.36
4	艾力绅牌 DHW6494R7A RD	小型普通客车	粤 AXM216	2014.03.26	寰宇有限	216,935.96
5	欧蓝德 JE3AS29W	小型越野客车	粤 AA603E	2009.02.12	寰宇有限	51,700.00
6	雅阁 (ACCORD) HG7240(ACCORD RD2.4I/VTEC)	小型轿车	粤 A726EN	2004.11.24	寰宇有限	12,444.16
7	雅阁牌 HG7241AB	小型轿车	粤 A667XV	2010.12.29	寰宇有限	57,768.75
8	东风日产牌 EQ7250AC	小型轿车	粤 AP3X94	2012.05.25	寰宇有限	75,205.46
9	轩逸牌 DFL7162ACC	小型轿车	粤 ADN833	2011.12.28	寰宇有限	42,353.56
10	轩逸牌 DFL7162MCC	小型轿车	粤 A928VD	2011.05.27	寰宇有限	26,646.00
11	五十铃牌 NKR77PLNACJ AX1	中型厢式货车	粤 AK8901	2012.08.03	寰宇有限	48,066.26

编号	车辆型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登记日期	权属人	账面价值(元)
12	五十铃牌 QL5100XTPAR	中型厢式货车	粤 AC6098	2009.09.25	寰宇有限	24,000.16
13	森林要牌 JFISH52F19G	小型越野客车	浙 ASJ096	2008.05.28	杭州昱志	240,000.00
14	傲虎牌 JF1BR960	小型越野客车	浙 A938FJ	2011.10.20	杭州昱志	289,800.80
15	马自达牌 CA7201AT4	小型轿车	浙 EWR961	2012.10.19	浙江寰宇	52,624.19

(六) 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重大的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工程预算(元)	账面余额(元)	工程进度(%)
1	广州南沙厂房环保、绿化工程	5,764,383.00	3,703,398.65	64.25%
2	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系统)	692,000.00	278,742.73	40.28%
3	浙江南浔园区	35,000,000.00	26,414,135.64	75.47%

(七)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员工总数为 240 人，其岗位分布图表如下：

1、人员构成

(1) 任职情况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图示
管理人员	12	5.00%	<p>■ 管理人员 ■ 技术人员 ■ 财务人员 ■ 营销人员 ■ 生产人员 ■ 办公人员</p>
技术人员	77	32.08%	
财务人员	10	4.17%	
营销人员	8	3.33%	
生产人员	107	44.58%	
办公人员	26	10.83%	
合计	240	100.00%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图示
研究生及以上	2	0.83%	<p>■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大专 ■ 高中及以下</p>
本科	34	14.17%	
大专	51	21.25%	

高中及以下	153	63.75%	
合计	240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数(人)	比例(%)	图示
30(含)岁以下	131	54.58%	<p>30岁以下 34.58% 31-40岁 10.00% 41-50岁 54.58% 50岁以上 0.83%</p>
31-40(含)岁	83	34.58%	
41-50(含)岁	24	10.00%	
50岁以上	2	0.83%	
合计	240	100.00%	

2、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除1名员工因入职未满1个月以及2名退休返聘员工外,公司已为全体在册员工购买了社保及缴存了住房公积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已为全体在册员工缴纳了社保及缴存了住房公积金。

同时,就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公司或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连带承担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二、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公司或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连带承担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应补缴的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郭智于是本公司的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一)董事”。

石再华是本公司的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一)董事”。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持股情况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均超过三年，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权。

(八) 研发费用情况

本公司将研发投入视为企业的发展根本，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6,405,528.75	11,483,126.27	7,408,125.41
占营业收入比重	10.21%	10.47%	8.17%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应急救援装置系列、电源系列、对讲机系列和其他系列电梯部件产品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维修劳务收入和租金收入。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33,844,638.78	18,835,013.36	61,364,615.74	35,222,302.94
	电源系列	14,010,303.14	9,639,648.93	20,243,401.59	12,234,362.46
	对讲机系列	7,580,443.80	4,206,597.58	14,757,723.24	7,687,019.13
	其他系列	5,949,633.86	3,216,646.26	10,601,532.89	4,884,629.64
其他业务		1,348,783.89	824,655.93	2,693,659.12	1,750,412.54
合计		62,733,803.47	36,722,562.06	109,660,932.58	61,778,726.71

续上表：

业务类别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43,439,147.67	25,677,482.69
	电源系列	19,118,247.70	11,075,831.30

业务	对讲机系列	16,317,034.67	7,751,384.32
	其他系列	9,496,798.52	3,508,330.94
	其他业务	2,321,423.45	1,707,953.58
	合计	90,692,652.01	49,720,982.83

本公司应急救援装置系列、电源系列、对讲机系列和其他系列产品的总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于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分别为：97.44%、97.54%、97.85%，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二）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目前，公司产品属于电梯安全部件，客户为电梯整机厂商，主要是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和蒂森电梯有限公司等。

2、报告期内各期主要客户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本公司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90,692,652.01 元、109,660,932.58 元和 62,733,803.47 元，其中前五大客户当期销售额分别为 71,139,694.97 元、82,969,912.56 元和 50,467,137.06 元，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分别为 78.44%、75.66% 和 80.45%。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及其销售额占相应期间销售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2015 年 1-7 月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当期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注 1）	35,265,180.46	56.21%
1.1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664,833.36	23.38%
1.2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9,244,772.86	14.74%
1.3	日立楼宇设备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4,367,941.36	6.96%
1.4	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4,250,125.95	6.77%
1.5	日立电（成都）有限公司	2,737,506.93	4.36%
2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7,886,047.78	12.57%
3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918,308.72	4.65%
4	上海添华电子有限公司	2,334,258.14	3.72%
5	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2,063,341.96	3.29%

合计	50,467,137.06	80.45%
销售总额	62,733,803.47	100.00%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度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61,569,793.09	56.15%
1.1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565,397.09	23.31%
1.2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15,834,723.51	14.44%
1.3	日立楼宇设备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8,636,056.37	7.88%
1.4	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7,406,237.32	6.75%
1.5	日立电梯（成都）有限公司	4,127,378.80	3.76%
2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9,956,406.77	9.08%
3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5,302,083.39	4.83%
4	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3,465,393.42	3.16%
5	上海添华电子有限公司	2,676,235.89	2.44%
合计		82,969,912.56	75.66%
销售总额		109,660,932.58	100.00%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度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56,776,530.25	62.60%
1.1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261,721.26	30.06%
1.2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12,894,776.75	14.22%
1.3	日立楼宇设备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8,345,541.97	9.20%
1.4	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6,922,230.73	7.63%
1.5	日立电梯（成都）有限公司	1,352,259.54	1.49%
2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6,250,552.32	6.89%
3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4,213,356.07	4.65%
4	上海添华电子有限公司	2,033,974.36	2.24%
5	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1,865,281.97	2.06%
合计		71,139,694.97	78.44%
销售总额		90,692,652.01	100.00%

注 1：上述表格中的“1、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包含母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和子公司“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立楼宇设备制造（天津）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日立电梯(成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母子公司的销售额分别列示于表格中的“1.1、1.2、1.3、1.4、1.5”。

根据对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分析，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8.44%、75.66% 和 80.45%，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品牌公司。从行业市场特征来看，几家国际大型电梯制造商占据了整个电梯市场的主要份额。以中国电梯协会关于 2013 年电梯行业的数据分析，奥的斯、迅达、蒂森、通力、三菱和日立六大电梯品牌占据中国市场超过 50% 的份额。其中，奥的斯、三菱和日立三大品牌便已占据市场大约 40% 的份额。寰宇科技作为电梯配件生产商，行业的市场特征是大型电梯厂商成为其主要客户的原因之一。从寰宇科技自身的战略来看，公司一直以来采取差异化战略，公司致力于研发和生产高质量的产品，公司在研发投入、原材料的品质、生产管理等方面投入较大的成本，以此获得及加强与大客户的信赖与合作。但这也相应地使公司产品价格高于市场其他品牌，使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集中于国际知名的大型电梯厂商，包括日立电梯、奥的斯电梯、蒂森电梯、迅达电梯等。

因此，公司主要客户较集中于大型电梯厂商，是市场特征和公司战略共同形成的结果，公司的大型电梯厂商客户除了包括日立电梯、奥的斯、蒂森、迅达，还包括二线国际品牌永大电梯、西奥电梯、富士达电梯等，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有重大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各期采购和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31,092,047.29	86.61%	51,908,520.28	86.47%	42,189,805.64	87.87%
直接人工	1,561,204.20	4.35%	2,614,786.73	4.36%	1,883,590.85	3.92%
制造费用	3,244,654.63	9.04%	5,505,007.16	9.17%	3,939,632.76	8.21%
主营业务成本	35,897,906.13	100.00%	60,028,314.17	100.00%	48,013,029.25	100.00%

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部分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 87.87%、86.47% 和 86.61%，未发生明显变动。

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电池、PCB板、线束、涡流传感器等，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和供应商。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相应期间采购总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2015年1-7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当期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70,793.99	18.44%
2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1,704,856.43	4.64%
3	广州海志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1,665,090.62	4.53%
4	广州市德珑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1,453,737.20	3.96%
5	四会富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3,902.87	3.88%
合计		13,018,381.11	35.45%
采购总额		36,722,562.06	100.00%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483,916.70	12.11%
2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4,981,833.14	8.06%
3	广州海志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75,403.38	3.36%
4	四会富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7,282.92	2.96%
5	广州亿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3,316.16	2.95%
合计		18,191,752.30	29.45%
采购总额		61,778,726.71	100.00%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90,501.76	6.82%
2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2,411,621.93	4.85%
3	广州高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5,567.55	3.83%
4	广州亿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18,274.52	2.85%

5	广州昱松蓄电池有限公司	1,370,999.22	2.76%
合计		10,496,964.98	21.11%
采购总额		49,720,982.83	100.00%

根据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的情况分析，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21.11%、29.45%和35.45%。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亦不存在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上述供应商中无持股、投资等情况。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签署的主要销售框架合同和金额100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含税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供货协议书	日立电梯 (上海)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3.01.29	2013.01.01 至 2013.12.31	执行完毕
2	采购合同书	日立楼宇 设备制造 (天津)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3.03.07	2013.01.01 至 2014.12.31	执行完毕
3	供货协议书	日立电梯 (上海)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3.12.24	2014.01.01 至 2014.12.31	执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蒂森电梯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3.09.13	2013.09.13 至 2014.10.31	执行完毕
5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4.01.01	2013.09.01 至 终止合作止	执行中
6	国内供应商 采购协议书	奥的斯电 梯(中国)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4.01.01	2014.01.01 至 2016.01.01	执行中
7	采购合同	蒂森电梯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4.09.26	2014.09.26 至 2015.10.31	执行中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含税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8	供货协议	广州广日 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5.01.01	2015.01.01 至 2015.12.31	执行中
9	供货协议书	日立电梯 (上海)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5.01.04	2015.01.01 至 2015.12.31	执行中
10	采购合同书	日立楼宇 设备制造 (天津)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5.01.12	2015.01.01 至 2016.12.31	执行中
11	2015 年度 供货协议	日立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 广州工厂	依据具体合同	2015.04.01	2015.04.01 至 2017.03.31	执行中
12	2015 年度 供货协议	日立电梯 (广州) 自动扶梯 有限公司	依据具体合同	2015.04.20	2015.04.01 至 2016.03.31	执行中
13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76,303.36	2012.11.24	2012.11.24 - 2013.12.31	执行完毕
14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1,889,547.88	2013.01.17	2013.01.17 - 2014.12.31	执行完毕
15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441,902.46	2013.02.20	2013.02.20 - 2014.12.31	执行完毕
16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498,490.88	2013.03.25	2013.03.25 - 2014.12.31	执行完毕
17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369,658.87	2013.04.03	2013.04.03 - 2014.12.31	执行完毕
18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1,707,060.90	2013.05.08	2013.05.08 - 2014.12.31	执行完毕
19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产品购 销合同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3,417,491.62	2013.05.31	2013.05.31 - 2014.12.31	执行完毕
20	广州日滨科 技发展有限	广州日滨 科技发展	1,443,614.41	2013.08.13	2013.08.13 -	执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含税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有限公司			2014.12.31	
21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46,987.76	2013.09.16	2013.09.16 - 2014.12.31	执行完毕
22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0,752.03	2013.11.07	2013.11.07 - 2014.12.31	执行完毕
23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01,632.94	2013.12.09	2013.12.09 - 2014.12.31	执行完毕
24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4,842.16	2014.04.15	2014.04.15 - 2015.12.31	执行完毕
25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70,300.19	2014.05.09	2014.05.09 - 2015.12.31	执行完毕
26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64,987.98	2014.05.09	2014.05.09 - 2015.12.31	执行完毕
27	广州市寰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销售合同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094,470.00	2014.06.04	2014.06.04 - 2015.12.31	执行完毕

2、采购订单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金额 4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1,000.00	2013.01.29	执行完毕
2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57,000.00	2013.03.13	执行完毕
3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	2013.03.22	执行完毕
4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000.00	2013.10.29	执行完毕

5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0,000.00	2014.03.17	执行完毕
6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404,670.00	2014.04.04	执行完毕
7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3,000.00	2014.04.17	执行完毕
8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404,670.00	2014.05.13	执行完毕
9	广州海志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426,000.00	2014.07.04	执行完毕

3、授信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授信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授信人/贷款人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	综合授信合同 1406001201300008	《最高额保证》 (1406073201300030)； 《最高额抵押》 (1406073201300032)	1,600	2013.12.03 至 2016.12.02	执行中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授信业务总协议 GSXZ476782013065	《最高额保证》 (GBZ476780120130304)； 《最高额抵押》 (GDY476780120130130) (GDY476780120130131)； 《最高额质押》 (GZY476780120130053)	400	2013.11.17 至 2018.12.31	执行中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授信额度协议 GSXED476782013104	《最高额保证》 (GBZ476780120130304)； 《最高额抵押》 (GDY476780120130130) (GDY476780120130131)； 《最高额质押》 (GZY476780120130053)	400	2013.11.17 至 2014.10.23	执行完毕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授信额度协议 GSXED476782014230	《最高额保证》 (GBZ476780120130304)； 《最高额抵押》 (GDY476780120130130) (GDY476780120130131)； 《最高额质押》 (GZY476780120130053)	400	2014.12.10 至 2015.06.30	执行完毕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借款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	贷款人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	金额(万)	贷款期限	履行
---	-----	-----------	-------	------	----

号			元)		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支行	小企业借款合同 2013年(南沙)字0581号	2,000	2013.04.01- 2016.03.07	执行中
2		小企业借款合同 2013年(南沙)字1105号	800	2013.04.18- 2014.04.17	执行完毕
3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2014年(南沙)字0247号	1,200	2014.06.17- 2016.04.16	执行中
4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2015年(南沙)字0356号	600	2015.05.26- 2016.05.26	执行中
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	企业借款合同 1406002201300001	800	2013.12.03- 2016.12.02	执行中
6		最高额借款合同 1406008201300006	800	2013.12.03- 2016.12.02	执行中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粤番禺2014年小企借字1013之1号	1,000	2014.07.21- 2017.07.21	执行中
8		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粤番禺2014年小企借字1013之2号	450	2014.07.29- 2015.07.29	执行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粤番禺2015年借字1032号	450	2014.07.08- 2016.01.08	执行中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DK476780120140392	400	2014.12.10- 2015.12.10	执行中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DK476780120130243	400	2013.12.03- 2014.12.03	执行完毕

5、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1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2014年南沙(保)字0209号	保证担保	2,800	2013.03.08- 2019.04.08	执行中
2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2014年南沙(保)字0581号	保证担保	2,800	2013.03.08- 2018.03.07	执行中
3	寰宇有限	寰宇有限	2014年南沙(抵)字0209号	房产抵押	4,863.2	2014.04.08- 2019.04.08	执行中
4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粤番禺2014年最保字1013之1号	保证担保	1,740	2014.07.08- 2017.07.08	执行中
5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粤番禺2014年最抵字1013之1号	房产抵押	1,740	2014.07.08- 2017.07.08	执行中
6	广州誉洲	寰宇有限	粤番禺2014年最保字1013之2号	保证担保	1,740	2014.07.08- 2017.07.08	执行中
7	寰宇有限	寰宇有限	粤番禺2014年最抵字1013之2号	房产抵押	1,740	2014.07.08- 2017.07.08	执行中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8	黎振辉、詹春华、卢锦荣、黎洁嫦	寰宇有限	1406073201300030	保证担保	1,600	2013.12.03-2016.12.02	执行中
9	广州誉智	寰宇有限	1406073201300030	保证担保	1,600	2013.12.03-2016.12.02	执行中
10	寰宇有限	寰宇有限	1406073201300032	房产抵押	1,600	2013.12.03-2016.12.02	执行中
11	黎洁嫦、卢锦荣、黎振辉	寰宇有限	GBZ476780120130304	保证担保	400	2013.10.28-2018.12.31	执行中
12	黎振辉	寰宇有限	GDY476780120130130	房产抵押	400	2013.10.28-2018.12.31	执行中
13	詹春华	寰宇有限	GDY476780120130131	房产抵押	400	2013.10.28-2018.12.31	执行中
14	-	寰宇有限	GZY476780120130053	应收账款质押	400	2013.10.28-2018.12.31	执行中
15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2013 南沙（抵）字 0594-1 号	房产抵押	1,759.13	2013.04.24-2018.03.07	执行中
16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2013 南沙（抵）字 0594-2 号	房产抵押	165.30	2013.04.24-2018.03.07	执行中
17	林海生、黄远洲	寰宇有限	2013 南沙（抵）字 0594-3 号	房产抵押	75.50	2013.04.24-2018.03.07	执行中

6、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其他重大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方	合同事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广州市房地产买卖合同	卖方：雪莲阁 买方：寰宇有限	寰宇有限与雪莲阁约定以 21,285,000.00 元购买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厂房	21,285,000.00	2013.05.14	执行完毕
2	广州市房地产买卖合同	卖方：雪莲阁 买方：寰宇有限	寰宇有限与雪莲阁约定以 9,715,000.00 元购买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宿舍	9,715,000.00	2013.05.14	执行完毕
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浙江寰宇 承包人：华煜建设	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建筑面积 6,601.30 平	25,280,000.00	2013.04.23	执行中

		集团有限公司	方米研发车间一座； 建筑面积 13,694.08 平方米生产车间一 座；建筑面积 156.55 平方米地下消防水池 一座。			
4	浙江寰宇科 技有限公司 厂区道路及 配套工程承 包合同	发包人:浙江寰宇 承包人:湖州市东 迁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合同约定工程内容: 完成设计范围内的施 工内容、满足工程使 用、符合发包人及监 理要求, 室外配套雨 污水及生活用水、消 防用水的管道、检查 井、沉淀池、场区道 路、强弱电预埋管道、 通信管道及电缆井等 工程施工以及完工后 施工现场的无缝衔 接、平整、密封、清 理等全部工作内容。	2,940,437.00	2015. 03.30	执行 中
5	广州市寰宇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环保 治理工程改 造合同	发包人:寰宇有限 承包人:广州诺登 环保工程有限公 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就 “寰宇公司环保治理 改造工程”项目, 遵照 国家及地方有关的最 新环保法律法规及标 准要求: 进行治理工 程改造; 保证环保改 造项目准时竣工及政 府主管部门验收合 格。	264,383.00	2015. 05.29	执行 中
6	建筑装饰工 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寰宇有限 承包人:肇庆端州 丰盛房管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高要 分公司	承包方负责完成发包 方提供图纸及相关资 料所示的宿舍楼天面 改造、厂区内绿化改 造及入口及围墙改造 工程	1,900,000.00	2014. 01.06	执行 完毕
7	建筑装饰工 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寰宇有限 承包人:肇庆端州 丰盛房管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高要 分公司	承包方负责完成发包 方提供图纸及相关资 料所示的生产车间天 面改造、综合楼改造 工程	3,600,000.00	2013. 12.05	执行 完毕
8	鼎捷 E10 管 理软件 V2.0 鼎捷 DynaTeam 产品生命周 期管理软件 V11 配套服 务合同	甲方: 寰宇有限 乙方: 鼎捷软件股 份有限公司	乙方向甲方提供乙方 自有的鼎捷 E10 管理 软件 V2.0, 鼎捷 DynaTeam 产品生命 周期管理软件 V11 的 配套服务工作	692,000.00	2014. 09.29	执行 中

五、公司商业模式

本公司专注于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核心技术、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达到行业的领先水平，在细分市场中具有成熟的技术基础、稳固的业务积累和良好的品牌信誉。凭借所累积的关键资源要素，本公司赢得优越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都是国际知名的大型电梯整机制造商，与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蒂森电梯有限公司等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

本公司按职能分工设置较为完整的业务体系，包括独立的研发体系、合理的采购体系、科学的生产体系和完善的营销体系。较为成熟的商业模式和完整的业务体系使本公司始终保持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持续稳定地获得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在具体经营上，本公司采取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的模式如下：

（一）研发模式

本公司下设研发中心统筹规划研究与开发工作，包括：整合研发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制订企业技术研发方案，实施重大技术决策；审批投标项目文件、指导生产技术标准的编制等。研发中心下设技术部、研发一部和研发二部。技术部主要负责：对新产品进行功能测试、小批量试制和生产的转化；收集、分析和处理产品的技术问题，在生产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按需求设计及改造产品，完成非标产品的定制等。研发一部主要负责应急救援装置、电源和对讲机控制器等硬件的研发，研发二部则专注于电梯控制系统等软件开发。

本公司的研发模式是研发部门收集研发所需的技术信息并进行产品的可行性分析，待产品通过立项审批便成立跨功能小组制定项目计划并进行产品设计。产品设计通过部门评审后便制作样机送审，待客户确认后进行小批量试产评审，最终项目评审会议通过产品测试成功后则可发布所研发的产品。

（二）采购模式

本公司主要是由专门的采购部门向经公司审查后的供应商（主要是国内加工制造企业、一级代理商和贸易商）直接下订单采购原材料。一般地，本公司的生产部门根据市场部门对市场需求进行订单预测的基础上，制订预生产计划和物料计划。

同时，在综合考虑当期原材料库存情况等因素后，制定当期的原材料采购计划，待提交公司分管领导审核批准后，由采购部门实施采购。本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原材料全部在国内采购取得，并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此基础上，为了确保采购渠道的稳定并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按照成本、质量、交货期等因素对供应商每年进行考核评价和资格评定。本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较为分散并保持相对稳定，采购渠道通畅。本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审批后的原材料采购计划，签订具体原材料采购订单，并按原材料技术要求及进厂检验标准进行检验。本公司还设有专门的质量检验部门负责采购原材料的进厂检验验收。质量检验部门收到采购部门送检的原材料后，负责严格按照质量检验标准和公司有关规定，根据原材料的不同，采取全检或抽检方式，完成采购原材料的进厂验收。

（三）生产模式

一方面，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预计测算安全库存，经公司召开产销会议后将生产需求量录入 ERP 系统更新生产预测，并在物料需求和生产工单确定后下达采购指令和生产指令；另一方面，生产部门根据订单量制定生产日计划，结合产品生产特点和客户订单交期回复下达物控排产通知，领料后进行生产。生产部门将 ERP 系统的信息化管理和下设的各部门之间的职能分工与合作相结合，制定科学合理的生产计划，提高本公司部门的运作效率。

本公司提供的电梯应急救援装置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往往需要结合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和研发后生产制造。因此，本公司的生产部门将密切结合客户需求进行研发、测试及生产，致力于提供高性能的配套产品来满足客户。

（四）销售模式

本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客户是电梯整机制造商。销售方式一般分为两种：一是向客户销售普通规格产品，待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即完成销售；二是电梯整机厂商向本公司定制配套电梯安全部件，表现为电梯制造商提出所需定制化产品的技术要求，本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与制造电梯配件，并将产品售予电梯制造商。本公司将技术与营销结合，所销售的电梯配套部件适用于各种不同的环境参数的电梯，使营销人员能对市场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服

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对讲机、后备电源等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本公司归类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的“物料搬运设备制造（C343）”，根据主营业务进一步细分，本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C3435）”；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行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01511 工业机械”行业。

1、行业发展情况

（1）电梯行业的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对电梯行业的分类定义，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行业（简称电梯行业）主要是指各种电梯、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升降机及其专门配套件的制造。作为现代化生活的产物，电梯已经成为城市内高层建筑和公共场所不可或缺的建筑设备，为居民提供快捷、轻松的通行便利。近年来，随着全球人口增长、城市化进程加快以及人们对便捷生活要求的提高，电梯得到越来越广泛的使用，电梯部件的需求也相应地增长。

电梯行业是我国最早引进外资的行业之一。自1980年起，国内最早的电梯生产企业先后与外资知名品牌企业合资建厂，国有企业基本从电梯行业退出，外资品牌全面进入了我国市场。中国民营电梯企业是在强大的国际知名企业占据巨大市场份额的压力下发展起来的。自1990年代起，大量民营企业进入电梯制造工业，从为外资企业制造配套部件开始，在生产过程中不断学习和消化技术、积累资本，改进经营管理水平，并逐步转型为整机制造企业，建立自主品牌。近十年来，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电梯制造地和销售国。目前，根据中国电梯协会统计数据，外资品牌企业仍占据了国内市场近70%。而中国民营电梯企业凭借其经营机制灵活、产

品性价比高等优势，逐步从创立时期的市场占有率为零发展到目前占据国内 30% 左右的市场份额，打破了外资品牌的垄断地位，并形成了少数几家在市场中领先的品牌企业；在较短的时间内形成了从研发、设计、制造到安装维保的完整业务链条，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可以与外资品牌在同一市场进行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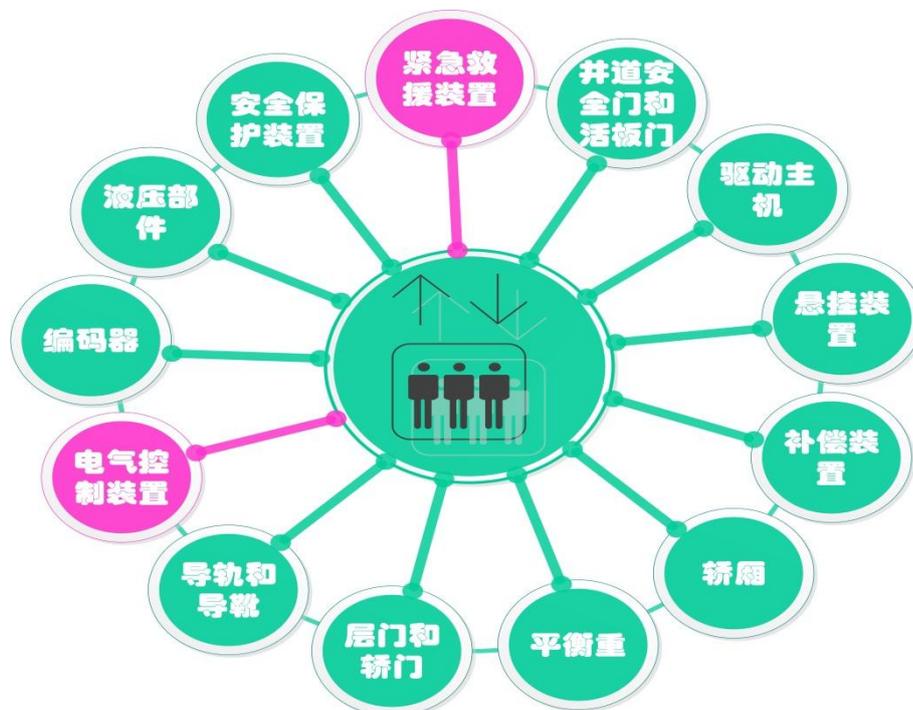
（2）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的发展概况

作为电梯整机的组成部件，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的发展直接受电梯市场的影响。我国大量民营企业在进入电梯制造行业之初，主要是为外资企业制造配套部件开始而逐步发展成为专门的电梯部件制造厂商或者转型为电梯整机制造厂商。根据 Wind 数据统计，截至 2014 年底，我国在用电梯数量已超过 350 万台，其生产量、保有量和年增长量均为世界第一，电梯部件的市场需求规模巨大。作为整个电梯系统的各个具体组成部分，电梯部件主要包含在以下的功能系统：

电梯功能系统	主要功能	组成部件
曳引系统	输送与传递动力，使电梯运行	曳引机、曳引机钢丝绳、导向轮和反绳轮等
导向系统	限制轿厢和对重的活动自由度，使轿厢和对重只沿着各自的导轨作升降运动，使两者在运行中平稳，不会偏摆。	导轨、导靴和导轨架
轿厢	用于运送乘客和（或）货物	轿厢体、轿厢架
门系统	防止人员和货物坠入井道或轿厢内乘客和物品与井道相撞而发生危险	轿门、层门与开门关门等系统及其附属的零部件
重量平衡系统	使对重和轿厢能达到相对的平衡，保证电梯的曳引传动平稳、正常	对重装置、重量补偿装置
机械安全保护系统	防止电梯发生的可能的事故隐患和故障	
电力拖动系统	对电梯的启动加速、稳速运行、制动减速起着控制作用	曳引机、供电系统、速度反馈装置、电动机调速装置等
电气控制系统	通过电路控制电力拖动系统工作，完成各种电气运作功能	由控制柜、操纵箱、呼梯盒、平层感应器、限位开关、楼层显示装置、开关门电机及开关门调速开关、曳引电动机、制动器线圈、电气安全保护装置及随行电缆、接线箱等几十个分散安装在电梯各部位的零部件
电气安全保护系统	在电梯运行异常时，立刻切断安全回路	门锁系统、强迫减速开关、限位开关、称重装置

随着近年来电梯数量的增长及电梯安全事件的频发，电梯的安全性日益受到社

会各方面的关注。在以上的电梯部件中，电梯安全部件主要是指为在电梯超速或轿厢意外坠落时保护电梯设备及轿厢里面的乘客不受伤害或降低伤害的程度的电梯零件产品。根据将在 2016 年 2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 GB/T31821《电梯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国家标准，电梯安全部件主要涵盖为以下 13 项对电梯安全运行影响较大的电梯部件（红色圆圈代表本公司主营产品所涉及的种类）：



作为电梯重要的零部件，我国电梯安全部件的市场分布主要受电梯生产厂商分布情况的影响，同时受电梯使用量分布情况（部件更换）。从产业布局上看，我国电梯整机及安全部件的制造基本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地区。根据中国电梯协会的数据统计，2013 年我国电梯安全部件行业市场规模为 93.67 亿元，较 2009 年增加 54.21 亿元，市场规模的年平均增速为 24.13%。

作为电梯的核心配套部件，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与电梯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城镇人口的增加、人口结构老龄化，使新建保障房、商品房、基础设施需求增加，将会带动电梯更新改造和新装需求，从而成为支撑电梯及配套的安全部件行业快速增长的动力。

2、行业监管体系和产业政策情况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制造行业，主营产品均是应用于电梯行业并且是电梯整机的核心配套安全部件，因此，本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受

电梯行业的相关监管体系管理和产业政策影响。

(1) 行业监管体系

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安全监督局是本公司产品的行业监管部门，主要负责电梯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拟订安全监察目录、有关安全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对电梯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检验检测等环节和进出口进行监督检查；调查处理电梯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负责电梯检验检测机构的核准和电梯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的资格考核工作。

全国电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直接隶属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是全国唯一的电梯标准化技术归口管理组织，也是全国电梯标准化领域中最权威的技术组织。电梯标委会主要负责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及类似设备及其零部件（简称电梯）的标准化工作，参与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TC178 对口的各项日常工作，负责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有关我国电梯标准化工作的建议。

中国电梯协会是我国电梯行业的自律组织，负责全行业生产经营、市场数据的收集、统计和发布工作，沟通、协调行业内各企业之间的交流、合作，并协助政府部门完成跨国和跨地区的行业交流和合作。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电梯行业主要相关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电梯行业主要相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包括：《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试行）》、《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家用电梯制造与安装规范》、《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电梯安装验收规范》、《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电梯维修规范》。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1	2003.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	电梯由生产许可证管理改变为特种设备制造许可管理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管理方式的决定》	
2	2003.6.2	国家质检总局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试行)》	特种设备的行政许可采取颁布许可证的形式,许可证由国家质检总局统一制定,获取制造许可的特种设备方可正式销售
3	2003.6.17	国家质检总局	《机电类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规则(试行)》	许可分为产品型式试验和制造单位许可
4	2009.5.1	国务院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修订)	电梯明确定义为特种设备,要求电梯制造单位应当对其制造的电梯安全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了解
5	2013.1.14	国家质检总局	《关于加强电梯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许可和型式试验工作的通知》	进一步规范电梯制造许可评审、安装改造维修单位分支机构行政许可和电梯现场型式试验试验工作程序
6	2014.1.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特种设备安全法》	国家对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实施分类的、全过程的安全监督管理。
7	2014.7.1	国家质检总局	《电梯施工类别划分表》(修订)	进一步规范电梯安装、改造、修理、维保等行为,总局对《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试行)》(国质检锅〔2003〕251号)附件5《电梯施工类别划分表》进行了修订

产业政策方面,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国家“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等文件,装备制造业中的众多领域均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领域。在《中国名牌产品“十一五”重点培育指导目录》中,电梯属于重点培育的中国名牌产品。

2006年2月,在《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号)中明确了装备制造业的振兴目标:到2010年,发展一批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重大技术装备的制造能力,基本满足能源、交通、原材料等领域及国防建设的需要。依靠区域优势,发挥产业集聚效应,形成若干具有特色和知名品牌的装备制造集中地。建设和完善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国家级重大技术装备工程中心,初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逐渐形成重大技术装备、高新技术产业装备、基础装备、一般机械装备等专业化合理分工、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

2009年5月，国务院发布《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推进加快产业组织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专业化生产水平、加快完善产品标准体系等重点工作。在国家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背景下，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出台和实施为电梯行业的长期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为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近年来该行业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1	2005年	国务院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	振兴装备制造业为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发挥其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
2	2006年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明确提出了在装备制造业上，要努力突破核心技术，提高重大技术装备研发设计等整体水平，加快促进高技术产业从以加工装配为主，向自主研发制造延伸。
3	2006年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明确电梯行业所属的通用设备制造业重点发展领域及优先主题。
4	2006年	国家质检总局	《中国名牌产品“十一五”培育规划》	明确电梯行业所属的通用设备制造业是重点培育行业之一。
5	2006.0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明确提出装备制造业振兴目标：到2010年，发展一批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重大技术装备的制造能力，基本满足能源、交通、原材料等领域及国防建设的需要。
6	2008.08	国务院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指出公共机构电梯系统应当实行智能化控制，合理设置电梯开启数量和时间，加强运行调节和维护保养。公共机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规定，采购列入节能产品、设备政府采购名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名录中的产品、设备，不得采购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产品、设备。
7	2009.05	国务院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提出推进我国重大技术装备的自主创新，加大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力度，加快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推进企业兼并重组，全方位提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升装备制造业的竞争力,支持装备产品出口等目标和措施。
8	2010.01	国家质检总局	《特种设备安全发展战略纲要》	指出了我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现状与问题,确定了未来10年的战略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作和保障措施等。
9	2011.12	国务院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把“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作为重点领域之一,在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装备方面,发展先进、高效、可靠的检测监控、安全避险、安全保护、个人防护、灾害监控、特种安全设施及应急救援等安全装备。
10	2011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	明确指出装备制造业均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领域之一。
11	2011年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明确提出要改造提升制造业,推进重点产业结构调整,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12	2011.06	国家质检总局	《关于电梯安全监察工作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	提出全面提高电梯维保工作质量,围绕产品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政策,促进电梯企业向规模化、集团化和服务化方向发展,促进电梯产业健康发展。
13	2013.01	国家质检总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电梯安全工作的意见》	提出力争通过3年的努力,电梯万台事故起数和万台事故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在有条件的地区探索建立电梯故障率评价办法,努力减少电梯故障的发生;提升电梯应急救援能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全、舒适、便捷地使用电梯。意见要求明确电梯使用管理的责任主体;建立以制造企业为主体的电梯维保体系;加大对特种设备特别是电梯安全的投入,支持安全课题研究,强化安全科技。

3、行业上下游关系

本公司属于电梯行业中的安全配件制造企业,上游企业为电池、PCB板、线束、涡流传感器等制造企业,下游企业主要是电梯整机厂商。

本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主要体现在采购成本上。由于上游行业的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供应充足和制造技术成熟,使本行业所需的原材料保持价格相对稳定并且

相应的产品性能良好。本行业与下游电梯整机制造行业的发展是紧密联系的，电梯产量的未来变化趋势会直接影响市场对本行业产品的需求量。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发展、房地产行业的高速运行以及新型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推进将会拉动电梯行业的需求增长，从而有力地支撑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的快速增长。

4、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根据国质检锅[2003]174号文件（关于印发《机电类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规则（试行）》的通知）和《特种设备制造许可目录》，特种设备的制造许可主要采取两种方式：一是产品型式试验，二是制造单位许可。其中，本公司所生产的电梯安全保护设备——控制柜和防电扶梯非操纵逆转的多功能数字型保护器，其制造许可方式为产品型式试验，制造许可的程序为：申请、受理、型式试验、备案、公告，完成规定程序中的备案后，申请单位即可正式销售取得许可的特种设备。因此，对于新进入者而言，进入电梯行业需要有较高的行业技术水平及获得国家质检总局对其型式试验的认可方能进入该细分行业。

（2）技术壁垒

电梯安全部件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其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工艺、集成安装和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安全性、稳定性和适应性要求较高。对于定制性电梯安全部件，需要制造厂商有先进的核心技术、成熟的生产经验和独立的研发能力作为技术支撑，从而研发和制造满足客户需求、符合安全标准和适应不同环境的配套产品。因此，技术积累和人才资源成为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3）销售及服务

随着电梯行业的深入发展和国家政策法规的加快落实，电梯行业的安全性要求越来越高。电梯安全部件属于定制化产品，需要定期维保以确保其运作的安全性。电梯配套安全部件制造企业需要对产品嵌入电梯整机后运作所产生的问题进行快速反应并及时反馈、解决，向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因此，具备完善的销售和服务网络的企业在行业中将会赢得良好的品牌形象、广阔的销售市场和稳定的客户群体。

（二）行业市场规模

1、电梯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 2014 年中国电梯协会数据分析，目前全球电梯市场规模约 5,000 亿元。国际电梯巨头奥的斯 2014 年收入约 800 亿元。根据奥的斯的官方研究数据显示，奥的斯全球市场份额约为 15%-20%，结合中国电梯产业的规模和中国市场在全球的占比，预计全球电梯市场规模约 5,000 亿元。其中新建电梯市场和维保服务市场大致各占一半左右。新建电梯市场约 2,500 亿元，维保服务市场约 2,500 亿元。电梯属于特种安全设备，需要定期检查、保养和维护。一般而言，电梯应至少每 15 日按照国家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电梯进行一次清洁、润滑、调整和检查，具有稳定和持续的维保需求。全球电梯存量庞大，创造了广阔的维保市场。相对于整梯业务目前更多依赖地产等增量市场，维保业务基于存量市场，毛利高、市场空间巨大。此外，整梯业务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较大，维保业务收入更加稳定。

随着欧美国家经济的放缓，尤其是在 2008 年金融危机之后，欧洲经济停滞不前。而亚太地区人口密度大，经济高速增长尤其是城镇化进度加快，对电梯需求增长动力充足，使其已经成为了国际电梯厂商最重要的销售市场。国际电梯市场呈现垄断竞争的基本格局。整个国际市场基本被美国奥的斯、芬兰通力、瑞士迅达、德国蒂森、日本三菱、东芝、日立、富士达等八大巨头垄断瓜分。它们的销售服务网点遍布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合计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70%-80% 左右。



根据中国电梯协会历史年度数据统计可以看出，我国电梯行业起步较晚，1949

至 1979 年间，我国大陆地区电梯安装总量约为 1 万台，行业年均产量仅仅为几百台。改革开放以后，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给我国电梯行业带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实现了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电梯行业成为我国最早引进外资的行业之一。自 1980 年起，国内最早的电梯生产企业先后与外资知名品牌企业合资建厂，国有企业基本从电梯行业退出，外资品牌全面进入了我国市场。1997 年住房制度改革以来房地产行业开始快速发展，带动电梯行业解放事业迎来十多年的黄金发展期：2000-2014 年电梯产量从 3.8 万台增至 70 万台，年均复合增速高达 23.46%。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4 年我国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升降机及其专门配套件制造业的总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641 亿元，同比增长 16%；利润总额 274 亿元，同比增长 19%。目前而言，世界上主要的电梯品牌企业均在我国建立独资或合资企业，中国已成为电梯领域的世界工厂和制造中心。



2、电梯部件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电梯行业协会的数据统计,截至 2013 年底备案的电梯部件企业有 200 多家。根据 Wind 的数据统计,截至 2015 年 6 月 31 日,我国电梯及电梯部件企业(主要包括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升降机及其专门配套件的制造企业)总共为 625 家。目前,我国电梯部件行业所包含的企业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从制造电梯配套部件而逐步转型为整机制造企业,另一类是专业的电梯部件制造企业。相应地,电梯安全与智能控件行业的市场供给主要来源于两大渠道:一是由电梯整机厂商自产自配,二是由专业电梯安全部件生产企业生产提供。面对国内整梯价格竞争日趋激烈的趋势,电梯整机厂商自行生产电梯安全与智能控件的成本较高,使得独立的国内电梯安全与智能控件的配套供应商在产品性价比方面更具竞争优势。此外,电梯配套部件企业对市场的快速反应和行业技术的熟练掌握,足以满足电梯整机厂商的定制化要求,国外知名品牌的电梯整机厂商一般趋向于外购国内 2-3 家国内专业的电梯配套部件制造企业的部分产品。因此,较外资企业而言,专业电梯配套部件的内资企业占据该行业的市场份额较高。



根据中国电梯行业协会的数据统计,2013 年我国电梯安全部件行业市场规模为 93.67 亿元,较 2009 年增加 54.21 亿元,市场规模的年平均增速为 24.13%。



作为电梯行业的细分行业,电梯安全部件的市场发展状况与电梯行业息息相关。未来几年,我国的电梯行业仍处于成长期,其巨大的发展空间将带动电梯配套部件制造业的高速增长。特别是在目前我国电梯用应急救援装备对电梯的渗透率不高的这一现状下,该产品在电梯安全部件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的市场需求来源于三大部分,即:新装需求、维保需求和更新需求。其中,新装市场仍是行业发展的主力,更新市场、维保市场逐渐壮大,为该行业发展注入更多的活力。

（1）三大市场需求为行业的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一方面，随着城镇化建设进程的纵深发展和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加大投资，同时旧城区加装电梯、旧电梯更新换代的驱动因素下，电梯行业将继续处于稳步增长阶段，预计未来三年电梯销量增速将保持在 15% 以上。因此，作为电梯的互补产品，配套的电梯安全装置也将因电梯行业未来良好的发展态势而呈现新装需求及更新需求的迅速增加。

另一方面，2014 年 1 月 1 日新的《特种设备安全法》开始实施，该法要求电梯的安装、改造、修理，必须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者其委托的依照本法取得相应许可的单位进行。这意味着未来 3 至 5 年维保业务集中度迅速提高，电梯企业维保业绩有望爆发。快速增长的维保业务将保证电梯行业增长的稳定性。根据 Wind 数据显示，2013 年底中国电梯保有量突破 300 万台，到 2017 年预计约 594 万台，按每年电梯年维保费 8,000 元计算，预计 2015 年电梯维保市场容量将达 475 亿元。相应地，电梯配套部件的市场空间将随之增大。

（2）电梯用应急救援设备对电梯渗透率不高，为行业发展提供空间

目前而言，电梯安全部件在国内电梯装备的渗透率普遍不高。根据中国电梯行业协会对电梯应急救援装置配置率统计信息显示，以本公司的主营产品——电梯应急救援装置为例，其在国内电梯的配置率仅为 5%，而国外大概有 20%-30% 的比例。然而，东南亚国家的电梯与电梯应急救援装置配比率远远高于国内现有比率。在新加坡政府项目中，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应用达到了 80%，在电力不稳定的印度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应用比例也比较高。影响应急救援装置在国内更广泛地应用的因素有许多，就厂家而言，有的电梯厂家只考虑电梯价格，很少为用户推荐非标配的应急救援装置产品，以至于用户根本不知道应急救援装置的存在及其功效，从而影响了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推广与使用。而电梯装好后，再加装应急救援装置，维保费用会比较高，用户难于接受。但在相关政策及法规的进一步出台，将会有利于改善这一现状。早期的《特种设备监察条例》，自 2003 年 6 月公布并实施，直到 2013 年 6 月 29 日经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正式颁布了电梯第一部电梯法律：《特种设备安全法》，它的实施，标志着电梯监管进入法律范畴，这部法律对电梯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监督管理、事故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

及法律责任等都有明确的主体职责，从而电梯的安全技术监督进入全面化、规范化及法规化阶段。此外，国家有望出台电梯停电应急救援装置的行业标准，为电梯安全部件的爆发式发展提供巨大的可能性，这将大大地提高电梯安全装置的渗透率。

（3）社会安全意识的进一步提高将会促进行业纵深发展

电梯是食品医疗和飞机制造以外，少数具有“安全感属性”的产品。除了国家法规政策的相应出台与实施，社会安全意识的提高也将逐步加大电梯安全装置的覆盖率。一方面，对于公众而言，近几年频繁的电梯故障事件使人们的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这将促进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纵深发展。另一方面，对于政府而言，开始更多地考虑社会公共安全问题，尽快把电梯安装应急救援装置列入指导性建议或者标配产品中。目前，在东南亚许多国家已将应急救援装置认定为电梯必需配备的核心安全部件，在我国也有望出台相应的标准提高该电梯安全部件的使用比率，应急救援装置在国内市场的发展前景可观。

（4）新标准的实施将带来显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新发布的 2015 年国家标准《电梯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GB/T31821）规定了安全保护装置、紧急救援装置、井道安全门和活板门、驱动主机、轿厢、层门和轿门、电气控制装置等 13 项对电梯安全运行影响较大的电梯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该项新标准的发布实施将产生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一是弥补了电梯主要部件报废缺乏技术规范 and 标准的空白，为电梯服务过程中的主要部件报废提供技术依据，也为政府相关安全监管部门对在用电梯安全监管提供了技术依据；二是将加快推进在用电梯，特别是老旧电梯的更新改造，提升在用电梯的安全性能，保障了乘用人员的安全；三是兼顾了公共安全与资源节约。以上海为例，目前使用年限超过 15 年的电梯有 2 万余台，如根据 15 年的设计寿命全部整体报废，以平均每台耗费 40 万元计算，就需要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的投入，而只报废并更换安全性能不符合要求的部件使电梯继续保持安全运行，以更换 20% 的部件计算，可以节约超过 64 亿元的资金。对电梯安全保护装置和紧急救援装置等部件制定报废相关标准，将有利于推进零部件的更新改造，并提高设备的运行安全和使用寿命。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与电梯整机是紧密相关的，两者的市场需求将会受电梯行业的下游——房地产行业的影响而有所波动。电梯、电梯安全部件的销量增速与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2015 年政府工作报告》体现了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政策由原来的“调控”、“抑制”转变为“支持”、“促进”。同时，该报告中表示 2015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将新安排 740 万套，保障性住房建设为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障。如果未来国家改变调控政策而对房地产行业造成冲击，会导致电梯与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需求面临下滑风险。

2、质量安全事故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电梯安全部件，是具有“安全感属性”的产品。一旦某品牌的电梯或电梯安全部件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发生电梯安全事故，该品牌易被社会公众所淘汰。电梯安全事故风险所导致的信任危机，对于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企业将会是严重的冲击甚至是毁灭性打击。因此，对于关乎社会公众安全的产品而言，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与制造要保证在适用于电梯整机的运行环境的基础上，不断地改进自身产品技术与提高性能。本公司一直注重在研发与生产过程中严格以质量为先，产品在报告期内从未发生重大的安全事故。如果未来公司的电梯安全部件产品因质量或技术问题而导致安全事故，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十分不利的影响。

3、技术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维修和改造过程中都需要可靠的技术支持。随着科技的进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电梯及相关部件不仅仅只是满足传统的安全性要求，还要满足现代用户对产品实现智能化、环保化和高速化的要求。特别是对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电梯安全部件企业而言，其产品研发与制造更需要具备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匹配的技术人员。作为在应急救援装置领域等电梯安全部件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一向坚持技术创新，注重技术的提高及技术人员的管理，在原有的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保证研发的投入与产出效率。如果产品的更新速度或者技术的储备与提高无法满足市场要求，将会使本公司面临着市场份额下降和产品利润率下降的风险。此外，虽然本公司已经采取防止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的措施，但不排除有其它因素导致本公司的技术泄露，这将会给公司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

（四）公司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状况

根据中国电梯协会的数据统计，2013 年末备案的电梯部件制造企业 200 家左右。截至 2015 年 6 月 31 日，全国电梯及电梯部件制造企业共 625 家。

在电梯整机制造方面中，国际电梯市场呈现垄断竞争的基本格局。整个国际市场基本被美国奥的斯、芬兰通力、瑞士迅达、德国蒂森、日本三菱、东芝、日立、富士达等八大巨头垄断瓜分。它们的销售服务网点遍布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据中国电梯行业协会统计，它们合计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70% 左右。其中，奥的斯、三菱、日立三大品牌占据了国内 40%-50% 的市场份额，迅达、通力、蒂森、东芝、富士达等其他外资品牌占据 20%-30% 的市场份额，内资企业约占 30% 左右的份额。在内资企业的电梯市场中，除了几家大型民族品牌电梯企业占内资电梯企业的 50% 左右的市场份额外，其余为 600 多家中小企业。

在电梯安全部件制造方面，在国内电梯安全部件制造技术提高与降低自身生产成本这两大因素的驱动下，外资品牌的电梯整机厂商更趋向于外购或定制国内电梯安全部件。在电梯安全与智能控制制造业中，内资企业的生产供给占据市场份额较大，市场供给的两大主体——国内的电梯整机厂商和专业电梯安全部件厂商竞争较为激烈。

2、公司的竞争地位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等配套安全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支持，其主营产品为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电源、电梯对讲系统和其他电梯部件。本公司所研发与生产的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等电梯配套件产品，其核心技术、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处于电梯部件制造业的行业领先水平，且本公司的下游客户群占据电梯整机销售市场份额约 70%。

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广州市民营科技企业和科技小巨人企业，本公司一直加强研发力度和注重人才培养，着重强调科技创新是推进企业发展的强大引擎。

本公司所生产电梯配套部件，应急救援装置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多个知名品牌电

梯整机中，其涉及的主要经典工程项目包括以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应用产品的类型
1	南京苏宁银河	高速电梯应急救援装置
2	乌江彭水水电站	特种电梯应急救援装置（防潮设计）
3	印度新德里机场	应急救援装置

3、主要竞争对手

杭州方星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产品：电梯应急自动疏散装置、电梯与自动扶梯实时监控和远程监控系统、局域网系统、电梯专用对讲机及对讲系统、电梯 IC/ID 卡智能控制系统、电梯语音报层装置、楼层显示系统、电梯到站铃、电梯应急照明、LED 显示装置等。其业务分布主要在长三角一带，并以本地业务为主。对于寰宇科技而言，其属于局部区域的业务竞争的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鼎力电气有限公司，主要产品：电梯自动救援装置、电梯语音报站器、电梯到站钟、电梯软启动器、电梯远程监控系统、电梯对讲机、多功能彩色液晶显示器、无机房电梯电动松闸电源、电梯智能电源、VVVF 客货电梯控制柜和各种用途的应急电源。其业务分布特点不明显，主要渠道并非直接向电梯厂家销售产品，而是通过中间商或终端客户开展业务。

本公司在核心技术、生产工艺、客户资源等方面较具竞争力，特别是在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制造业中居于市场领先地位。为了保持行业地位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竞争力，本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和完善管理机制。

4、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1）经营优势

1) 行业地位优势

本公司是较早从事研发、制造及销售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企业，具有成熟的技术基础和稳固的业务积累，在电梯安全部件的制造行业中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同时，本公司正在参与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具有较强的行业影响力。

2) 研发优势

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广州市民营科技

企业和科技小巨人企业，本公司在应急救援装置研制方面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深厚的技术积累的企业。本公司拥有专门的研发部门，共有 77 名技术人员，多名研发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的学术背景。此外，本公司拥有专门研发相关技术软件的子公司广州寰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具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同时，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5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5 项正在申请并已受理的发明专利，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和完备的技术支持。

3) 客户资源优势

本公司的下游企业为电梯整机制造企业，主要合作客户为在电梯行业中占有市场大份额的龙头电梯企业，如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蒂森电梯有限公司、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等知名公司。对于电梯安全部件的采购，外资品牌电梯整机厂商一般会选择 2 至 3 家供应商，而本公司在备选的两家厂商中均是客户采购占比较大的供应商，产品的性能受到外资电梯品牌企业的肯定与信任。优越的客户资源使公司从订单、生产到供货环节业务保持较为稳定，知名品牌的大额订单也促使公司在批量生产中大大降低采购成本与市场销售的推广支出，从而降低企业成本。

(2) 经营劣势

目前本公司发展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内部资金，即自身经营成果的积累。随着未来本公司进一步技术延伸和业务拓展，例如技术中心的筹建、立体车库的投放和科研项目的开展，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支持技术研发、人员培养和资本运作。资金短缺及融资渠道较单一将会对本公司的未来发展造成较大的局限性。因此，本公司希望能够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或拓宽融资渠道等方式，加大对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的投入力度。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并依此设立了股东会。由于有限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置董事会和监事会，只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没有完全建立，因此有限公司在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不足之处。

有限公司时期，股东会召开程序上存在一定的瑕疵，主要体现在股东会未记载具体届次；记载内容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但有限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会的决议内容也基本得到了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时期，本公司没有完整留存执行董事决定等记录，但执行董事的决定基本得到了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时期，本公司没有留存监事的工作报告记录，监事的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的体现。

2015年9月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股份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5名，监事3名，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本公司的管理人员通过认真学习，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相关报告及议案，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计划、财务预算等事项进行审查；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职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间的责任、授权和报告关系基本明确。

本公司“三会”均能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记录完整、及时存档，本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够得到执行。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治理基本规范。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本公司对于公司股东，不论持股比例多少，均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使和不受侵犯。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人民币 1 元。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等。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

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做出解释和说明。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尽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及人员设置、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从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人员所需具备的素质和技能等事项，并明确规定，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应通过相应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信息，从而维护投资者关系。

（三）纠纷解决机制

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另外，公司还在《公司章程》中作出如下规定：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七十四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零五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广东寰宇电子科技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三）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四）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若有利害关系的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人数一半以上或其它情形导致依据《公司法》相关规定董事会无法召开或董事会表决决议无效的，该利害关系的董事可参与表决，但必须单独出具声明；

（五）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 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但有权亦有义务参加该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前述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但尚未达到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 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建立起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内部和外部治理环境，从根本上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员工的关系，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从上到下对于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系统学习，并严格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完全按照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015 年 9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讨论并形成了《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我评价报告》，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能够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五、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如下表：

名称	关联关系
----	------

广州市番禺环宇电脑控制设备厂	实际控制人黎振辉担任投资人的个人独资企业，2015年10月26日已被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准注销。
广州清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黎振辉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正在办理企业注销。

（一）环宇电脑

环宇电脑成立于1996年7月8日，出资额30万元，住所为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433号，法定代表人黎振辉，经营范围为“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黎振辉于2004年8月16日通过购买原出资人出资的方式成为环宇电脑的投资人，自2013年1月1日起，环宇电脑已经停止经营。2015年10月26日，环宇电脑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企业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穗）登记内销字[2015]第26201510260490号），公司已被核准注销登记。

环宇电脑已被注销，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清越农业

清越农业成立于2014年1月20日，注册资本100万元，住所为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1416号，法定代表人冼彤，经营范围为“农业技术开发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蔬菜种植；园艺作物种植；水果种植；其他经济作物种植；鱼种培育、养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黎振辉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担任执行董事。

清越农业从事蔬菜、水果种植及鱼种养殖等农业相关业务，与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不同，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015年9月10日，清越农业召开股东会，决议自2015年9月10日起结业，并开始办理注销手续。

六、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公司拥有与所从事业务有关的各项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独立进行经营，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足以构成业务依赖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本公司的资产主要包括厂房、办公楼、办公及电子设备、无形资产及其他，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资产，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本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本公司在人事体系、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严格分离；本公司职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人员混同的情况。本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保。

本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该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或任免，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人事任免情况，也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决定的情况。

黎振辉、詹春华存在兼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四）兼职情况”。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本公司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薪的情形。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核算，不存在与其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本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本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七、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振辉除环宇电脑、清越农业外，无投资其他同业企业。环宇电脑及清越农业在报告期内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已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

本人（或公司）及目前控制的企业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本人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本人（或公司）控制的除寰宇股份以外的企业目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境外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寰宇股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于直接及间接持有寰宇股份期间或本人在寰宇股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寰宇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将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其他任何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寰宇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因意外事件发生致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寰宇股份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寰宇股份有权要求以任何适当方式消除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由寰宇股份以市场价格购买本人持有的相关企业的股权等

八、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之间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报告期期末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015年9月7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此作出了声明和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未来决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或通过任何关联方,或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同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

九、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公司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黎振辉	董事长、总经理	1,792,000.00	42,722,800.00 注(1)	89.03%
2	詹春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4,719,200.00 注(2)	9.44%
3	卢锦荣	董事、副总经理	126,500.00	-	0.25%
4	黎洁嫦	-	639,500.00	-	1.28%
5	郭智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	-
6	石再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	-
7	谢君	职工监事	-	-	-
8	马飞辉	监事	-	-	-
9	陈雪莲	监事	-	-	-
10	林海生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	2,558,000.00	47,442,000.00	100.00%

注(1): 间接持股数量=公司股份数×84.884%(广州誉洲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90%(黎振辉持有广州誉洲的股权比例)+公司股份数×10%(广州誉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5%(黎振辉对广州誉智的出资比例)+公司股份数×10%(广州誉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95%(广州誉洲对广州誉智的出资比例)×90%(黎振辉持有广州誉洲的股权比例);

注(2): 间接持股数量=公司股份数×84.884%(广州誉洲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10%(詹

春华持有广州誉洲的股权比例)+公司股份数×10%(广州誉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95%(广州誉洲对广州誉智的出资比例)×10%(詹春华持有广州誉洲的股权比例)。

上表中，黎振辉与詹春华为夫妻关系，卢锦荣是黎振辉的妹夫。除此之外，本公司股东之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三) 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本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 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1	黎振辉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广州誉洲执行董事、股东广州誉智执行事务合伙人、子公司广州寰球执行董事、清越农业执行董事
2	詹春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广州誉洲监事，子公司浙江寰宇执行董事、子公司杭州昱志执行董事
3	卢锦荣	董事、副总经理	-
4	郭智于	董事	-
5	石再华	董事	-
6	林海生	财务负责人	-
7	谢君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子公司广州寰球监事
8	马飞辉	监事	-
9	陈雪莲	监事	-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有效存续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兼职或领薪。

（五）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六）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及一期内的变化情况如下：

1、董事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执行董事由黎振辉担任。

2015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黎振辉、詹春华、卢锦荣、郭智于、石再华为本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监事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詹春华担任。

2015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谢君为职工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寰宇股份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陈雪莲、马飞辉为公司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经理由卢锦荣担任。2015 年 7 月 15 日，寰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聘任黎振辉担任公司经理，卢锦荣改为担任副经理。

2015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同意聘任黎振辉为总经理，聘任卢锦荣和詹春华为副总经理，聘任詹春华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林

海生为财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并获得有效通过，上述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为公司原执行董事、监事、经理之间职务变动，未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且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任免及变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备案程序，合法有效。

（七）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黎振辉投资的企业有环宇电脑和清越农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形。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7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大华审字[2015]00597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寰宇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寰宇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 月-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号”）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浙江寰宇	湖州市南浔镇适园西路北、南浔大道西 10 幢 1 层（科技孵化园内）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电梯部件、电源控制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本企业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元	99%	詹春华

杭州昱志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石鸽社区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电梯配件（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电子设备。一般经营项目：电子技术研究、开发；销售：电梯配件、电子设备（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及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人民币 50 万元	100%	詹春华
广州寰球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	陈卫坚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无。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63,047.17	7,813,943.11	19,933,295.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89,345.97	2,000,000.00	7,500,000.00
应收账款	26,461,399.02	23,654,510.01	15,678,539.83
预付款项	813,093.76	2,178,970.79	530,044.4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593,369.02	2,582,590.48	2,852,961.32
存货	20,418,147.28	18,785,661.73	14,199,13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4,938,402.22	57,015,676.12	60,693,975.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7,393,227.58	49,416,571.90	9,035,863.62
在建工程	30,396,277.02	24,508,378.63	49,757,407.72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185,406.89	4,237,078.58	4,325,658.62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771.53	252,474.77	156,271.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67,683.02	78,414,503.88	63,275,201.56
资产总计	137,206,085.24	135,430,180.00	123,969,176.8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931,178.99	14,684,561.23	11,652,301.54
预收款项	380,595.00	648,840.01	379,231.75
应付职工薪酬	1,373,805.79	1,222,886.63	1,129,054.02
应交税费	1,981,861.73	1,686,911.94	1,798,213.1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49,031.05	2,505,817.00	1,361,267.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2,104.98	14,730,440.94	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5,378,577.54	63,979,457.75	65,220,068.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62,412.86	11,709,984.42	11,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2,412.86	11,709,984.42	11,500,000.00
负债合计	70,640,990.40	75,689,442.17	76,720,068.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00,0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5,609,102.72	5,609,102.72	4,169,966.22
未分配利润	8,886,898.90	45,403,491.02	34,335,470.6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6,296,001.62	59,512,593.74	47,005,436.84
少数股东权益	269,093.22	228,144.09	243,67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65,094.84	59,740,737.83	47,249,10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206,085.24	135,430,180.00	123,969,176.85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减：营业成本	36,722,562.06	61,778,726.71	49,720,982.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809.84	905,725.49	920,221.16
销售费用	3,306,201.96	6,167,656.02	4,574,744.65
管理费用	12,223,162.88	22,724,585.70	17,398,558.39
财务费用	2,179,808.13	4,150,208.33	2,622,142.00
资产减值损失	262,594.41	777,965.47	149,268.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7,460,664.19	13,156,064.86	15,306,734.61
加：营业外收入	391,200.00	1,427,000.00	526,286.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70,008.20	3,099.31	51,77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873.12	285.00	41,776.71
三、利润总额	7,781,855.99	14,579,965.55	15,781,244.85
减：所得税费用	1,307,498.98	2,088,336.26	2,621,851.16
四、净利润	6,474,357.01	12,491,629.29	13,159,39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83,407.88	12,507,156.90	13,165,721.99
少数股东损益	-9,050.87	-15,527.61	-6,328.3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74,357.01	12,491,629.29	13,159,39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83,407.88	12,507,156.90	13,165,721.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9,050.87	-15,527.61	-6,328.30
七、每股收益	-	-	-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5	1.47	1.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5	1.47	1.6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85,853.40	119,205,656.22	99,887,829.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1,228.60	21,616,627.72	11,132,96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47,082.00	140,822,283.94	111,020,79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88,417.76	63,255,019.97	51,527,261.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5,476.91	19,486,090.68	15,623,28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61,089.81	12,534,612.63	12,130,00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8,902.86	30,184,966.65	23,769,20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43,887.34	125,460,689.93	103,049,75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3,194.66	15,361,594.01	7,971,044.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12,750.00	42,73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12,750.00	42,73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7,542.46	17,951,085.51	50,989,34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7,542.46	17,951,085.51	50,989,34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6,542.46	-17,938,335.51	-50,946,612.14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50,000.00	-	3,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	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54,500,000.00	6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50,000.00	54,500,000.00	68,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15,907.52	59,959,574.64	14,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81,640.62	4,083,035.89	2,547,153.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97,548.14	64,042,610.53	16,927,15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7,548.14	-9,542,610.53	51,522,846.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0,895.94	-12,119,352.03	8,547,27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3,943.11	19,933,295.14	11,386,01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3,047.17	7,813,943.11	19,933,295.14

2015年1-7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5,609,102.72	45,403,491.02	228,144.09	59,740,73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0,000.00	-	-	-	5,609,102.72	45,403,491.02	228,144.09	59,740,737.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36,516,592.12	40,949.13	6,824,357.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483,407.88	-9,050.87	6,474,357.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	50,000.00	43,3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	50,000.00	43,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3,000,000.00	-	-4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3,000,000.00	-	-43,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800,000.00		5,609,102.72	8,886,898.90	269,093.22	66,565,094.84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4,169,966.22	34,335,470.62	243,671.70	47,249,10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0,000.00	-	-	-	4,169,966.22	34,335,470.62	243,671.70	47,249,10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39,136.50	11,068,020.40	-15,527.61	12,491,62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2,507,156.90	-15,527.61	12,491,62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439,136.50	-1,439,136.5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39,136.50	-1,439,136.5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5,609,102.72	45,403,491.02	228,144.09	59,740,737.83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 本 公 积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2,582,428.07	22,757,286.78	250,000.00	30,589,71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2,582,428.07	22,757,286.78	250,000.00	30,589,71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	-	-	-	1,587,538.15	11,578,183.84	-6,328.30	16,659,39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165,721.99	-6,328.30	13,159,393.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	-	-	-	-	-	-	3,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	-	-	-	-	-	-	3,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587,538.15	-1,587,538.1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87,538.15	-1,587,538.1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4,169,966.22	34,335,470.62	243,671.70	47,249,108.5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0,642.51	5,645,889.52	5,842,629.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89,345.97	2,000,000.00	7,500,000.00
应收账款	30,795,259.37	29,533,510.66	15,688,223.02
预付款项	720,777.07	476,520.32	381,608.4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557,738.13	6,495,735.02	1,750,520.20
存货	18,631,259.90	16,228,706.59	12,401,72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5,325,022.95	60,380,362.11	43,564,710.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1,200,000.00 -	26,250,000.00 -	26,25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7,244,397.79	49,172,600.61	8,621,545.30
在建工程	3,982,141.38	3,355,015.65	36,176,789.1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570.76	232,061.35	117,22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692,109.93	79,009,677.61	71,165,555.06
资产总计	138,017,132.88	139,390,039.72	114,730,265.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8,500,000.00	24,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030,384.63	17,205,614.64	12,672,576.97
预收款项	380,595.00	648,840.01	379,231.75
应付职工薪酬	1,140,048.66	1,067,937.17	965,960.83
应交税费	1,830,952.96	1,628,967.08	1,271,783.5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48,206.05	2,487,650.10	9,141,525.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2,104.98	14,730,440.94	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4,092,292.28	66,269,449.94	55,331,07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62,412.86	11,709,984.42	11,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2,412.86	11,709,984.42	11,500,000.00
负债合计	69,354,705.14	77,979,434.36	66,831,078.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00,0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5,291,060.54	5,291,060.54	3,939,918.67
未分配利润	11,571,367.20	47,619,544.82	35,459,268.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62,427.74	61,410,605.36	47,899,18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017,132.88	139,390,039.72	114,730,265.67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686,877.05	106,795,729.49	84,380,935.83
减：营业成本	34,328,776.98	61,770,070.89	46,505,814.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5,704.96	826,651.96	803,179.43
销售费用	3,273,151.06	6,107,776.41	4,542,689.55
管理费用	10,306,819.15	19,358,999.91	13,612,857.67
财务费用	2,181,606.03	4,096,491.04	2,052,166.71
资产减值损失	223,396.10	765,605.04	38,234.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7,857,422.77	13,870,134.24	16,825,994.19
加：营业外收入	391,200.00	1,427,000.00	526,286.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70,008.20	2,885.00	51,77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873.12	285.00	41,776.71
三、利润总额	8,178,614.57	15,294,249.24	17,300,504.43
减：所得税费用	1,226,792.19	1,782,830.56	2,292,159.59
四、净利润	6,951,822.38	13,511,418.68	15,008,344.84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51,822.38	13,511,418.68	15,008,344.8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18,493.91	109,891,528.68	93,431,14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7,937.09	21,606,047.60	19,022,04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76,431.00	131,497,576.28	112,453,193.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91,302.50	62,174,074.62	50,492,566.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26,095.26	15,577,777.05	12,464,67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8,328.82	10,757,882.93	10,831,08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6,149.21	41,841,538.25	20,907,30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01,875.79	130,351,272.85	94,695,63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4,555.21	1,146,303.43	17,757,56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12,750.00	42,73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12,750.00	42,73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3,254.08	9,865,983.25	37,504,23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50,000.00	-	14,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3,254.08	9,865,983.25	52,354,23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254.08	-9,853,233.25	-52,311,496.88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54,500,000.00	4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00,000.00	54,500,000.00	5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15,907.52	41,959,574.64	14,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81,640.62	4,030,235.89	1,998,80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97,548.14	45,989,810.53	16,378,80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7,548.14	8,510,189.47	33,921,19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247.01	-196,740.35	-632,738.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5,889.52	5,842,629.87	6,475,36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642.51	5,645,889.52	5,842,629.87

2015年1-7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5,291,060.54	47,619,544.82	61,410,60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0,000.00	-	-	-	5,291,060.54	47,619,544.82	61,410,60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36,048,177.62	7,251,82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51,822.38	6,951,822.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	43,3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500,000.00	-	1,800,000.00	-	-	-	43,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43,000,000.00	-4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3,000,000.00	-43,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1,800,000.00	-	5,291,060.54	11,571,367.20	68,662,427.74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3,939,918.67	35,459,268.01	47,899,18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0,000.00	-	-	-	3,939,918.67	35,459,268.01	47,899,18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51,141.87	12,160,276.81	13,511,41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511,418.68	13,511,41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351,141.87	-1,351,141.8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51,141.87	-1,351,141.8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5,291,060.54	47,619,544.82	61,410,605.36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2,439,084.18	21,951,757.66	29,390,84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2,439,084.18	21,951,757.66	29,390,84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	-	-	-	1,500,834.49	13,507,510.35	18,508,344.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008,344.84	15,008,344.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	-	-	-	-	-	3,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	-	-	-	-	-	3,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500,834.49	-1,500,834.4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00,834.49	-1,500,834.4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00,000.00	-	-	-	3,939,918.67	35,459,268.01	47,899,186.68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7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计量属性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

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8、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

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

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

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具体依据
组合 1：无风险组合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企业内部往来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对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各项组合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四节、二（四）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

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
软件	5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5、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在指定地点将商品交付予客户且客户签收确认，公司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19、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对前期财务报表未发生重大影响。

(2)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按新的列报准则进行列报披露外，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列报变更事项。

(五) 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3,720.61	13,543.02	12,396.9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56.51	5,974.07	4,724.9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9.60	5,951.26	4,700.5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7.03	5.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7.00	5.53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0.25	55.94	58.25
流动比率(倍)	0.84	0.89	0.93
速动比率(倍)	0.53	0.60	0.71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273.38	10,966.09	9,069.27
净利润(万元)	647.44	1,249.16	1,315.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48.34	1,250.72	1,316.57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万元)	620.13	1,128.17	1,276.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21.04	1,129.73	1,277.02
毛利率(%)	41.46	43.66	45.18
净资产收益率(%)	10.19	23.48	3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76	21.21	3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47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1.33	1.56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1.47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1.33	1.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0	5.58	5.36
存货周转率(次)	1.87	3.75	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0.32	1,536.16	797.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1.81	0.94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7、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8、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9、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报告期内, 本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如下:

业务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61,385,019.58	97.85	106,967,273.46	97.54	88,371,228.56	97.44

业务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其他业务	1,348,783.89	2.15	2,693,659.12	2.46	2,321,423.45	2.56
合计	62,733,803.47	100.00	109,660,932.58	100.00	90,692,652.01	100.00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7.44%、97.54%、97.8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维修劳务收入和租金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电源和对讲机等电梯安全配件产品，均为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和订单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并取得确认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62,733,803.47	109,660,932.58	20.91%	90,692,652.01
营业成本	36,722,562.06	61,778,726.71	24.25%	49,720,982.83
营业利润	7,460,664.19	13,156,064.86	-14.05%	15,306,734.61
利润总额	7,781,855.99	14,579,965.55	-7.61%	15,781,244.85
净利润	6,474,357.01	12,491,629.29	-5.07%	13,159,393.69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营业收入分别为90,692,652.01元、109,660,932.58元、62,733,803.47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20.91%，主要原因为：①2014年我国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升降机及其专门配套件制造业产量达到70万台，同比增长20.69%，总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641亿元，同比增长16%，公司所处行业保持逐年增长；②近年来，电梯事故频发，电梯安全受到广泛重视，使得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市场需求增大，包括新电梯安装该产品的比例增大和老电梯改进安装该产品的比例增大，公司是电梯应急救

援装置细分领域的领先企业，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的市场需求增大使得公司销售额有较快的增长。2015年1-7月营业收入较2014年同期增长12%，受上述两个原因的影响公司处于持续发展阶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营业成本分别为49,720,982.83元、61,778,726.71元、36,722,562.06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24.25%，营业成本主要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净利润分别为13,159,393.69元、12,491,629.29元、6,474,357.01元，2014年较2013年下降5.07%。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下降，主要受公司期间费用大幅增长34.34%所致，期间费用的增长主要受研发费用以及财务费用上升的影响。

3、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产品种类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33,844,638.78	55.14	61,364,615.74	57.37	41.27	43,439,147.67	49.16
电源系列	14,010,303.14	22.82	20,243,401.59	18.92	5.89	19,118,247.70	21.63
对讲机系列	7,580,443.80	12.35	14,757,723.24	13.80	-9.56	16,317,034.67	18.46
其他系列	5,949,633.86	9.69	10,601,532.89	9.91	11.63	9,496,798.52	10.75
合计	61,385,019.58	100.00	106,967,273.46	100.00	21.04	88,371,228.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梯配件的销售，其中最主要的产品为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电梯电源和电梯对讲机。

其中，应急救援装置系列产品的销售额2014年较2013年增长41.27%，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近年来，电梯安全逐步受到重视，使公司的电梯应急救援装置产品市场需求增大，公司在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细分领域拥有一定的优势，使得该产品的销售额有较快的增长；

电源系列产品、对讲机系列产品的销售额保持稳定，这两类产品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比较缓慢，产品较为标准化，公司主要客户是大型电梯厂商，其对供应商的挑选较为严格，而一旦成为其供应商就会有比较稳定的订单，因此这两类产品的销售保持稳定。

2) 按季度情况划分

销售季度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第一季度	17,099,916.83	27.86	15,850,890.13	14.82	15,278,624.51	17.29
第二季度	31,058,183.74	50.60	28,802,099.30	26.93	20,515,462.12	23.22
第三季度	13,226,919.01	21.55	34,235,397.81	32.01	24,392,574.50	27.60
第四季度	-	-	28,078,886.22	26.25	28,184,567.43	31.89
合计	61,385,019.58	100.00	106,967,273.46	100.00	88,371,228.56	100.00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产品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其周期性是受房地产施工建造的影响，其中上半年（特别是第一季度）为销售淡季，公司上半年销售额约占全年销售额的40%。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31,092,047.29	86.61%	51,908,520.28	86.47%	42,189,805.64	87.87%
直接人工	1,561,204.20	4.35%	2,614,786.73	4.36%	1,883,590.85	3.92%
制造费用	3,244,654.63	9.04%	5,505,007.16	9.17%	3,939,632.76	8.21%
合计	35,897,906.13	100.00%	60,028,314.17	100.00%	48,013,029.25	100.00%

1)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部分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87.87%、86.47%、86.61%，未发生明显变动。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电池、PCB板、线束、涡流传感器等，采购价格波动成为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的主要因素。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直

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3.92%、4.36%、4.35%，直接人工占比较小且保持稳定。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21%、9.17%、9.04%，制造费用占比保持稳定。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成本归集

原材料：公司生产部按照生产任务单领取材料，生产任务单有唯一编号，原材料按照生产任务单来进行归集；

人工工资和制造费用：在发生时通过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科目进行归集。

②成本分配

公司按照完工产品数量来分配产品成本。

A.直接材料在月末在产品与产成品之间进行分配

公司按照生产任务单一次性领取所有原材料，期末将生产任务单中归集的所有直接材料按照产成品和在产品的数量平均分配；

B.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在各完工产品之间进行分配

公司实际发生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本月完工产品的标准工时分配至完工产品成本中：

a.直接人工在完工产品之间的分配

直接人工分配率=当月直接人工总额÷完工产品标准工时之和

某个完工产品分配的人工成本=该产品标准工时×直接人工分配率

b.制造费用在完工产品之间的分配

制造费用分配率=当月制造费用总额÷完工产品标准工时之和

某个完工产品分配的制造费用=该产品标准工时×制造费用分配率

③成本结转

公司根据产品的单位成本乘以销售数量结转成本。

(3)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	--------------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33,844,638.78	18,835,013.36	15,009,625.42	44.35%
电源系列	14,010,303.14	9,639,648.93	4,370,654.21	31.20%
对讲机系列	7,580,443.80	4,206,597.58	3,373,846.22	44.51%
其他系列	5,949,633.86	3,216,646.26	2,732,987.60	45.94%
合计	61,385,019.58	35,897,906.13	25,487,113.45	41.52%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61,364,615.74	35,222,302.94	26,142,312.80	42.60%
电源系列	20,243,401.59	12,234,362.46	8,009,039.13	39.56%
对讲机系列	14,757,723.24	7,687,019.13	7,070,704.11	47.91%
其他系列	10,601,532.89	4,884,629.64	5,716,903.25	53.93%
合计	106,967,273.46	60,028,314.17	46,938,959.29	43.88%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应急救援装置系列	43,439,147.67	25,677,482.69	17,761,664.98	40.89%
电源系列	19,118,247.70	11,075,831.30	8,042,416.40	42.07%
对讲机系列	16,317,034.67	7,751,384.32	8,565,650.35	52.50%
其他系列	9,496,798.52	3,508,330.94	5,988,467.58	63.06%
合计	88,371,228.56	48,013,029.25	40,358,199.31	45.67%

1) 毛利率总体变动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5.67%、43.88%、41.5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较高的水平，并且总体保持稳定，略有下降。

分产品分析如下：

①应急救援装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应急救援装置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0.89%、42.60%、44.35%，总体保持稳定，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A. 产品销量增长，使得单位固定费用的分摊额减少；B. 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新产品

开发来提高产品的溢价；C.采购量增加加强公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从而降低了原材料采购价格，以上原因使得毛利率有小幅上升。

②电源：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电源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42.07%、39.56%、31.20%，总体呈下降趋势，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电源系列产品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比较缓慢，产品较为标准化，因此客户会要求公司每年对旧产品降价（即年降要求）或者推出新的产品；另一方面，主要原材料电池价格上升，其中公司采购的松下电池2014年平均单价较2013年上升11.71%，汤线电池2014年平均单价较2013年上升6.77%，以上原因使得毛利率下滑。

③对讲机：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对讲机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52.50%、47.91%、44.51%，略有下滑，主要原因是：A.与电源产品的标准化特征相似，客户同样要求公司每年对旧产品降价或推出新的产品；B.该产品销量的下降，使得单位固定费用的分摊额增加，2014年该产品的销量较2013年下降3.24%，单位成本2014年较2013年上升2.49%，以上原因导致毛利率有小幅下降。

④其他产品：其他产品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的销售额分别为9,496,798.52元、10,601,532.89元、5,949,633.86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47%、9.67%、9.48%，占比较小，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63.06%、53.93%、45.94%，产品毛利率呈下滑趋势。其他产品主要包括防扶梯逆转多功能保护器、门驱动装置、涡流传感器、计次计时器、平层盒、防扶梯逆转多功能保护器、轿顶盒、开关电源、电子板电子板等十几种电梯安全配件产品，种类较多且每类产品每年销售额差异较大每种产品的销售额较小，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63.06%、53.93%、45.94%，产品毛利率呈下滑趋势。但该产品种类较多，每种产品的毛利率差异较大使得毛利率的变动较大。

2) 毛利率与同行业对比分析

上市公司或已挂牌公司中，没有生产与公司主要产品（即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同类产品的企业。在比较中选取主要产品为电梯配件或电梯产品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公司进行比较。

公司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	产品	2015年 (注1)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达	电梯配件	39.08%	40.51%	41.76%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汇川技术	电梯配件	51.85%	53.15%	54.95%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康力电梯	直梯整机	-	34.34%	35.78%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博林特	直梯整机	35.03%	34.77%	32.93%
		电梯配件	67.3%	63.62%	68.22%
本公司	寰宇股份	电梯配件	41.46%	43.66%	45.18%

注1：挂牌公司毛利率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的审计数据；同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为2013年年报、2014年年报、2015年半年报数据。

上表中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在30%-60%之间，公司的毛利率处于中等水平。

上述同行业公司中新时达和汇川技术属于电梯配件制造商，主要产品是电梯控制系统，本公司主要产品是电梯应急救援装置，公司与汇川技术和新时达都面临同一类下游客户，具有一定可比性。

康力电梯和沈阳博林特电梯属于电梯整机制造商，其电梯整机的销售毛利率低于本公司。电梯行业主要由几家国际一流公司占据主导地位，国内电梯制造商的产品和技术与国际厂商比较处于劣势地位，而公司的战略一直是走高端路线，注重产品的技术和质量，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国际品牌的电梯整机制造商，因此公司的毛利率高于这两家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
销售费用	3,306,201.96	6,167,656.02	4,574,744.65	34.82%
管理费用	12,223,162.88	22,724,585.70	17,398,558.39	30.61%
财务费用	2,179,808.13	4,150,208.33	2,622,142.00	58.28%
三项费用合计	17,709,172.97	33,042,450.05	24,595,445.04	34.34%

营业收入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20.91%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比	5.27%	5.62%	5.04%	-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比	19.48%	20.72%	19.18%	-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比	3.47%	3.78%	2.89%	-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	28.23%	30.13%	27.12%	-

总体分析：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24,595,445.04元、33,042,450.05元、17,709,172.97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7.12%、30.13%、28.23%，总体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输费	1,150,247.68	2,119,645.50	1,831,586.09
工资	852,639.96	1,137,968.00	1,084,710.35
差旅费	445,791.28	865,399.51	496,879.22
营销策划咨询费	258,655.09	474,457.77	-
车辆费用	218,203.89	611,043.58	464,116.60
宣传展览费	190,254.50	228,468.19	-
业务招待费	90,945.90	468,417.15	387,333.20
广告费	-	173,776.12	39,000.00
其他	99,463.66	88,480.20	271,110.19
合计	3,306,201.96	6,167,656.02	4,574,744.65

本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销售费用分别为4,574,744.65元、6,167,656.02元、3,306,201.96元。2014年较2013年销售费用有所增长，主要受货物运输费、差旅费、营销策划咨询费和宣传展览费等费用增长的影响。

本公司2014年运输费较2013年度增加288,059.41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销售额的增长使得运输费用相应的增长。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运输费用收入比分别为2.02%、1.93%、1.83%，运输费用收入比保持稳定。

本公司 2014 年差旅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368,520.29 元，差旅费的增长是因为公司处于发展阶段，且客户分布较广，为了维系原有客户、开拓新市场增加了相应的差旅费。

本公司 2014 年营销策划咨询费和宣传展览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702,925.96 元，公司于 2014 年参加位于广州国际会展中心举办的广州国际电梯展，该费用是为了参展而发生的展位设计与搭建费、咨询费和展位使用费等。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部费用	6,405,528.75	11,483,126.27	7,408,125.41
工资	1,568,156.48	3,254,610.78	4,094,331.44
福利费	581,960.34	1,205,879.74	679,645.00
劳动保险费	104,959.54	170,713.75	189,568.31
折旧与摊销费	919,490.82	1,082,604.42	660,208.81
设计及咨询费	889,969.80	782,124.67	571,732.60
办公费	357,413.59	893,835.33	725,267.93
租赁及水电费	393,066.41	858,316.47	543,269.17
物业管理费	186,879.43	775,637.77	28,315.01
工会会费	134,048.87	243,990.08	107,790.07
交通差旅费	278,822.95	362,051.15	367,908.21
审计评估费	95,980.95	150,173.15	76,986.31
通讯费	83,626.93	153,880.01	88,072.06
税费	67,940.89	554,482.59	272,647.33
住房公积金	35,394.00	81,498.00	179,640.00
残疾人保障金	23,093.55	22,659.55	6,543.27
招待费	7,258.00	32,171.00	130,956.70
开办费摊销	-	-	548,203.19
其他	89,571.58	616,830.97	719,347.57
合计	12,223,162.88	22,724,585.70	17,398,558.39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管理费用分别为 17,398,558.39 元、22,724,585.70 元、12,223,162.88 元。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和人力资源成本（包括工资、福利费和社保费等）。最近两年及一期研发费用总额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为 48.33%，人力资源成本占比 22.64%。

(1) 公司管理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5,326,027.31 元，增长率为 30.61%，主要受研发费用增长的影响。本公司研究开发费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材料费、设备折旧费等。2014 年研发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4,045,000.86 元，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成员企业，近年来立足于科技研发，每年在研发方面的投入较大。公司 2014 年有专职技术人员 65 人以及辅助人员 11 人共 76 人，较 2013 年增加 8 人，2014 年新增研发项目 2 个。

(2) 公司管理费用中工资金额 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 839,720.66 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的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全额计入“管理费用-工资”中，包括参与研发辅助工作的管理人员，其中有统计人员、文件档案管理人员和专利申请申报人员等；2014 年公司加强研发部门和费用的管理，将这部分辅助人员的工资计入研发费用中，使得 2014 年“管理费用-工资”减少。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181,640.62	4,083,035.89	2,547,153.10
减：利息收入	12,146.33	34,627.72	46,673.81
加：手续费	10,313.84	101,800.16	121,662.71
合计	2,179,808.13	4,150,208.33	2,622,142.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财务费用分别为 2,622,142.00 元、4,150,208.33 元、2,179,808.13 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核算的内容为取得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

公司财务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大幅增长 1,528,066.33 元，公司 2013 年初银行借款金额为 998 万元，金额较小，由于公司 2013 年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购建，包括购买广州市南沙区马克村的厂房，在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新建厂房等，公司资金需求增大，故于 2013 年 4 月、7 月和 12 月分别增加银行借款 2,780 万元、1,500

万元和 400 万元，公司 2013 年末银行借款余额大幅上升至 6,040 万元，2014 年公司的借款总额保持稳定，2014 年末银行借款余额 5,494 万元。银行借款利息费用的增长使得 2014 年财务费用的大幅上升。

（三）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73.12	-285.00	-41,77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200.00	1,427,000.00	526,286.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135.08	-2,814.31	-10,000.00
小计	321,191.80	1,423,900.69	474,510.24
减：所得税影响数	48,178.77	214,007.25	78,943.0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013.03	1,209,893.44	395,567.20
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83,407.88	12,507,156.90	13,165,72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10,394.85	11,297,263.46	12,770,154.79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处置固定资产形成损益和政府补助等。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95,567.20 元、1,209,893.44 元、273,013.03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00%、9.67%、4.21%，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比较小，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

（四）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	---------

注 1：报告期内，母公司寰宇科技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子公司浙江寰宇、杭州昱志、广州寰球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通知》（粤科高字[2013]11 号）寰宇有限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2007]63 号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该规定寰宇有限在 2012 年至 2014 年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2007]63 号第三十条规定“企业的下列支出，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一）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经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鉴定通过及经过国税局备案（穗番国税六减备〔2013〕100273 号、穗番国税减备〔2014〕100689 号）寰宇有限在 2012 年至 2014 年可享受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在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2007]63 号第三十条规定“企业的下列支出，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二）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经过国税局备案（穗番国税六减备〔2013〕100119 号、穗番国税六减备〔2014〕100168 号）寰宇有限在 2012 年至 2014 年可享受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在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货币资金	5,363,047.17	3.91	7,813,943.11	5.77	19,933,295.14	16.08
应收票据	289,345.97	0.21	2,000,000.00	1.48	7,500,000.00	6.05
应收账款	26,461,399.02	19.29	23,654,510.01	17.47	15,678,539.83	12.65
预付款项	813,093.76	0.59	2,178,970.79	1.61	530,044.43	0.43
其他应收款	1,593,369.02	1.16	2,582,590.48	1.91	2,852,961.32	2.30
存货	20,418,147.28	14.88	18,785,661.73	13.87	14,199,134.57	11.45
流动资产小计	54,938,402.22	40.04	57,015,676.12	42.10	60,693,975.29	48.96
固定资产	47,393,227.58	34.54	49,416,571.90	36.49	9,035,863.62	7.29
在建工程	30,396,277.02	22.15	24,508,378.63	18.10	49,757,407.72	40.14
无形资产	4,185,406.89	3.05	4,237,078.58	3.13	4,325,658.62	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771.53	0.21	252,474.77	0.19	156,271.60	0.13
非流动资产小计	82,267,683.02	59.96	78,414,503.88	57.90	63,275,201.56	51.04
资产合计	137,206,085.24	100.00	135,430,180.00	100.00	123,969,176.85	100.00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4,637.14	537,674.29	523,404.47
银行存款	5,178,410.03	7,276,268.82	19,409,890.67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5,363,047.17	7,813,943.11	19,933,295.14

截至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9,345.97	2,0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289,345.97	2,000,000.00	7,500,000.00

应收票据总体呈下降趋势。2013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大是因为公司主要客户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由于其自身融资方式的变化于 2013 年末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结算方式。2013 年来自该客户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 700 万元，而 2014 年该客户重新采用现金结算的方式，使得 2014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3 年大幅减少。

期末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不能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7,919,530.28	24,935,769.22	16,509,455.36
坏账准备	1,458,131.26	1,281,259.21	830,915.5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6,461,399.02	23,654,510.01	15,678,539.83
营业收入	62,733,803.47	109,660,932.58	90,692,652.01
应收账款收入比	42.18%	21.57%	17.29%

注 1：应收账款收入比=当期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当期营业收入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509,455.36 元、24,935,769.22 元、27,919,530.28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678,539.83 元、23,654,510.01 元、26,461,399.02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65%、17.47%、19.29%，公司应收账款属于总资产较为重要的组成部分，且呈逐年上升趋势。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收入比分别为 17.29%、21.57%、42.18%。2014 年末应收账款收入比较 2013 年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由于其自身融资方式的变化，于 2013 年末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与公司结算。在票据结算方式下，由于可以实现延长账期的效果，银行承兑汇票开具的金额往往高于当期应付的金额：2013 年末广州日滨开来 7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2013 年末公司实际应收该客户的款项约 200 万元，导致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大幅降低，应收票据增加。2014 年广州日滨又将结算方式调整为现金结算方式。受此影响，公司 2013 年应收账款收入比明显低于 2014 年。

2015年7月末应收账款收入比大幅提升，主要原因为2015年1-7月收入基数较小导致。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27,329,565.28	97.89%	1,366,478.26
1-2年	553,680.00	1.98%	55,368.00
2-3年	-	-	-
3年以上	36,285.00	0.13%	36,285.00
合计	27,919,530.28	100.00%	1,458,131.2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24,899,484.22	99.85%	1,244,974.21
1-2年	-	-	-
2-3年	-	-	-
3年以上	36,285.00	0.15%	36,285.00
合计	24,935,769.22	100%	1,281,259.2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6,473,170.36	99.78%	823,658.53
1-2年	-	-	-
2-3年	36,285.00	0.22%	7,257.00
3年以上	-	-	-
合计	16,509,455.36	100.00%	830,915.53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99.78%、99.85%、97.89%。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都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

公司主要以直销模式实现销售，在产品发货并且客户检验合格后，客户提供

对账单，公司核对无误后开具增值税发票，客户在约定的付款期限日支付货款。

公司主要客户是国际知名的大型电梯整机制造商，包括日立、蒂森、奥的斯等。公司与上述公司存在长期合作关系，并签订了长期合同，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平均为 1-2 个月，款项回收较为稳定，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存在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3、长期挂账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龄 3 年以上应收账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是否可收回	处理措施
上海贝思特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14,365.00	3 年以上	是	无
西安腾润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1,000.00	3 年以上	是	无
济南福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9,600.00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无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货款	1,320.00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无
小 计		36,285.0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龄在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为 36,285.00 元，金额较小，主要为一些零散客户的尾款，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会定期核销确定无法收回的货款。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注 1）	非关联方	14,229,731.36	1 年以内	50.97%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2,965.36	1 年以内	13.94%
上海添华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088.00	1 年以内	4.41%
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7,850.52	1 年以内	4.15%
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919.45	1 年以内	3.91%
合计	-	21,601,554.69	-	77.37%

注 1：上述表格中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是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和其子公司合并的金额，下同。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93,900.36	1 年以内	42.48%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9,404.85	1 年以内	14.88%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2,008.88	1 年以内	6.79%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5,131.60	1 年以内	6.52%
上海添华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4,182.00	1 年以内	4.11%
合计	-	18,644,627.69	-	74.7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2,115.27	1 年以内	34.96%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6,064.77	1 年以内	13.06%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1,108.31	1 年以内	11.58%
永大电梯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7,426.16	1 年以内	11.25%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6,350.03	1 年以内	5.25%
合计	-	12,563,064.54	-	76.1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2014 年末与 2013 年末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有一名发生变动；2015 年 7 月末与 2014 年末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有一名发生变动。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大型电梯整机制造商，公司与主要客户存在长期合作关系，并签订了长期合同，应收账款前五大变动主要受销售产品的月份和结算月份的影响，并未发生大客户流失的情况。

5、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公司 2013 年 11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

同》(编号 GZY476780120130053), 约定公司可以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质押的最高债权额为 400 万元。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649,490.90	79.88%	-
1-2 年	163,602.86	20.12%	-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813,093.76	100.00%	-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2,153,472.24	98.83 %	-
1-2 年	25,498.55	1.17%	-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2,178,970.79	100.00%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509,222.56	96.07%	-
1-2 年	20,821.87	3.93%	-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530,044.43	100.00%	-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采购款和工程建设款。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30,044.43 元、2,178,970.79 元、813,093.76 元。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比例分别为 96.07%、98.83%、79.88%。

2014 年末预付账款较 2013 年末大幅增加是因为 2014 年子公司浙江寰宇预付华煜建设集团公司厂房建造工程款 147.57 万元；2015 年 7 月末预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大幅减少是因为浙江寰宇公司厂房建造工程已到结算期，冲减预付账款 147.57 万元。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差异较小；2015 年 7 月末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相对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4 年预付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ERP 软件采购款 203,705.00 元，截至 2015 年 7 月末该软件还未完全安装调试完毕，剩余预付账款 83,075.00 元，使得账龄在 1-2 年内的预付账款增加。综上所述，公司预付款出现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故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是否关联方
东京重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5,000.00	14.14%	1 年以内	否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经销分公司	108,000.00	13.28%	1 年以内	否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6,379.00	11.85%	1 年以内	否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3,075.00	10.22%	1-2 年	否
杭州沪宁电梯配件有限公司	61,600.00	7.58%	1 年以内	否
合计	464,054.00	57.07%	-	-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是否关联方
------	-------	---------------	----	-------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是否关联方
华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75,730.00	67.73%	1年以内	否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3,705.00	9.35%	1年以内	否
湖州久邦电器有限公司	160,000.00	7.34%	1年以内	否
广州市耀和塑料制品实业有限公司	42,768.00	1.96%	1年以内	否
杭州久邦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	1.84%	1年以内	否
合计	1,922,203.00	88.22%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是否关联方
巨人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55,660.00	10.50%	1年以内	否
深圳市裕合电子有限公司	41,527.50	7.83%	1年以内	否
上海友菱电子有限公司	40,750.00	7.69%	1年以内	否
佛山市三水日明电子有限公司	33,084.00	6.24%	1年以内	否
广州市荔湾区中能电器厂	18,925.00	3.57%	1年以内	否
合计	189,946.50	35.84%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种类	2015年7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9,777.09	100.00	536,408.07
组合1:无风险组合	8,210.88	0.39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2,121,566.21	99.61	536,408.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2,129,777.09	100.00	536,408.07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5,208.89	100.00	492,618.41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1,113,413.06	36.21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1,961,795.83	63.79	492,618.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3,075,208.89	100.00	492,618.41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8,602.40	100.00	175,641.08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1,205,880.84	39.82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1,822,721.56	60.18	175,641.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合计	3,028,602.40	100.00	175,641.08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487,257.82	22.97	24,362.89
1-2 年	212,165.00	10.00	21,216.50
2-3 年	1,164,143.39	54.87	232,828.68
3 年以上	258,000.00	12.16%	258,000.00
合计	2,121,566.21	100.00	536,408.07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年以内	519,423.44	26.48	25,971.17
1-2年	266,272.39	13.57	26,627.24
2-3年	920,100.00	46.90	184,020.00
3年以上	256,000.00	13.05	256,000.00
合计	1,961,795.83	100.00	492,618.41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644,621.56	35.37	32,231.08
1-2年	922,100.00	50.59	92,210.00
2-3年	256,000.00	14.04	51,200.00
3年以上			
合计	1,822,721.56	100.00	175,641.08

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各类保证金。

(2)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公司的股东欠款、员工借支的备用金归为无风险组合，由于该部分款项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故期末不对其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黎振辉的借款，2013年末、2014年末分别为1,176,317.50元、1,105,441.75元，该借款黎振辉已于2015年7月全部归还，2015年7月末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湖州市南浔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87,349.90	2-3年	51.05%	工程质量保证金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方	370,000.00	1-2年、3年以上	17.37%	质量保证金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83,856.11	1年以内	3.94%	汽车油费充值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2.82%	中介费

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中山八路分社	非关联方	59,137.00	1年以内	2.78%	机票费
合计	-	1,660,343.01	-	77.96%	-

注 1：上述表格中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是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和其子公司合并的金额，下同。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黎振辉	关联方	1,105,441.75	1年以内	35.95%	员工借支
湖州市南浔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87,349.90	1-2年	35.36%	工程质量保证金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	1年以内、3年以上	12.03%	质量保证金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1,372.73	1年以内	3.95%	汽车油费充值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非关联方	56,160.00	1年以内	1.83%	停车场押金
合计	-	2,740,324.38	-	89.11%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个人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二）关联方交易”。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黎振辉	关联方	1,176,317.50	1年以内	38.84%	员工借支
湖州市南浔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87,349.90	1年以内	35.90%	工程质量保证金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3年以上	6.93%	质量保证金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	非关联方	91,774.59	1年以内	3.03%	汽车油费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充值
广州市信宝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65%	购买家具款
合计	-	2,605,441.99	-	86.36%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个人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二）关联方交易”。

（六）存货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84,461.39	93,211.46	8,491,249.93
在产品	934,627.18	-	934,627.18
库存商品	10,487,661.43	54,474.58	10,433,186.85
周转材料	222,868.18	7,010.67	215,857.51
委托加工物资	343,225.82	-	343,225.82
合计	20,572,843.99	154,696.71	20,418,147.28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89,731.29	79,425.90	8,210,305.39
在产品	3,313,774.02	-	3,313,774.02
库存商品	6,077,680.45	27,754.53	6,049,925.92
周转材料	143,206.28	2,587.05	140,619.23
委托加工物资	793,932.71	-	793,932.71
材料采购	55,633.63	-	55,633.63
低值易耗品	224,467.36	2,996.52	221,470.84
合计	18,898,425.74	112,764.01	18,785,661.73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22,834.67	67,029.32	6,355,805.35
在产品	2,378,845.54	-	2,378,845.54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673,924.29	26,335.87	4,647,588.42
周转材料	96,641.00	287.96	96,353.04
委托加工物资	544,184.07	-	544,184.07
材料采购	54,104.77	-	54,104.77
低值易耗品	130,719.78	8,466.39	122,253.39
合计	14,301,254.12	102,119.55	14,199,134.57

1、存货的构成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主要为电池、PCB 板、传感器、电源等；在产品为尚未完工的产品；库存商品为已完成生产并入库的产品，主要包括电梯应急救援装置、电梯对讲机、电梯电源等。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存货中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主要项目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主要项目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原材料	44.91%	43.86%	41.73%
在产品	16.63%	17.53%	4.54%
库存商品	32.68%	32.16%	50.98%
合计	94.22%	93.55%	97.25%

各期末三项主要项目占存货总额的比例保持稳定。

(1)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各主要项目占存货总额的比例保持稳定；

(2) 2015 年 7 月末在产品比例下降和库存商品比例上升主要是因为：①公司于本期将金额为 1,087,034.87 元的应急救援装置裸机产品从在产品转入产成品，以前年度未将其计入产成品是因为该产品尚未包装和入库，而本期将其计入产成品的依据是其已经完工并达到可销售状态；②公司产品的销售具有季节性，第一季度属于销售淡季，公司属于库存式生产企业，7 月末储备的库存商品会高于 12 月末。

2、存货的余额分析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14,301,254.12 元、

18,898,425.74 元、20,572,843.99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1.54%、13.95%、14.99%。公司存货呈逐年上升趋势。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存货余额增加 4,597,171.62 元，增长率为 32.14%，增幅较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共同增长所致。存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正处在发展阶段，销售额增长较快，而公司属于库存式生产企业，公司 2014 年为了应对销售增长相应增加了存货储备。

2015 年 7 月末较 2014 年末，存货余额增加 1,674,418.25 元，增长率为 8.86%，增幅较小，主要为库存商品增加所致。存货余额小幅增长主要是因为：①公司处于发展阶段，2015 年销售额处于上升趋势；②公司产品的销售具有季节性，上半年销售额占全年销售总额的比重低于下半年，但公司又属于库存式生产企业，须保有一定库存额，一般年中存货的余额会大于年末的存货余额。

3、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等与存货相关的制度。

(1) 采购：公司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生产部出具每月生产计划，ERP 系统根据生产计划、BOM 表、现有存货和安全库存，自动生成采购计划单，采购人员按照采购计划单进行采购；

(2) 原材料入库：公司原材料入库前均需履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程序，由质量部检验合格后仓库根据质量检验单进行入库；

(3) 领料：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单进行领料；

(4) 产成品入库和出库：公司产成品入库前需由质量部检验合格；公司产品出库需根据 ERP 系统中销售部生产的销售单发货。

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都通过 ERP 系统进行运行，存货的入库、出库等各项程序均严格按照系统设置的程序执行。

4、结合生产模式分析公司的生产核算流程与主要环节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库存式生产”，即公司根据销售预测制定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生产部根据采购计划安排生产计划，各车间根据

生产任务单进行生产。

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制定了符合会计准则的成本核算方法。公司根据生产任务单的领料情况确定各产品直接材料金额，并通过“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归集；根据生产人员实际工资发生情况确定直接人工金额，并通过“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科目归集；对其他无法直接对应产品的各项费用，包括水、电、生产管理人员工资等，通过制造费用科目归集。月末，公司按完工产品数量对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进行分摊计入库存商品。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	154,696.71	112,764.01	102,119.55
合计	154,696.71	112,764.01	102,119.55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9,425.90	13,785.56	-	-	93,211.46
库存商品	27,754.53	26,720.05	-	-	54,474.58
周转材料	2,587.05	4,423.62	-	-	7,010.67
低值易耗品	2,996.52	-	2,996.52	-	-
合计	112,764.01	44,929.23	2,996.52	-	154,696.71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7,029.32	12,396.58	-	-	79,425.90
库存商品	26,335.87	1,418.66	-	-	27,754.53
周转材料	287.96	2,299.09	-	-	2,587.05
低值易耗品	8,466.39	-	5,469.87	-	2,996.52
合计	102,119.55	16,114.33	5,469.87	-	112,764.01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一些过时呆滞的存货，包括不再满足市场需

求的库存商品、过时或者使用价值不高的原材料。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	5	5	19

2、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57,521,722.74	311,806.16	452,357.75	57,381,171.15
1、房屋建筑物	45,263,020.59	-	-	45,263,020.59
2、机器设备	2,247,824.73	-	-	2,247,824.73
3、运输工具	4,063,448.67	-	-	4,063,448.67
4、电子设备	632,920.70	13,136.75	7,606.83	638,450.62
5、办公及其他	5,314,508.05	298,669.41	444,750.92	5,168,426.54
二、累计折旧	8,105,150.84	2,307,277.36	424,484.63	9,987,943.57
1、房屋建筑物	2,138,424.39	1,256,437.91	-	3,394,862.3
2、机器设备	918,476.20	127,745.37	-	1,046,221.57
3、运输工具	2,249,587.11	391,471.87	-	2,641,058.98
4、电子设备	271,920.85	74,749.73	5,326.53	341,344.05
5、办公及其他	2,526,742.29	456,872.48	419,158.10	2,564,456.67
三、账面净值	49,416,571.90	-	-	47,393,227.58
1、房屋建筑物	43,124,596.20	-	-	41,868,158.29
2、机器设备	1,329,348.53	-	-	1,201,603.16
3、运输工具	1,813,861.56	-	-	1,422,389.6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4、电子设备	360,999.85	-	-	297,106.57
5、办公及其他	2,787,765.76	-	-	2,603,969.87
四、减值准备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工具	-	-	-	-
4、电子设备	-	-	-	-
5、办公及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	49,416,571.90	-	-	47,393,227.58
1、房屋建筑物	43,124,596.20	-	-	41,868,158.29
2、机器设备	1,329,348.53	-	-	1,201,603.16
3、运输工具	1,813,861.56	-	-	1,422,389.69
4、电子设备	360,999.85	-	-	297,106.57
5、办公及其他	2,787,765.76	-	-	2,603,969.87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14,871,169.91	42,911,252.83	260,700.00	57,521,722.74
1、房屋建筑物	5,310,061.90	39,952,958.69	-	45,263,020.59
2、机器设备	2,187,717.90	60,106.83	-	2,247,824.73
3、运输工具	3,263,986.23	1,060,162.44	260,700.00	4,063,448.67
4、电子设备	525,349.03	107,571.67	-	632,920.70
5、办公及其他	3,584,054.85	1,730,453.20	-	5,314,508.05
二、累计折旧	5,835,306.29	2,517,509.55	247,665.00	8,105,150.84
1、房屋建筑物	1,249,707.87	888,716.52	-	2,138,424.39
2、机器设备	692,862.42	225,613.78	-	918,476.20
3、运输工具	1,926,520.66	570,731.45	247,665.00	2,249,587.11
4、电子设备	163,627.88	108,292.97	-	271,920.85
5、办公及其他	1,802,587.46	724,154.83	-	2,526,742.2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三、账面净值	9,035,863.62	-	-	49,416,571.90
1、房屋建筑物	4,060,354.03	-	-	43,124,596.20
2、机器设备	1,494,855.48	-	-	1,329,348.53
3、运输工具	1,337,465.57	-	-	1,813,861.56
4、电子设备	361,721.15	-	-	360,999.85
5、办公及其他	1,781,467.39	-	-	2,787,765.76
四、减值准备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工具	-	-	-	-
4、电子设备	-	-	-	-
5、办公及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	9,035,863.62	-	-	49,416,571.90
1、房屋建筑物	4,060,354.03	-	-	43,124,596.20
2、机器设备	1,494,855.48	-	-	1,329,348.53
3、运输工具	1,337,465.57	-	-	1,813,861.56
4、电子设备	361,721.15	-	-	360,999.85
5、办公及其他	1,781,467.39	-	-	2,787,765.7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末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14,871,169.91元、57,521,722.74元、57,381,171.15元；累计折旧分别为5,835,306.29元、8,105,150.84元、9,987,943.57元；账面价值分别为9,035,863.62元、49,416,571.90元、47,393,227.58元。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29%、36.49%、34.5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重较大，属于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2014 年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3 年购入新厂房，并于当年进行装修改建，于 2014 年装修完毕并投入使用，在建工程也于 2014 年转入固定资产，使得 2014 年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长。2015 年 7 月末固定资产原值与 2014 年末保持稳定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资产类别	资产账面价值（元）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	28,374,164.40	抵押贷款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宿舍	9,839,175.86	抵押贷款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厂房	3,654,818.03	抵押贷款
合计	41,868,158.29	-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房屋建筑物均已设定抵押，其中：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厂房已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支行；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宿舍已抵押给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 1416 号厂房已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分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南沙厂房环保工程	3,703,398.65	3,271,015.65	-
ERP 信息系统	278,742.73	84,000.00	-
浙江寰宇园区	26,414,135.64	21,153,362.98	13,580,618.55
广州南沙厂房	-	-	25,877,235.47
广州南沙宿舍	-	-	10,287,093.00
一体化控制系统	-	-	12,460.70
合计	30,396,277.02	24,508,378.63	49,757,407.72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1) 2015年7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浙江南浔园区	35,000,000.00	自有	21,153,362.98	-	5,260,772.66	-
合计	-	-	21,153,362.98	-	5,260,772.66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工程进度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浙江南浔园区	-	-	26,414,135.64	-	进行中
合计	-	-	26,414,135.64	-	-

(2)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广州南沙厂房	30,000,000.00	自有	25,877,235.47	-	3,788,630.22	-
浙江南浔园区	35,000,000.00	自有	13,580,618.55	-	7,572,744.43	-
广州南沙宿舍	10,000,000.00	自有	10,287,093.00	-	-	-
合计	75,000,000.00	-	49,744,947.02	-	11,361,374.65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广州南沙厂房	29,665,865.69	29,665,865.69	-	-	已完工
浙江南浔园区	-	-	21,153,362.98	-	进行中
广州南沙宿舍	10,287,093.00	10,287,093.00	-	-	已完工
合计	39,952,958.69	39,952,958.69	21,153,362.98	-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广州南沙厂房	30,000,000.00	自有	-	-	25,877,235.47	-
浙江南浔园区	35,000,000.00	自有	280,022.04	-	13,300,596.51	-
广州南沙宿舍	10,000,000.00	自有	-	-	10,287,093.00	-
合计	75,000,000.00	-	280,022.04	-	49,464,924.98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进度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广州南沙厂房	-	-	25,877,235.47	-	进行中
浙江南浔园区	-	-	13,580,618.55	-	进行中
广州南沙宿舍	-	-	10,287,093.00	-	进行中
合计	-	-	49,744,947.02	-	-

在建工程 2014 年转为固定资产的主要是公司广州市南沙区马克村的厂房和员工宿舍，该厂房和宿舍于 2013 年购入，并于当年进行装修改建，于 2014 年装修完毕并投入使用。

2015 年 1-7 月不存在转为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2015 年 7 月末在建工程主要为子公司浙江寰宇公司的在建厂房，目前还在建设当中，还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九)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29,000.00	-	-	4,429,000.00
土地使用权	4,429,000.00	-	-	4,429,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91,921.42	51,671.69	-	243,593.1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91,921.42	51,671.69	-	243,593.11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37,078.58	-	51,671.69	4,185,406.89
土地使用权	4,237,078.58	-	51,671.69	4,185,406.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37,078.58	-	51,671.69	4,185,406.89
土地使用权	4,237,078.58	-	51,671.69	4,185,406.8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29,000.00	-	-	4,429,000.00
土地使用权	4,429,000.00	-	-	4,429,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03,341.38	88,580.04	-	191,921.42
土地使用权	103,341.38	88,580.04	-	191,921.42
三、账面净值合计	4,325,658.62	-	88,580.04	4,237,078.58
土地使用权	4,325,658.62	-	88,580.04	4,237,078.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325,658.62	-	88,580.04	4,237,078.58
土地使用权	4,325,658.62	-	88,580.04	4,237,078.58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是子公司浙江寰宇在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新购置的 20 亩土地。

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马克村的土地和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的土地，公司未单独作为无形资产入账，原因是该土地与建筑物同时购入，价格中并未分别体现土地和建筑物的价格，而只是体现在两栋建筑物（厂房和宿舍）中，由于不能公允的计算出土地使用权的价格，公司将土地和厂房一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并根据谨慎性的原则按照 20 年对其进行计提折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771.53	252,474.77	156,271.60
合计	292,771.53	252,474.77	156,271.60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994,539.33	1,773,877.62	1,006,556.61
存货跌价准备	154,696.71	112,764.01	102,119.55
合计	2,149,236.04	1,886,641.63	1,108,676.16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坏账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9、应收款项”。

（2）存货跌价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0、存货”。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006,556.61	767,321.01	-	-	1,773,877.62
存货跌价准备	102,119.55	16,114.33	5,469.87	-	112,764.01
合计	1,108,676.16	783,435.34	5,469.87	-	1,886,641.63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773,877.62	220,661.71	-	-	1,994,539.33
存货跌价准备	112,764.01	44,929.23	2,996.52	-	154,696.71
合计	1,886,641.63	265,590.94	2,996.52	-	2,149,236.04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42.47	28,500,000.00	37.65	42,400,000.00	55.27
应付账款	16,931,178.99	23.97	14,684,561.23	19.40	11,652,301.54	15.19
预收账款	380,595.00	0.54	648,840.01	0.86	379,231.75	0.49
应付职工薪酬	1,373,805.79	1.94	1,222,886.63	1.62	1,129,054.02	1.47
应交税费	1,981,861.73	2.81	1,686,911.94	2.23	1,798,213.18	2.34
其他应付款	1,349,031.05	1.91	2,505,817.00	3.31	1,361,267.82	1.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2,104.98	18.92	14,730,440.94	19.46	6,500,000.00	8.47
流动负债小计	65,378,577.54	92.55	63,979,457.75	84.53	65,220,068.31	85.01
长期借款	5,262,412.86	7.45	11,709,984.42	15.47	11,500,000.00	14.99
非流动负债小计	5,262,412.86	7.45	11,709,984.42	15.47	11,500,000.00	14.99
负债合计	70,640,990.40	100.00	75,689,442.17	100.00	76,720,068.31	100.00

（一）短期借款

1、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6,000,000.00	24,500,000.00	38,400,000.00
担保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400,000.00

2、借款明细

截至2015年7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本位币金额	利率(%)	协议还款日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12,000,000.00	5.61	2016-4-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1,600,000.00	5.61	2016-6-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1,400,000.00	5.61	2016-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3,000,000.00	5.61	2016-7-2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南新城支行	8,000,000.00	8.10	2015-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000,000.00	7.28	2015-12-9
合计	30,000,000.00	-	-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880,743.18	14,549,243.99	11,558,020.59
1年以上	50,435.81	135,317.24	94,280.95
合计	16,931,178.99	14,684,561.23	11,652,301.54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1,652,301.54元、14,684,561.23元、16,931,178.99元。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全部款项的比例分别为99.19%、99.08%、99.70%。

公司应付账款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处在发展期，销售额增长较快，而公司属于库存式生产企业，公司为了适应销售的增长相应加大了原材料的采购，使得应付账款相应增长。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明细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2,259,949.66	1 年以内	13.32%	货款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68,424.88	1 年以内	10.42%	货款
广州高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5,749.83	1 年以内	6.52%	货款
四会富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9,016.29	1 年以内	5.48%	货款
广州亿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1,982.11	1 年以内	4.85%	货款
合计	6,885,122.77	-	40.67%	-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2,367,183.22	1 年以内	16.12%	货款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69,107.84	1 年以内	14.09%	货款
四会富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4,867.46	1 年以内	4.60%	货款
广州高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19,630.33	1 年以内	4.22%	货款
广州海志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591,532.98	1 年以内	4.03%	货款
合计	6,322,321.83	-	43.05%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广州市鹰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13,898.12	1 年以内	15.57%	货款
广州市德浦电子有限公司	1,164,202.01	1 年以内	9.99%	货款
广州海志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593,438.47	1 年以内	5.09%	货款
广州市德珑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558,118.57	1 年以内	4.79%	货款
珠海西科电气有限公司	506,471.97	1 年以内	4.35%	货款
合计	4,636,129.14	-	39.79%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三）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80,595.00	648,840.01	379,231.75
合计	380,595.00	648,840.01	379,231.75

公司预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222,317.42	11,391,094.91	11,243,780.28	1,369,632.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9.21	618,082.88	614,478.35	4,173.74
辞退福利	-	34,427.96	34,427.96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22,886.63	12,043,605.75	11,892,686.59	1,373,805.79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129,054.02	19,734,195.36	19,640,931.97	1,222,317.4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01,823.33	901,254.12	569.21
辞退福利	-	-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29,054.02	20,636,018.69	20,542,186.09	1,222,886.63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91,630.55	652,488.03	719,477.58
营业税	2,675.12	2,675.12	-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553.82	55,701.70	47,982.16
教育费附加	23,817.16	23,895.69	20,639.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878.11	15,929.12	13,759.94
堤围防护费	-	5,529.09	8,009.80
土地使用税	-	57,900.00	-
企业所得税	902,397.76	783,092.70	922,583.15
个人所得税	182,547.73	85,188.38	62,340.13
其他税费	7,361.48	4,512.11	3,420.51
合计	1,981,861.73	1,686,911.94	1,798,213.18

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应交企业所得税、应交个人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差异较小。

（六）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51,861.77	2,403,647.72	1,311,967.82
1年以上	97,169.28	102,169.28	49,300.00
合计	1,349,031.05	2,505,817.00	1,361,267.8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内容为向股东借款和尚未支付的运输费。

其他应付款呈先增后减的态势。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13年末大幅增长是因为2014年公司向母公司广州誉洲借款120万元。2015年7月底较2014年末大幅减少是因为公司于2015年归还了母公司的借款。

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广州誉洲	-	1,200,000.00	-
黎振辉	-	-	89,684.33
小计	-	1,200,000.00	89,684.33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62,104.98	14,730,440.94	6,500,000.00
合计	13,362,104.98	14,730,440.94	6,500,000.00

(八)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8,624,517.84	26,440,425.36	18,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62,104.98	14,730,440.94	6,500,000.00
合计	5,262,412.86	11,709,984.42	11,500,000.00

2、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银行	贷款起始日	贷款到期日	年利率	2015年7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工商银行南沙支行	2013-04-01	2016-03-07	6.77%	7,500,000.00	11,500,000.00	18,000,000.00
农商行华南新	2014-01-06	2016-12-03	8.30%	4,124,517.84	5,690,425.36	-

城支行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2014-07-21	2017-07-21	7.69%	7,000,000.00	9,250,000.00	-
合计	-	-	-	18,624,517.84	26,440,425.36	18,000,000.00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资本公积	1,800,000.00	-	-
盈余公积	5,609,102.72	5,609,102.72	4,169,966.22
未分配利润	8,886,898.90	45,403,491.02	34,335,470.6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6,296,001.62	59,512,593.74	47,005,436.84
少数股东权益	269,093.22	228,144.09	243,671.70
股东权益合计	66,565,094.84	59,740,737.83	47,249,108.54

2015年8月21日，寰宇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做出决议，决定以2015年7月31日作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7月31日，寰宇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8,662,427.74元，决定按1:0.728200293的折股比例折成股本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74,357.01	12,491,629.29	13,159,393.69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62,594.41	777,965.47	149,268.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07,277.36	2,517,509.55	1,455,461.46

补充资料: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51,671.69	88,580.04	88,58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531,92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73.12	285.00	41,776.71
财务费用	2,181,640.62	4,083,035.89	2,547,153.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96.76	-96,203.17	9,2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74,418.25	-4,597,171.62	455,464.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38,201.80	-4,621,846.71	-6,768,482.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24,706.34	4,717,810.27	-3,698,75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3,194.66	15,361,594.01	7,971,044.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非货币性资产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63,047.17	7,813,943.11	19,933,295.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13,943.11	19,933,295.14	11,386,016.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0,895.94	-12,119,352.03	8,547,278.85

2013年公司净利润为13,159,393.69元,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971,044.09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主要是受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的影响导致。

2014年公司净利润为12,491,629.29元,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5,361,594.01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为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财务费用以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15年7月公司净利润为6,474,357.01元,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403,194.66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为固定资产折旧

的计提、财务费用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分类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实际控制人	黎振辉和詹春华	最终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8.468% 的股份
控股股东	广州誉洲	持有公司 84.884% 的股份
其他股东	广州誉智	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份，黎振辉、广州誉洲分别持有广州誉智 5.000% 及 95.000% 的股权
	黎洁嫦	持有公司 1.279% 的股份，与实际控制人黎振辉是兄妹关系
	卢锦荣	持有公司 0.253% 的股份，与股东黎洁嫦是夫妻关系
	黎振辉	直接持有公司 3.584% 的股份
子公司	浙江寰宇	本公司及黎振辉分别持有其 99.000% 及 1.000% 的股权
	杭州昱志	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广州寰球	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黎振辉	董事长兼总经理
	詹春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卢锦荣	董事兼副总经理
	郭智于	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
	石再华	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
	林海生	财务负责人
	谢君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陈雪莲	监事
	马飞辉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环宇电脑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振辉担任投资人的个人独资企业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清越农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振辉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
-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
- 3、关联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黎振辉、詹春华、林海生、黄远洲	寰宇有限	28,000,000.00	2013-3-8	2019-4-8	否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17,400,000.00	2014-7-8	2017-7-8	否
广州誉洲	寰宇有限	17,400,000.00	2014-7-8	2017-7-8	否
黎振辉、詹春华、卢锦荣、黎洁嫦	寰宇有限	16,000,000.00	2013-12-3	2016-12-2	否
黎洁嫦、卢锦荣、黎振辉、	寰宇有限	4,000,000.00	2013-10-28	2018-12-31	否
黎振辉、詹春华	寰宇有限	4,000,000.00	2013-10-28	2018-12-31	否

就上述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公司已于2015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15年12月2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进行了补充审议及追认。

- 4、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借金额	偿还金额	期末金额	说明
拆入：					
广州誉洲					暂借款

2013 年度	-	-	-	-	
2014 年度	-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2015 年 1-7 月	1,200,000.00	-	1,200,000.00	-	
黎振辉					
2013 年度	79,679.33	10,005.00	-	89,684.33	暂借款
2014 年度	89,684.33	12,300,000.00	12,389,684.33	-	
2015 年 1-7 月	-	-	-	-	
拆出:					
黎振辉					
2013 年度	680,527.50	12,055,703.50	11,559,913.50	1,176,317.50	无息借款和 备用金
2014 年度	1,176,317.50	8,968,325.66	9,039,201.41	1,105,441.75	
2015 年 1-7 月	1,105,441.75	1,450,000.00	2,555,441.75	-	
詹春华					
2013 年度	-	1,000,000.00	1,000,000.00	-	暂借款
2014 年度	-	-	-	-	
2015 年 1-7 月	-	-	-	-	

报告期内，关联资金拆借说明：

(1) 拆入：

- 1) 公司从控股股东广州誉洲处借入流动资金，已于 2015 年 3 月全部归还；
- 2) 公司于 2014 年从实际控制人黎振辉处暂借资金用于购买厂房，该款项已于次月全部归还；

(2) 拆出：

- 1) 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振辉从公司处短期借支，短期借支包括经常性借支和非经常性借支，经常性借支主要为备用金，非经常性支出为黎振辉的短期暂借款。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詹春华 2013 年从公司处短期借支，该借款已于次月归还。

对于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归还全部资金借款，并出具承诺函，未来决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

资金，或通过任何关联方，或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另外，为防止以后发生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了《防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相应安排。股份公司成立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发生资金往来情况。

5、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清越农业租用寰宇有限持有的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 1416 号厂房作为注册地，免付租金。2015 年 9 月 10 日，清越农业召开股东会，决议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起结业，并开始办理注销手续。

6、商标转让

2013 年 6 月 6 日，环宇电脑将其持有的商标（注册号“1117398”）无偿转让予寰宇有限。该商标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二）主要资产情况”。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方为本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为本公司提供了额外的支付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关联方拆借资金的情况，但所有借款均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归还完毕，且相关关联方作出未来不再占用公司资金的声明和承诺。

本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分别为 797.10 万元、1,536.16 万元、1,040.3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足以覆盖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上述关联资金拆借尽管较为频繁，但关联方均能在拆出资金后短期内归还，报告期内各期期末余额均未超过 120 万元，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周转。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租赁和商标转让等关联交易事项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约定关联交易事项、决策权限划分如下：

“第八条 本办法所指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一）购买或销售商品；
- （二）购买或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 （三）提供或接受劳务；
- （四）代理；
- （五）租赁；
- （六）提供资金（包括以现金或实物形式）；
- （七）担保；
- （八）管理方面的合同；
- （九）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十）许可协议；
- （十一）赠与；
- （十二）债务重组；
- （十三）非货币性交易；
- （十四）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十五）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十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关联交易的其他事项。

第九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一) 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 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二) 董事会审批权限（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但尚未达到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 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三) 总经理审批权限：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的，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第十条 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一)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二)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

(一) 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二)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

第十二条 根据本制度批准实施的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人在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五）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有限公司时期，本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的资金拆借等。对上述事项，本公司没有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时，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本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股改前的关联交易未经过股东会决议，交易价格考虑财务及非财务等因素由各方平等协商确定。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本公司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使得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

为防止以后发生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了《防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相应安排。

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振辉和詹春华出具承诺函，未来决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或通过任何关联方，或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一）用于抵押贷款涉及的资产评估

1、马克村厂房评估

2013年6月5日，为取得银行贷款，广州寰球委托广东正森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3年5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坐落于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厂房（建筑面积共12,677.89 m²，共用土地面积10,000.00 m²）抵押价值进行评估。2013年6月5日，广东正森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粤森番房评字[2013]第1084号《房地产银行抵押估价报告》。

（1）评估的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

（2）评估的结果

权证编号	权属人	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共用土地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元)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450031206号	寰宇有限	厂房	12,677.89	10,000.00	3,128.00	39,656,000.00

2、市良路厂房评估

2013年6月9日，为取得银行贷款，寰宇有限委托广东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2013年5月8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1416号的厂房（建筑面积共3,325.80 m²，占用的土地使用权

面积 588.5 m²) 抵押价值进行评估。2013 年 6 月 9 日, 广东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粤正诚报告第 B20130602787 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1) 评估的方法

采用市场比较法和成本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

(2) 评估的结果

权证编号	权属人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用地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 (元)
粤房地证字第 C5115119	寰宇有限	厂房	3,325.80	588.50	2,540.00	8,447,500.00

3、马克村员工宿舍评估

2013 年 12 月 30 日, 为取得银行贷款, 本公司委托广东正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坐落于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员工宿舍 (建筑面积共 6,296.69 m², 共用土地面积 10,000.00 m²) 抵押价值进行评估。2013 年 12 月 30 日, 广东正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粤正丰房评字 [2013]第 Z1219 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1) 评估的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

(2) 评估的结果

权证编号	权属人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共用土地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 (元)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450031207 号	寰宇有限	宿舍	6,296.69	10,000.00	3,180.00	20,023,470.00

4、马克村厂房评估

2014 年 4 月 8 日, 为取得银行贷款, 广州寰球委托广东正森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 月 27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坐落于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马克村的厂房 (建筑面积共 12,677.89 m², 共用土地面积 10,000.00 m²) 抵押价值进行评估。2014 年 4 月 8 日, 广东正森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

了粤森番房评字[2014]第 1052 号《房地产银行抵押估价报告》。

(1) 评估的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

(2) 评估的结果

权证编号	权属人	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共用土地 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 (元)
粤房地权证字第 C51151190450031206 号	寰宇有限	厂房	12,677.89	10,000.00	3,836.00	48,632,000.00

5、市良路厂房评估

2014 年 7 月 14 日，为取得银行贷款，本公司委托广东卓越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5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 1416 号的厂房（建筑面积共 3,325.80 m²，占用的土地使用权面积 588.5 m²）抵押价值进行评估。2014 年 7 月 14 日，广东卓越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粤卓越评[2014]140163 估 0078F 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1) 评估的方法

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比较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

(2) 评估的结果

权证编号	权属人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用地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 (元)
粤房地证字 第 C5115119	寰宇有限	厂房	3,325.80	588.50	3,500.00	11,640,300.00

(二)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涉及的资产评估

2015 年 8 月 21 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亚评报字[2015]134 号评估报告，就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项涉及的寰宇有限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评估目的是为寰宇有限以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本公司按照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未按照评估值进行调账。

1、评估方法

亚太评估在本次评估中主要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寰宇有限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3,801.71 万元，经审计的负债总额为 6,935.47 万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866.24 万元。

寰宇有限的各项资产及负债按适当而具体的评估方法分别评估后，汇总而得的评估结果如下：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总资产评估值为 13,982.94 万元，评估增值为 181.22 万元，增值率为 1.31%；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6,935.47 万元，评估增值为 0.00 万元，增值率为 0%；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047.47 万元（人民币柒仟零肆拾柒万肆仟柒佰元整），评估增值额为 181.22 万元，增值率为 2.64%。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表：

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减值 (万元)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5,532.50	5,836.70	304.20	5.50
非流动资产	8,269.21	8,146.24	-122.98	-1.4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120.00	3,034.33	-85.67	-0.03
固定资产	4,724.44	5,039.43	314.99	6.67
在建工程	398.21	45.91	-352.30	-88.47
工程物资	-	-	-	-
无形资产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6	26.5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总计	13,801.71	13,982.94	181.22	1.31
流动负债	6,409.23	6,409.23	-	-
非流动负债	526.24	526.24	-	-
负债合计	6,935.47	6,935.4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866.24	7,047.47	181.22	2.6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 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除按照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外，本公司在 2015 年进行了两次股利分配。其中，2015 年 6 月本公司向所有股东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分配利润 35,000,000.00 元，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应付股利（元）
黎振辉	4.12%	1,442,000.00
黎洁嫦	1.47%	514,500.00
卢锦荣	0.29%	101,500.00
广州誉洲	94.12%	32,942,000.00
合计	100.00%	35,000,000.00

2015年7月本公司向所有股东按2014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分配利润8,000,000.00元，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应付股利（元）
黎振辉	4.12%	329,600.00
黎洁嫦	1.47%	117,600.00
卢锦荣	0.29%	23,200.00
广州誉洲	94.12%	7,529,600.00
合计	100.00%	8,000,000.00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41.46	43.66	45.18
净资产收益率（%）	10.19	23.48	32.8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76	21.21	3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47	1.6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43	1.33	1.5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7.03	5.56

1、毛利率分析：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毛利率分别为45.18%、43.66%、41.46%，毛利率保持稳定，略有下降。

2014年毛利率较2013年小幅下滑1.52%。主要受电源系列产品和对讲机系列产品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毛利率变动的的原因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2.81%、23.48%、10.19%，呈下降趋势。

201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度下降9.33%，主要是因为①公司股东于2013年11月对公司增资350万元；②2013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所得留存，以上两个原因使得2014年加权平均净资产大幅增长，使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2015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①2015年公司生产经营期间少于2014年度，使得净利润不配比；②2014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所得留存，使得2015年加权平均净资产增长，以上两个原因使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扣非前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差异较小，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3、每股收益：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每股收益分别为1.60元/股、1.47元/股、0.45元/股。

2014年每股收益较2013年有小幅下降的主要是受净利润小幅下滑的影响。

2015年1-7月较2014年大幅下降每股收益大幅下滑是受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及经营周期不匹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扣非前后的每股收益差异较小，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4、每股净资产：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5.56元/股、7.03元/股、1.33元/股。

2014年末每股净资产较2013年末上升是因为2014年度公司产生的净利润留存使得2014年末净资产增加；

2015年7月末每股净资产较2014年末减少是因为公司2015年增加了股本，使得每股净资产摊薄。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保持较高水平，公司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二）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0.25	55.94	58.25
流动比率（倍）	0.84	0.89	0.93
速动比率（倍）	0.53	0.60	0.71

1、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的趋势。

其中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负债总额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公司资产总额有小幅增长，资产总额增长主要受公司2014年固定资产增长影响。

2015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资产总额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公司负债总额有小幅下降，负债总额下降的主要是因为公司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保持稳定，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

公司速动比率下降幅度高于流动比率是因为公司存货金额上升，公司处于发展期，且公司属于库存生产型企业，为了适应公司的发展，公司相应增加存货储备。

总体分析，公司偿债能力保持适中的水平，且在逐步加强，2013年和2014年公司一方面进行了较大的固定资产投资，另一方面处在发展阶段，使得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从2013年开始公司采用银行借款的融资方式补充现金流，使得公司的负债增加，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完成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的释放，公司将逐步减少银行借款，以进一步加强公司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0	5.58	5.36
存货周转率(次)	1.87	3.75	3.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36、5.58、2.50,2013年与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2015年1-7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基数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79、3.75、1.87,2013年与2014年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2015年1-7月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为营业成本基数较小。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3,194.66	15,361,594.01	7,971,04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6,542.46	-17,938,335.51	-50,946,61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7,548.14	-9,542,610.53	51,522,846.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0,895.94	-12,119,352.03	8,547,278.85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8,547,278.85元、-12,119,352.03元、-2,450,895.94元,呈先降后升的态势。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71,044.09元、15,361,594.01元、10,403,194.66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均为正值,2014年度较2013年度大幅上升,预计2015年度较2014年度也将上升。主要系本公司处于发展阶段,销售额增长较大,而公司的应收款项回款较为稳定,因此使得经营现金流增长。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946,612.14元、-17,938,335.51元、-4,706,542.46元。报告期内公司投

资活动现金流均为负值。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而购买厂房和设备、支付厂房在建工程项目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522,846.90元、-9,542,610.53元、-8,147,548.14元，201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正数，主要为公司为购建厂房增加银行借款所致，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利用经营所得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74,357.01	12,491,629.29	13,159,393.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2,594.41	777,965.47	149,268.37
固定资产折旧	2,307,277.36	2,517,509.55	1,455,461.46
无形资产摊销	51,671.69	88,580.04	88,58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1,923.15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26,873.12	285.00	41,776.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2,181,640.62	4,083,035.89	2,547,153.10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0,296.76	-96,203.17	9,2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674,418.25	-4,597,171.62	455,464.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38,201.80	-4,621,846.71	-6,768,482.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4,706.34	4,717,810.27	-3,698,751.20
其他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3,194.66	15,361,594.01	7,971,044.09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与净利润相匹配。

十四、公司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本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部分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实践检验，本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同时，随着本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本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本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本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的风险

本公司在股份制改造之前，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虽然本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三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发生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的现象，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黎振辉和詹春华，两人为夫妻关系，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98.468%股权。若黎振辉和詹春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给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三）市场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与电梯整机是紧密相关的，两者的市场需求将会受电梯行业的下

游——房地产行业的影响而有所波动。电梯、电梯安全部件的销量增速与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体现了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政策由原来的“调控”、“抑制”转变为“支持”、“促进”。同时，该报告中表示2015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将新安排740万套，保障性住房建设为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障。如果未来国家改变调控政策而对房地产行业造成冲击，会导致电梯与电梯安全部件制造业的需求面临下滑风险。

（四）质量安全事故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电梯安全部件，是具有“安全感属性”的产品。一旦某品牌的电梯或电梯安全部件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发生电梯安全事故，该品牌易被社会公众所淘汰。电梯安全事故风险所导致的信任危机，对于电梯及电梯安全部件企业将会是严重的冲击甚至是毁灭性打击。因此，对于关乎社会公众安全的产品而言，电梯安全部件的研发与制造要保证在适用于电梯整机的运行环境的基础上，不断地改进自身产品技术与提高性能。本公司一直注重在研发与生产过程中严格以质量为先，产品在报告期内从未发生重大的安全事故。如果未来公司的电梯安全部件产品因质量或技术问题而导致安全事故，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十分不利的影响。

（五）技术风险

电梯安全部件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维修和改造过程中都需要可靠的技术支持。随着科技的进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电梯及相关部件不仅仅只是满足传统的安全性要求，还要满足现代用户对产品实现智能化、环保化和高速化的要求。特别是对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电梯安全部件企业而言，其产品研发与制造更需要具备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匹配的技术人员。作为在电梯安全部件行业、特别是应急救援装置制造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一向坚持技术创新，注重技术的提高及技术人员的管理，在原有的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保证研发的投入与产出效率。如果产品的更新速度或者技术的储备与提高无法满足市场要求，将会使本公司面临着市场份额下降和产品利润率下降的风险。此外，虽然本公司已经采取防止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的措施，但不排除有其它因素导致本公司的技术泄露，这将会给公司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

（六）偿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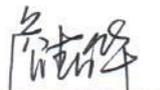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流动比率分别为 0.93、0.89、0.84，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1-7 月末银行借款分别为 60,400,000.00 元、54,940,425.36 元、48,624,517.84 元。虽然公司目前客户和市场稳定、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健康，假如银行贷款发生重大政策变化或其他原因，或者公司未能合理调整债务结构，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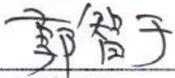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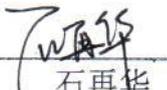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黎振辉


詹春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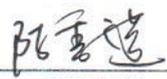

卢锦荣


郭智于


石再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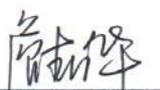
监事：
马飞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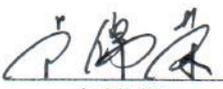

谢君


陈雪莲

高级管理人员：


黎振辉


詹春华


卢锦荣


林海生

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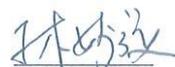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中信证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黄晓君


郑大江


林妙旋


张君婷


郭腾


彭幼霞

项目负责人：
毛丽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叶新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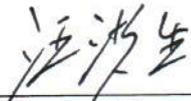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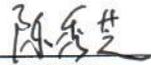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签字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沙辉


汪洪生


陈秀芝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彭雪峰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5]004412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已阅读广东寰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975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大华审字[2015]005975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范荣
贺红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东峰


郭宏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钧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月8日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